

股票代碼:1338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
Hiroca Holdings Ltd.

一〇四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八日刊印

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黃盛昌 電話：+86 769-8927-8888
職稱：財務長 電子郵件信箱：hiroca@hirosawa.com.cn
代理發言人姓名：黃建中 電話：+86 769-8927-8888
職稱：總經理 電子郵件信箱：hiroca@hirosawa.com.cn

二、中華民國境內指定代理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代理人姓名：余澤民 聯絡電話：0975727658
職稱：董事長 電子郵件信箱：hiroca@hirosawa.com.cn

三、董事會名單

職稱	姓名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國籍	主要經歷
董事長	余澤民	98.12.08	104.06.05	三年	中華民國	司貿文教贈品有限公司塗裝部負責人
董事	張家祥	98.12.08	104.06.05	三年	中華民國	台灣美孚科技業務部副理
董事	昭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4.06.05	104.06.05	三年	中華民國	法人董事
董事	黃建中	104.06.05	104.06.05	三年	中華民國	長安福特 STA 經理
獨立董事	徐宏文	99.04.30	104.06.05	三年	中華民國	美孚曲面科技協理、總經理特助、顧問
獨立董事	蔡宏明	99.04.30	104.06.05	三年	中華民國	同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
獨立董事	張育嘉	104.06.05	104.06.05	三年	中華民國	富凱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四、總公司、子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一)公司名稱：廣華控股有限公司

(二)營運總部：暨東莞子公司

名稱：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hirosawa.com.cn>
地址：廣東省東莞市厚街鎮厚街科技工業園東業路 電話：+86 769-8927-8888

(三)薩摩亞子公司：

-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地址：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電話：+86 769-8927-8888
- 廣源國際有限公司
地址：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電話：+86 769-8927-8888
- 廣華投資有限公司
地址：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電話：+86 769-8927-8888
- 廣佳投資有限公司
地址：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電話：+86 769-8927-8888
- 佳澤投資有限公司
地址：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電話：+86 769-8927-8888
- 廣晉投資有限公司
地址：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電話：+86 769-8927-8888
- 廣泰投資有限公司
地址：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電話：+86 769-8927-8888
- 智景控股有限公司
地址：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電話：+86 769-8927-8888

(四)其他子公司：

- 武漢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武漢市漢南區薇湖西路 392 號 電話：+86 27 8422-2998
- 東莞廣能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地址：廣東省東莞市厚街鎮厚街科技工業城科技路 電話：+86 769-8908-8090
- 湖南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地址：湖南省瀏陽市永安鎮產業製造基地瀏陽巨集伊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1 號廠房
- 開封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地址：開封市開封新區隴海二路中段路北 電話：+86 371-2332-1000
- 襄陽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襄陽市高新區深圳工業園蘇州大 1 號 電話：+86 710-2399-7000
- HIROSAWA AUTOMOTIVE TRIM USA CO.
地址：23135 COMMERCE DR FARMINGTON HILLS MI 48355
- HIROTAI AUTOMOTIVE TRIM SA DE CV
地址：VILLAS DE LAS ROSAS #106-A, COL. VILLAS BUGAMBILIAS, LEON, GUANAJUATO, MEXICO

五、代辦股務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emega.com.tw>
地址：臺北市忠孝東路二段95號3樓 電話：(02)3393-0898

六、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江忠儀、陳宜君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www.kpmg.com.tw>
地址：臺北市信義路5段7號68樓 電話：(02)8101-6666

七、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八、公司網址：<http://www.hirosawa.com.cn>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2
一、公司及集團簡介.....	2
二、集團架構及沿革.....	3
三、風險事項.....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6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0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0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之期間：.....	30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1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2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34
肆、募資情形.....	35
一、資本及股份.....	35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39
無。.....	39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9
無。.....	39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9
無。.....	39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9
無。.....	39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39
無。.....	39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9
無。.....	39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9
伍、營運概況.....	40
一、業務內容.....	4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1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60
四、環保支出資訊.....	60
五、勞資關係.....	61
六、重要契約.....	62

陸、財務概況	65
一、最近五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並應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6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3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7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4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5
一、財務狀況.....	75
二、財務績效.....	76
三、現金流量.....	7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7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之下列事項.....	79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86
捌、特別記載事項	87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2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3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依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資料顯示，中國大陸汽車市場 104 年新車銷售量達 2,460 萬輛，年增 4.7%，連續七年蟬聯世界第一大汽車銷售市場，雖然表現穩健，但中國大陸汽車市場已步入高原期，市場需求呈現低速成長將成為產業的“新常態”；另外在引擎技術持續精進帶動下，各大國際車廠皆以小排氣量附加渦輪增壓之方式為設計新車款設計主軸，配合中國大陸政府推出「排氣量 1,600 c.c. 及以下之汽車購置稅減半」之優惠，小排氣量且乘坐空間寬敞之運動休旅車(SUV)銷量之成長預估將成為 105 年中國汽車銷量增長的主要動力。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服務中國大陸日系三大車廠，雖然 104 年前三季受中國大陸股市波動及車廠調整庫存去化影響，營收成長不如預期，但在本公司出貨產品結構持續改善下，稅前淨利不降反升，另受惠 104 年第四季中國大陸政府推動購置稅減稅政策，日系車廠全年銷售量表現依然亮眼，推動本公司營收回溫，加上歐美客戶交貨順暢，致本公司 104 年度合併營收規模僅較 103 年度小幅下滑，但因高毛利之水壓轉印部件出貨比重增加，提升了整體獲利能力，稅後淨利仍取得佳績。謹將本公司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營業結果、資產負債淨值狀況、獲利能力分析暨未來發展策略報告如下：

(一) 營業結果

本公司 104 年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以下同)8,269,248 仟元，合併營業毛利為 1,975,325 仟元，合併稅後總純益為 753,334 仟元，其中歸屬予母公司股東之合併稅後純益為 757,974 仟元，合併稅後每股盈餘為 9.04 元。

(二) 資產負債淨值狀況

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併總資產共為 9,346,525 仟元，合併總負債總額為 2,712,823 仟元，佔合併總資產 29%，合併股東權益總額為 6,633,702 仟元，佔合併總資產 71%。

(三) 獲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稅後每股盈餘為 9.04 元，純益率為 9.17%，資產報酬率為 8.63%，股東權益報酬率為 11.91%。

(四) 未來發展策略

1. 產能擴充：因應未來訂單需求，本公司在東莞市厚街鎮之生產基地廠址旁原已承租 200 畝土地作為第二期廠區使用，其中第二期廠區之 C 棟廠房已於 104 年 9 月 1 日交屋，目前正進行機器及產線架設中。
2. 建廠計劃：配合客戶需求，本公司墨西哥設廠案預計將於 105 年第二季完成廠房建造，規劃自第三季起小量試產，預計待成功導入量產後將成為帶動本公司營運及獲利成長之引擎。
3. 引進多樣化之表面處理技術：本公司持續深耕水壓轉印產品之產製技術，另亦積極開發多種具發展潛力之新興表面加飾處理技術，目前除以合資方式取得汽車真木、塑膠電鍍及雷射雕刻內飾件技術外，同時也積極進行熱燙印及真空轉印等相關技術開發工作，期能提供予客戶最好的服務及最多元的產品選擇以爭取訂單。
4. 汽車內飾件表面材質、紋路設計及機構開發：本公司目前正協同車廠進行多款新車型之內飾部件之設計及開發工作，以期成為客戶之重要策略供應商並確保取得穩定的訂單。

隨著中國大陸消費群體之品味日益成熟，具產品質量口碑之國際品牌車廠仍將是消費者之購車首選，在新車及換購需求強勁帶動下，加上本公司積極開拓北美汽車市場，不但可降低市場集中的風險，也可讓營收保持穩定成長。

本公司將繼續努力以專業的製造能力及優質的服務理念服務客戶，竭盡全能締造營運佳績。

董事長：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及集團簡介

(一)設立日期：98年12月8日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華控股或本公司)係設立於開曼群島之控股公司，並透過境外投資控股公司傲成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傲成集團)作為轉投資事業之投資管道，其中本公司上市主體內主要營運據點係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莞廣澤)及武漢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武漢廣佳)，另設立東莞廣能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莞廣能)、湖南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湖南廣佳)、開封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開封廣佳)及襄陽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襄陽廣佳)，主營業務為汽車內飾件之注塑成型及表面噴塗、曲面印刷等，而主要客戶係以中國大陸華南及華中地區日系三大車廠之零配件供應商為主。除東莞廣澤、武漢廣佳、東莞廣能、湖南廣佳、開封廣佳及襄陽廣佳外，本公司亦透過傲成集團設立專業投資公司廣源國際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源國際)、廣華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華投資)、廣佳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佳投資)、佳澤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佳澤投資)、廣晉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晉投資)、廣泰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泰投資)及智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智景控股)轉投資其他汽車內飾件製造或表面處理廠。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總公司

名稱：廣華控股有限公司(Hiroca Holdings Ltd.)

地址：Marquee Place, Suite 300, 430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208,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電話：+86 769-8927-8888

2.主要營運主體

名稱：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地址：中國廣東省東莞市厚街鎮橋頭第三工業區

電話：+86 769-8927-8888

名稱：武漢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地址：武漢市漢南區薇湖西路392號

電話：+86 27 8422-2998

3.其他子公司

(1)名稱：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地址：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電話：+86 769-8927-8888

(2)名稱：廣源國際有限公司

地址：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電話：+86 769-8927-8888

(3)名稱：廣華投資有限公司

地址：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電話：+86 769-8927-8888

(4)名稱：廣佳投資有限公司

地址：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電話：+86 769-8927-8888

(5) 名稱：佳澤投資有限公司

地址：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電話：+86 769-8927-8888

(6) 名稱：廣晉投資有限公司

地址：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電話：+86 769-8927-8888

(7) 名稱：廣泰投資有限公司

地址：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電話：+86 769-8927-8888

(8) 名稱：東莞廣能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地址：中國廣東省東莞市厚街鎮橋頭第三工業區

電話：+86 769-8908-8090

(9) 名稱：湖南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地址：中國湖南省瀏陽製造產業基地瀏陽巨集伊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1 號廠房

(10) 名稱：開封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地址：中國河南省開封市開封新區隴海二路中段路北

電話：+86 371-2332-1000

(11) 名稱：襄陽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地址：中國湖北省襄陽市高新區深圳工業園蘇州大 1 號

電話：+86 710-2399-7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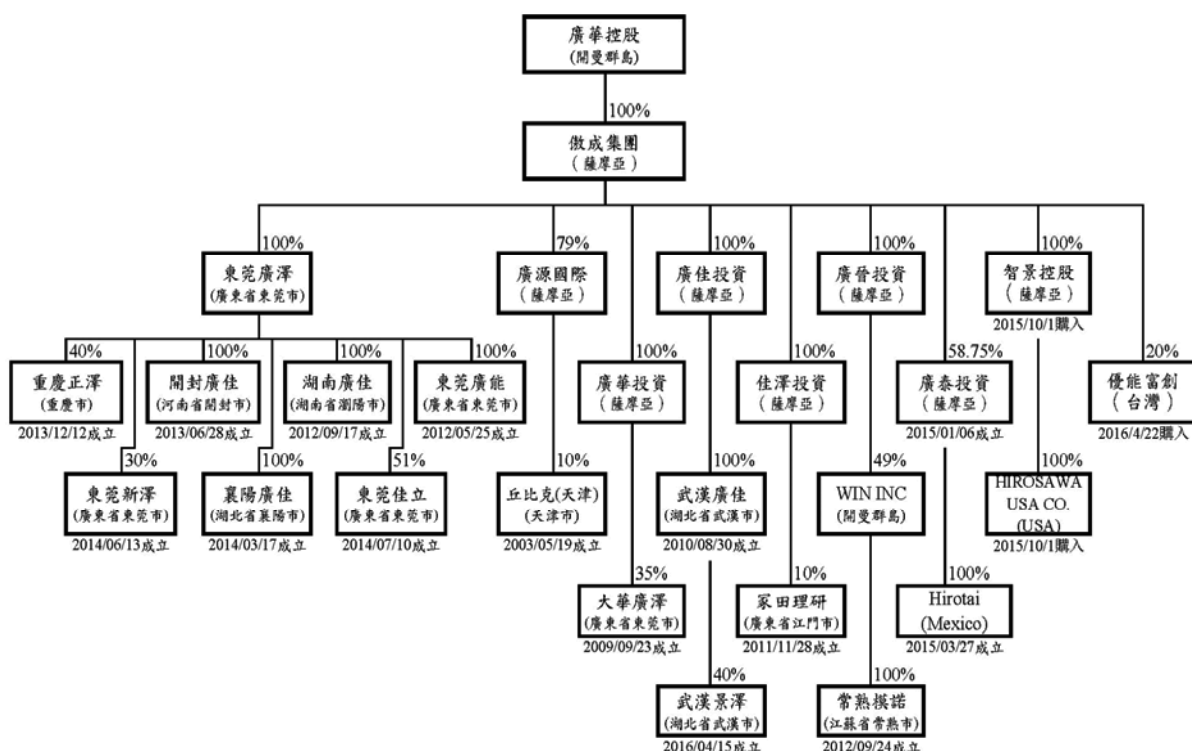
(12) 名稱：智景控股有限公司

地址：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電話：+86 769-8927-8888

二、集團架構及沿革

(一) 集團架構



(二) 集團沿革

時 間	重 要 記 事
88 年	東莞廣澤前身「東莞廣澤塑膠製品有限公司」成立，同年取得日本 Cubic 公司 Cubic Printing 水轉印技術於中國華南地區之技術授權。
91 年 12 月	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成立。
93 年 4 月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設立。
93 年 7 月	東莞廣澤通過 ISO/TS16949:2002 認證
93 年 8 月	東莞廣澤取得日本 Cubic 公司 Cubic Printing 水轉印技術於中國重慶市之技術授權。
94 年 1 月	東莞廣澤通過 ISO14001:2004 認證
95 年 7 月	傲成集團收購余澤民所持有之東莞廣澤 100%股權
96 年 12 月	東莞廣澤通過 Ford Q1 認證
97 年 12 月	東莞廣澤取得中國廣東省科學技術廳、省財政廳、省國稅局、省地稅局聯合批准之高新技術企業證書
98 年 1 月	傲成集團轉投資設立廣華投資。
98 年 9 月	廣華投資與日本 Taica 株式會社合資成立東莞大華廣澤表面處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大華廣澤)，並由廣華投資持有大華廣澤 49%之股權。
98 年 12 月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登記設立，並與傲成集團之原股東進行換股，完成換股後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11,426 仟元。
98 年 12 月	傲成集團收購余澤民所持有之廣源國際 79%股權，以間接持有丘比克(天津)轉印有限公司 7.9%之股權。
98 年 10 月	東莞廣澤設立模具中心，並於同年 11 月收購東莞廣元精密模具有限公司之固定資產。
99 年 1 月	東莞廣澤收購東莞丞泰精密塑膠五金有限公司固定資產。
99 年 4 月	本公司辦理股票面額轉換，由美金 1 元改為新台幣 10 元，實收資本額依 USD1 元：NTD31.585 元之匯率轉換為新台幣 360,972 仟元，並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至新台幣 600,000 仟元。另四月底辦理現金增資，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630,000 仟元。
99 年 5 月	傲成集團投資設立廣佳投資，並預計由廣佳投資於武漢設立轉投資公司武漢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武漢廣佳)。
99 年 5 月	東莞廣澤與日本 Taica 株式會社重新簽訂 Cubic Printing 水轉印技術於中國華南、華中等七省之技術授權合約。
99 年 6 月	廣佳投資與武漢市漢南區人民政府簽訂汽車零部件投資協議書，並預計於武漢市設立武漢廣佳進行汽車內飾件生產業務，拓展華中市場之業務。
99 年 8 月	武漢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成立。
99 年 10 月	廣華控股經核准登錄興櫃，股票代碼 1338。
99 年 9 月	傲成集團轉投資設立佳澤投資，擬透過該公司與日本塚田理研株式會社洽談未來合資設立公司，生產及銷售汽車電鍍塑膠件。
100 年 1 月 100 年 4 月	傲成集團轉投資設立廣晉投資，透過廣晉與歐洲 MONO 之股東於 100 年 4 月合資設立境外公司"WIN INC."，透過該公司擬在江蘇常熟設立公司，生產及銷售汽車真木內飾件。
100 年 11 月	傲成集團轉投資之佳澤投資與日本塚田理研株式會社合資成立江門塚田理研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101 年 5 月	東莞廣澤投資設立東莞廣能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101 年 9 月	東莞廣澤投資設立湖南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時 間	重 要 記 事
101 年 9 月	WIN INC.投資設立常熟模諾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102 年 6 月	東莞廣澤投資設立開封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102 年 12 月	東莞廣澤與重慶博奧實業有限公司合資設立重慶正澤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103 年 3 月	東莞廣澤投資設立襄陽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103 年 6 月	東莞廣澤與香港樂星實業有限公司合資設立東莞新澤模具有限公司。
103 年 7 月	東莞廣澤與日本得立鼎株式會社合資設立東莞佳立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並由東莞廣澤持有東莞佳立51%之股權。
104 年 1 月	傲成集團與日本Taica株式會社等合資設立廣泰投資，並由傲成集團持有廣泰投資58.75%之股權。
104 年 3 月	廣泰投資在墨西哥投資設立HIROTAI AUTOMOTIVE TRIM SA DE CV (Mexico)。
104 年 10 月	傲成集團收購取得智景控股有限公司100%股權，並取得其轉投資之HIROSAWA AUTOMOTIVE TRIM USA CO. 100%股權。
105 年 4 月	武漢廣佳與東莞正清汽車飾件有限公司合資設立武漢景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105 年 4 月	傲成集團投資取得優能富創股份有限公司20%股權。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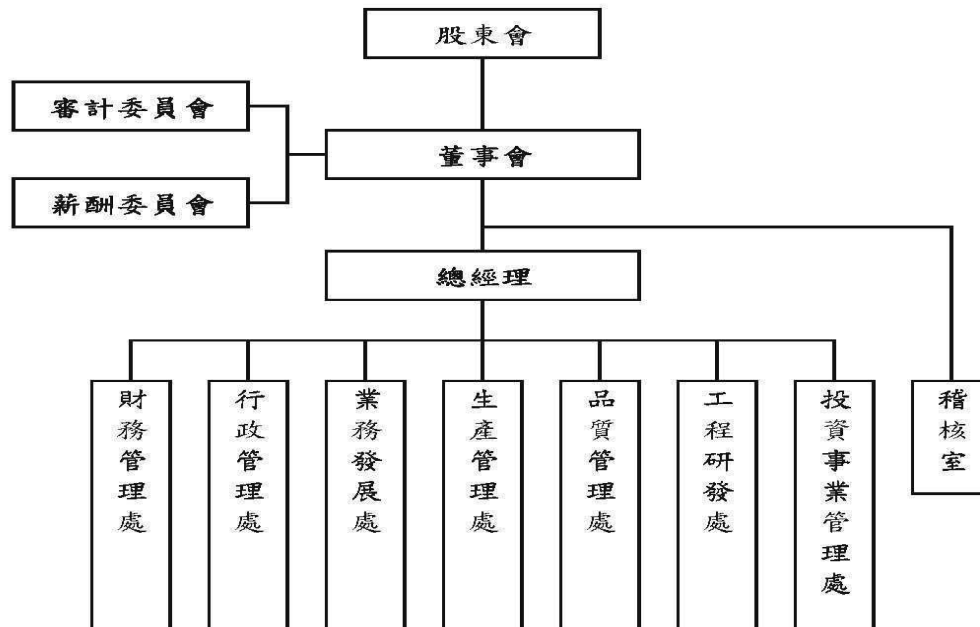
三、風險事項

本公司係於英屬開曼群島設立登記，所轄之海外控股公司多設立於薩摩亞群島，而主要之營運據點位於中國大陸境內，針對英屬開曼群島、薩摩亞群島及中國大陸關於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外匯管制、租稅及相關法令，暨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判決效力之情形等風險事項，請詳本年報第柒章第六(P. 79)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圖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業務內容
董事會	對公司經營業務做成政策性指示及目標方針之訂定。
審計委員會	監督公司之業務及財務狀況、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薪資報酬委員會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董事長	對公司經營業務做成政策性指示及目標方針之訂定，並任命主要經理人對業務之執行推展。
總經理	執行「董事會」之決議，綜理公司一切事務。
財務管理處	掌理公司有關資金調度及會計帳務之工作，以及有關投資管理及購併等工作。
行政管理處	掌理公司有關採購、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管理、保安、運輸、庶務等行政工作。
業務發展處	掌理國內外市場資訊收集、產品銷售、客戶服務，並進行市場及客戶開拓，負責新產品導入及現有客戶之維護。
生產管理處	掌理公司有關生產事宜。
品質管理處	掌理公司先期產品開發設計，圖紙、設通管理及相關專利之申請及維護，項目管理、質量管理、客戶服務、質量體系推行與維護。
工程研發處	負責產品技術之開發、測試、4M 準備、各標準類建立及生產模具問題點跟進。
投資事業管理處	綜理各投資事業之管理監督事宜。
稽核室	掌理公司有關內部稽核之工作。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4年9月17日

法人股東名稱 (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昭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禾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652%) 昊群投資開發有限公司(15.479%) 松群投資開發有限公司(13.827%) 儒翰投資有限公司(7.855%) 皇凱投資有限公司(7.627%) 陳儒宏(4.142%) 豐託管E F G銀行(2.054%) 林義騏(1.794%) 林宜宏(1.721%) 林昊辰(1.559%)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4年9月17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儒翰投資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巨大科技有限公司(100%)
禾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詩芸(98.08%)、林義騏(1.92%)
昊群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林宜宏(75.26%)、林昊辰(24.74%)
松群投資開發有限公司	林詩芸(59.87%)、林義騏(40.13%)
皇凱投資有限公司	薩摩亞伊利特有限公司(100%)

註1：如上表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4.董事及監察人獨立性相關資料

104年3月31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余澤民				✓				✓	✓	✓	✓	✓	✓	✓	-
張家祥				✓			✓	✓	✓	✓	✓	✓	✓	✓	-
昭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
代表人:林詩芸															
黃建中				✓			✓	✓	✓	✓	✓	✓	✓	✓	-
徐宏文				✓	✓	✓	✓	✓	✓	✓	✓	✓	✓	✓	-
蔡宏明	✓			✓	✓	✓	✓	✓	✓	✓	✓	✓	✓	✓	-
張育嘉				✓	✓	✓	✓	✓	✓	✓	✓	✓	✓	✓	-

註：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5年3月29日 單位：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就任日期 (註 1)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 (學) 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建中	96.01.01	28,600	0.03%	-	-	-	-	美國 Syracuse University Master 長安福特 STA 經理	註 2	-	-	-	-
營業資深副總	中華民國	張家祥	91.12.20	580,955	0.69%	-	-	-	-	文化大學印刷傳播學系 台灣美享科技業務部副理	註 3	-	-	-	-
研發副總	中華民國	莊吳釗	92.07.21	745,647	0.89%	-	-	-	-	萬能工專工業工程科 台灣豐裕公司技術部課長	註 4	-	-	-	-
營業副總	日本	市川秀幸	96.07.17	-	-	-	-	-	-	靜岡大學法經短期大學部 株式會社 Taica(日本)國內/海外營業部長	做成集團、東莞廣澤營業副總	-	-	-	-
財務長	中華民國	黃盛昌	97.04.01	25,651	0.03%	-	-	-	-	註 5	註 6	-	-	-	-
生產副總	中華民國	孔祥旭	103.04.01	-	-	-	-	-	-	中原大學機械工程學系 鴻海科技集團資深經理	做成集團、東莞廣澤、武漢廣佳副總	-	-	-	-
生產協理	中華民國	古明浚	96.08.01	-	-	-	-	-	-	註 7	做成集團、東莞廣澤生產協理	-	-	-	-
研發協理	中華民國	塗明煌	100.03.01	-	-	-	-	-	-	大葉大學機械系 豐裕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師	做成集團、東莞廣澤研發協理	-	-	-	-
研發協理	中華民國	羅財敬	100.03.01	-	-	-	-	-	-	中華大學工業工程管理系 豐裕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師	做成集團、東莞廣澤研發協理	-	-	-	-
營業協理	中華民國	莊明進	101.01.09	-	-	-	-	-	-	光華商職 武漢廣澤協理	做成集團、東莞廣澤業務協理	-	-	-	-
採購協理	中華民國	王曉軍	102.06.01	-	-	-	-	-	-	註 8	註 9	-	-	-	-
稽核室經理	中華民國	林上棍	98.07.06	-	-	-	-	-	-	註 10	做成集團、東莞廣澤稽核經理	-	-	-	-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05年3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註1)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2)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3)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6)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註7)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註8)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	本公司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	本公司
董事長	余澤民																			
董事	張家祥																			
董事	昭輝實業(股)有限公司代表人：林詩芸																			
董事	黃建中	4,256	—	4,043	4,043	—	—	1.09%	—	5,829	—	—	5,559	—	—	—	—	—	—	—
獨立董事	徐宏文																			2.60%
獨立董事	蔡宏明																			
獨立董事	張育嘉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 10)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11)I	本公司(註 10)	財務報表內所有公司(註 11)J
低於 2,000,000 元	余澤民、張家祥、林詩芸、黃建中、徐巨集文、蔡巨集明、張育嘉	張家祥、林詩芸、黃建中、徐巨集文、蔡巨集明、張育嘉	張家祥、林詩芸、黃建中、徐巨集文、蔡巨集明、張育嘉	林詩芸、徐宏文、蔡宏明、張育嘉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余澤民	張家祥、黃建中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余澤民	—	余澤民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	—	—	—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2：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J」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3：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未設置監察人，故不適用。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05年3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 費等等 (C)(註 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D)(註 4)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 (註 10)		取得員工認 股權憑證數 額(註 5)	取得限制員 工權利新股 股數(註 6)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 11)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 7)	本公司 現金紅 利金額	本公司 股票紅 利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 5) 現金紅 利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 5) 股票紅 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 7)	
總經理	黃建中															有 836
營業副總	張家祥															
研發副總	莊吳釗															
業務副總	市川秀幸															
財務副總	黃盛昌															
生產副總	孔祥旭															
		16,086		—		—		5,054	—	5,054	—	—	2.97%	—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8)
低於 2,000,000 元	黃建中、張家祥、莊吳釗 黃盛昌、市川秀幸、孔祥旭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黃建中、張家祥、莊吳釗、黃盛昌、市川秀幸、孔祥旭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	—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註 6：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0：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1：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之一。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5 年 3 月 31 日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紅利 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
經 理 人	董事長	余澤民	-	10,852 千元	10,852 千元	1.33%
	總經理	黃建中				
	營業副總	張家祥				
	管理副總	陳文中				
	研發副總	莊吳釗				
	業務副總	市川秀幸				
	財務副總	黃盛昌				
	生產副總	孔祥旭				
	生產協理	古明浚				
	研發協理	塗明煌				
	研發協理	羅財敬				
	業務協理	莊明進				
	採購協理	王曉軍				
	稽核室經理	林上棍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次員工紅利業經股東會前之董事會擬議配發，待股東常會通過。

- (四)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率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3 年				104 年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本公司		合併報表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董 事	8,366	1.34	16,204	2.60	9,602	1.27	15,664	2.06
總 經 理 及 副 總 經 理	5,460	0.88	23,003	3.69	5,054	0.67	23,311	3.08
合 計	12,205	1.96	33,936	5.44	12,634	1.67	35,148	4.64

註：部分董事兼任經理人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及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本公司董事酬金發放係依本公司章程辦理，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通過，其中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者，不論公司盈虧均得支給報酬，其薪酬金額由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在每年新台幣50萬元~75萬元範圍內，自行訂定每人每年給付標準，其餘董事則除本公司章程訂定之董事紅利外，不另行支付薪酬。上述董事紅利係由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度及貢獻之價值議定，並送股東會普通決議同意後行之。
-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兼具公司執行管理及營運之職責，其薪資包括薪資、獎金等，依其貢獻、資歷及經營績效為考量，並參考同業水準發放。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4 年度)及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董事會開會 11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104.06.05 改選)
董事長	余澤民	10	1	91%	連任，應出席 11 次
董事	張家祥	11	0	100%	連任，應出席 11 次
董事	陳文中	4	0	100%	舊任，應出席 4 次
董事	昭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6	1	86%	新任，應出席 7 次
董事	黃建中	6	1	86%	新任，應出席 7 次
獨立董事	徐宏文	11	0	100%	連任，應出席 11 次
獨立董事	蔡宏明	11	0	100%	連任，應出席 11 次
獨立董事	李春興	4	0	100%	舊任，應出席 4 次
獨立董事	張育嘉	6	1	86%	新任，應出席 7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本公司無上述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05 年 3 月 8 日第四屆第六次董事會議案中，有關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及轉投資案，因事涉法人董事昭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利益，其代表人林詩芸於討論該兩議案時，暫時離席迴避，未參與討論與表決。該兩案經其餘出席董事全數無異議決議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在加強董事會職能方面，本公司業已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其後董事會之運作皆依循辦理。本公司並選任獨立董事三席，成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以提昇公司治理。 2.在提昇資訊透明度方面，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設置專責人員負責處理公司資訊蒐集及揭露等相關事宜。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最近年度(104 年度)及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審計委員會開會 10 次，審計委員出席情形：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104.06.05 改選)
獨立董事	徐宏文	10	0	100%	連任，應出席 10 次
獨立董事	蔡宏明	10	0	100%	連任，應出席 10 次
獨立董事	李春興	3	0	100%	舊任，應出席 3 次
獨立董事	張育嘉	6	1	86%	新任，應出席 7 次

2.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 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本公司無上述情事。
- (2)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無上述情事。
- (3)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為讓本公司獨立董事能即時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運作風險及改善情形，本公司已建立符合「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範之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管理辦法，為合理確保內控制度之有效執行，本公司並設置直接隸屬於董事會之稽核單位，該單位並依主管機關規定訂定稽核計劃，於稽核作業完成後即時提交稽核報告及稽核缺失改善情形報告予各獨立董事，會計師則依議題需要，將列席審計委員會參與討論。故本公司獨立董事均能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運作風險及改善情形即時瞭解。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雖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除遵守法令及章程之規定，暨與證券交易所或櫃檯買賣中心所簽訂之契約及相關規範事項外，已依公司治理六大原則，建立內部控制制度，以建置有效的公司治理架構； 為保障股東權益，鼓勵股東參與公司治理，依照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召集股東會，並制定完備之議事規則，對於應經由股東會決議之事項，皆按議事規則確實執行。股東會決議內容，符合法令及公司章程規定。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使股東會在合法、有效、安全之前提下召開。	本公司雖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實務上仍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大方向進行。 本公司已著手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預計年中提報董事會核議通過。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V V V	(一)目前尚未訂定,本集團在台灣已委由專責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務事宜，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事項。 (二)已掌握左列名單，並於每月股權異動申報時，定期追蹤瞭解。 (三)依本集團相關內部控制制度規定辦理。 (四)公司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式及行為指南，規範嚴守內部人內線交易規定。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依實務守則第13條處理股東建議事項。 (二)無重大差異 (三)無重大差異 (四)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 本公司為達致可持續的均衡發展，視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為支持其達到戰略目標及維持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元素。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	(一)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本公司目前有七席董事，其中包含三席獨立董事，且依照「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規定辦理。並成立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 (二) 本公司有意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惟目前尚未執行。	(二) 無重大差異
		V	(三) 尚未訂定。	(三) 研擬訂定
		V	(四) 本公司財務部門每年至少一次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會計師法有關會計師獨立性、職業操守等條文規定，編擬評估表，逐項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今年已於3月21日第四屆第七次董事會完成評估提報。	(四)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現正完善構建中，將可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並以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集團在台灣已委由專業性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務事宜	無重大差異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本公司已設有中英文網站，索引聯結資訊觀測站，以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及相關規定申報或公告。 網址： http://www.hirosawa.com.cn/	(一)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 本公司已架設有中英文網站，有關問題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回答，並由相關業務部門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與揭露，相關法人說明會過程將陸續放置公司網站。	(二)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本公司網站架設有利害人專區，其內容將逐步增添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以有助於投資大眾瞭解本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註2）		V	本公司尚未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	本公司擬議進行公司治理自評。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資料：

本公司為健全公司治理，並健全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制度，已參酌中華民國「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於100年12月21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由三席獨立董事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並推舉獨立董事徐宏文擔任召集人，針對本公司各項董事、經理人之薪資制度及酬金水準進行審議工作。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註2)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徐宏文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蔡宏明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張育嘉	-	-	✓	✓	✓	✓	✓	✓	✓	✓	✓	-	-

註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調各款情事之一。

註2：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薪資報酬委員會由召集人每年至少召開二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 (2)本屆委員任期:104年06月05日至107年06月04日，最近年度(104年)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	備註 (104.06.05改選)
召集人	徐宏文	2	0	100%	連任，應出席2次
委員	蔡宏明	2	0	100%	連任，應出席2次
委員	李春興	1	0	100%	舊任，應出席1次
委員	張育嘉	0	1	0%	新任，應出席1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本公司無此情事。
-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本公司無此情事。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V	(一) 本公司雖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但本公司仍會持續實踐企業社會責任，未來亦會視情況訂定相關政策。 (二) 本公司雖未定期舉辦定名「社會責任」教育訓練，但相關之內部教育訓練則不時宣導企業社會責任觀念。 (三) 本公司雖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但相關部門皆依其職責辦理相關事宜。 (四) 本公司由薪酬委員會審議合理之薪資報酬制度，該制度結合涵括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之員工績效考核。	如有法令或實際必要之考量時，則爰「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V	V	(一) 本公司設有管理部門負責公司整體環境資源規劃，提升各項資源回收之利用效率，普遍使用可循環使用之包材。 (二) 本公司屬汽車產業之上游零配件業，已依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三) 本公司提倡隨手關燈、無紙化作業，使用省電燈具並定期收集與評估營運活動對自然環境所造成之影響資訊，以建立可衡量之目標。本公司設立有獨立的環保管單位，並制定有《節約用電管理方案》、《節約用水管理方案》、《節約用紙管理方案》等環保管理政策，公司職員都會接受環保培訓，並瞭解公司的環保管目標，另外，本公司每天都會有環保專管員對公司相關單位進行環保稽核，確保環保目標之達成。	(一)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企業社會責任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式？	V		(一) 本公司遵照勞動基準法暨相關勞動法規，編製員工守則，不定期舉辦員工座談會，並提供員工表達意見之管道，使其充分瞭解公司營運活動。	(一)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二) 針對公司內部人員，為了健全、有效的員工意見回饋機制，傾聽員工反應的不合法與不道德心聲，提高員工滿意度，公司設立了多途徑的員工訴求回饋管道，如各部門周例會、人力資源部員工關係處理中心、員工意見箱（董事長、總經理、管理本部、工會等意見箱），以及新設立的員工電子意見箱: yjx@hirosawa.com.cn。	(二)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本公司為全體員工投保住院及工作場所意外險等政府規定保險，並提供員工安全之工作環境且定期舉辦安全與健康之教育訓練，以保障勞工衛生安全。	(三)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 本公司透過定期週會及不定期員工座談會，與員工雙向溝通，並透過內部郵件及聯絡單方式，及時傳達重大營運變動。	(四) 尚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 本公司依公司發展編擬員工教育訓練內訓外訓課程，長期循序培養員工職場專長，厚植員工職涯能力。	(五) 尚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式？	V		(六) 本公司客戶皆為國際大廠，就產品之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皆依客戶要求符合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式。	(六) 尚無重大差異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 本公司客戶皆為國際大廠，提供給客戶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七) 尚無重大差異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 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是為本公司對供應商評鑑重要指標一。	(八) 尚無重大差異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九) 公司與供應商之契約均包含有害物質不使用保證書，以符合ELV指令及其客戶特殊要求，限制有害物質的使用，實施環保，保障人身安全。	(九)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建置社會責任專頁以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有「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惟其相關運作皆按「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予以執行。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本公司相關人事規章(例：「員工守則」)之規定內容皆符合勞基法規定，並由專人處理員工之工作事宜。本公司「員工守則」中訂有維護員工及應徵者之相關權利義務之規範，且於規則中訂有申訴與懲處，藉以保障員工之工作權利。 (二) 本公司重視與顧客之關係，制定有「緊急情況處理工作流程」書面作業程式，並力求以最快速解決客戶的問題。 (三) 本公司相信在推動環保、安全與衛生業務時，不但必須符合國內相關法令的規定，也須與國際認同的標準接軌。本公司已取得環境管理體系(GB/T24001-2004/ISO14001:2004)國際標準認證。 (四) 本公司深信企業對國家社會責任之影響，提供員工穩定及優質之就業環境，為公司股東及相關利害關係人謀取最大福利，本公司將本著「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精神，日後將積極參與社會慈善活動及對社會弱勢團體之贊助活動，並且在從事企業經營之同時，積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以符合平衡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發展之國際趨勢。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略。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檔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式及行為指南」，並由稽核室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一)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V		(二)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式及行為指南」訂定相當之防範方案，具體界定禁止本公司人員直接或間接止收受不正當利益，及其處理程式。	(二)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	V		(三)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	(三)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V		(一)本公司與他人建立商業關係前，先行評估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對象之合法性、誠信經營政策，以及是否曾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並要求供應商簽署廉潔合作承諾書以確保商業經營方式公平、透明且不會要求、提供或收受賄賂。	(一)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V		(二)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式及行為指南」，並由董事長室專職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二)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相關利益迴避事項。	(三)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	(四)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本公司尚無定期舉辦定名為「誠信經營」之教育訓練，惟在公司議事場合中，誠信經營理念已為常態中心思想並深植人心。	(五)擬訂定教育訓練併入員工年度教育訓練計劃中。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本公司員工信箱實為員工意見及檢舉管道，並由高階主管親自開箱審閱內容以指派專人處理。	(一)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本公司發現或接獲檢舉本公司人員涉有不誠信之行為時，即依內部稽核規定成立專	(二)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案稽查。 (三)本公司依相關內規，對於檢舉人採取保護措施，其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三)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網站設有誠信經營專區以揭露相關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2.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3. 本公司明定公司人員應確實遵守公司商業機密之相關作業規定，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公司商業機密予他人，且不得探詢或蒐集非職務相關之公司商業機密，並應遵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不得利用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亦不得洩露予他人，以防止他人利用該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守則，但訂有「董事會議事規則」、「股東會議事規則」及「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等作業程式，已依據公司治理精神運作及執行公司治理相關規範，未來將透過修訂相關管理辦法、加強資訊透明度與強化董事會職能等措施，推動公司治理之運作。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式及行為指南」、「道德行為準則」等員工行為規範，以強化公司治理。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2016年03月21日

本公司 2015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及回應，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2015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2016年03月2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全數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無人持反對意見，併此聲明。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04.06.05	1.承認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本議案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 54,119,428 權；經票決結果，贊成權數 53,138,316 權，反對權數 0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981,112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總表權數 98.19%，本案照案通過。	依股東會決議承認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承認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每股 3.7 元。董事酬勞 3,937,120 元及員工紅利 17,224,900 元，已認列為 103 年度費用。	本議案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 54,119,428 權；經票決結果，贊成權數 53,138,316 權，反對權數 0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981,112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總表權數 98.19%，本案照案通過。	業依股東會決議，於 104 年 7 月 27 日完成發放現金股利每股 3.7 元，共計 310,208,000 元。
	3.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本議案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 54,119,428 權；經票決結果，贊成權數 53,138,316 權，反對權數 0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981,112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總表權數 98.19%，本案照案通過。	依修訂後章程辦理。
	4.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規範案。	本議案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 54,119,428 權；經票決結果，贊成權數 53,138,316 權，反對權數 0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981,112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總表權數 98.19%，本案照案通過。	依修訂後規範辦理。
	5.解除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本議案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 54,119,428 權；經票決結果，贊成權數 53,065,316 權，反對權數 73,000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981,112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總表權數 98.05%，本案照案通過。	業依規定辦理。
	6.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選舉結果： 董事當選名單： 余澤民 得票權數 73,358,158 權 張家祥 得票權數 63,893,355 權 昭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得票權數 62,498,603 權 黃建中 得票權數 59,322,058 權 獨立董事當選名單： 徐宏文 得票權數 28,571,476 權 蔡宏明 得票權數 28,571,476 權 張育嘉 得票權數 28,571,476 權	業依選舉結果新任董事就任視事
	7.解除新任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本議案表決時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為 54,119,428 權；經票決結果，贊成權數 52,810,720 權，反對權數 334,596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974,112 權；贊成權數占出席總表權數 97.58%，本案照案通過。	業依規定辦理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事項
104.03.06	第三屆第二十四次董事會	1.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 2.提報本公司買回庫藏股註銷股份案。 3.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4.解除新任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案。 5.本公司民國 104 年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案。 6.本公司之子公司做成集團有限公司擬透過其子公司廣晉投資有限公司增資 WIN INC.。 7.本公司之子公司做成集團有限公司擬透過其子公司廣晉投資有限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WIN INC.增資常熟模諾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8.本公司之子公司做成集團有限公司之轉投資公司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擬增資重慶正澤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案。
104.03.20	第三屆第二十五次董事會	1.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2.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規範案。 3.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4.本公司 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5.本公司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 6.103 年董事酬勞討論案。 7.103 年員工紅利討論案。 8.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做成集團有限公司之轉投資公司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擬增資其子公司湖南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乙案。
104.04.20	第三屆第二十六次董事會	1.獨立董事被提名人資格審查案。 2.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
104.05.08	第三屆第二十七次董事會	1.10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子公司做成集團有限公司擬配發現金股利案。 3.因應短期融通資金需求，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擬再資金貸與本公司另一轉投資公司武漢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人民幣 1,000 萬元。
104.06.05	第四屆第一次董事會	1.改選董事長案。
104.06.22	第四屆第二次董事會	1.擬訂定本公司 103 年度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及相關作業日期。 2.子公司做成集團有限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及籌措中長期營運資金，擬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簽訂美金 1,000 萬元 3 年期限之中期貸款授信合約，並請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3.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委任案。
104.08.07	第四屆第三次董事會	1.10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提請討論。 2.子公司做成集團有限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及籌措中長期營運資金，擬與台灣銀行香港分行簽訂美金 1,000 萬元 3 年期限之中期貸款授信合約，並請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3.子公司做成集團有限公司擬購買智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 100%持有 Hirosawa Automotive Trim USA Co.(以下簡稱 Hirosawa USA)之全數股權。 4.因應短期融通資金需求子公司做成集團有限公司之轉投資公司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擬續資金貸與本公司另一轉投資公司武漢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人民幣 2,500 萬元。 5.子公司做成集團有限公司擬與玉山銀行香港分行簽訂短期週轉金借款美金 500 萬元。 6.子公司做成集團有限公司之轉投資公司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擬與玉山銀行香港分行簽訂短期週轉金借款美金 300 萬元。 7.子公司做成集團有限公司擬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香港分行簽訂短期週轉金借款美金 400 萬元及避險額度美金 100 萬元。
104.11.06	第四屆第四次董事會	1.104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2.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 3.修訂 2015 年度稽核計畫。 4.訂定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式」由。 5.成立「處理內部重大資訊決策小組」由。

會議日期	會議名稱	重要決議事項
		6.訂定本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式」由。 7.成立「有價證券暫停及恢復交易決策小組」由。 8.子公司傲成集團有限公司之董事陳文中先生於2015年9月14日提出董事辭任書，請辭擔任傲成集團有限公司之董事，該公司董事遺缺擬改委任黃建中總經理擔任。 9.子公司傲成集團有限公司之轉投資公司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擬為關係企業武漢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向華美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請人民幣6,000萬元貸款額度提供背書保證。 10.子公司傲成集團有限公司之轉投資公司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擬增資重慶正澤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案。
104.12.28	第四屆第五次董事會	1.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2.訂定105年度本公司及重要子公司稽核計劃。 3.新訂/修訂孫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4.本公司105年度預算案。 5.擬訂本公司「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 6.子公司或孫公司擬不從事資金貸與他人及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者，得免予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式」，謹提請核議。 7.覆核及評估董事酬勞案。 8.本公司經理人104年度員工紅利分配案。 9.檢討本公司經理人每月薪資結構、年終獎金及員工紅利給付金額。 10.追認有關集團現有銀行額度。
105.03.08	第四屆第六次董事會	1.討論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 2.105年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案。 3.子公司傲成集團有限公司擬透過其子公司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增資其全資子公司開封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人民幣2,000萬元案。 4.子公司傲成集團有限公司擬參與昭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優能富創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105.03.21	第四屆第七次董事會	1.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2.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104年董事酬勞討論案。 4.104年員工酬勞討論案。 5.10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6.104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討論。

(十二) 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忠儀	陳宜君	1040101~1041231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V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V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本公司 104 年度給付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 6.03%，服務內容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忠儀	5,800	-	-	-	350	350	1040101 ~ 1041231	其他： 非審計公費之其他，為併購智景控股有限公司前的協議程式費用
	陳宜君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之期間：

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04 年度		105 年截至 年報刊印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大股東)	余澤民	71,000	(435,000)	—	(1,215,000)
董事 (資深營業副總)	張家祥	(72,000)	—	(18,000)	—
董事	昭輝實業股份有 限公司	449,000	—	—	—
	代表人:林詩芸	—	—	—	—
董事 (總經理)	黃建中	—	—	—	—
獨立董事	徐宏文	—	—	—	—
獨立董事	蔡宏明	—	—	—	—
獨立董事	張育嘉	—	—	—	—
研發副總	莊吳釗	(5,000)	—	—	—
營業副總	市川秀幸	—	—	—	—
財務長	黃盛昌	5,000	—	—	—
生產副總	孔祥旭	—	—	—	—
生產協理	古明浚	—	—	—	—
研發協理	塗明煌	—	—	—	—
研發協理	羅進財	—	—	—	—
採購協理	王曉軍	(6,000)	—	—	—
營業協理	莊明進	—	—	—	—
稽核室經理	林上棍	—	—	—	—

(二) 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三)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5年3月29日

姓名 (註1)	本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余澤民	13,887,847	16.56%	5,761,899	6.87%	2,719,245	3.24%	(1)程惠敏 (2)利得升集團有限公司 (3)司貿發展有限公司 (3)林梅英	(1)與其為配偶 (2)公司負責人 (3)與其代表人為二親等 (4)與其為二親等	—
程惠敏	5,761,899	6.87%	13,887,847	16.56%	—	—	(1)余澤民 (2)利得升集團有限公司 (3)司貿發展有限公司 (4)林梅英	(1)與其為配偶 (2)與其代表人為配偶 (3)與其代表人為二親等 (4)與其代表人為二親等	—
利得升集團有限公司	2,719,245	3.24%	—	—	—	—	(1)余澤民 (2)程惠敏 (3)司貿發展有限公司 (4)林梅英	(1)公司負責人 (2)公司負責人為其配偶 (3)代表人互為二親等 (4)公司負責人與其為二親等	註4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2,539,500	3.03%	—	—	—	—	—	—	—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402,200	2.86%	—	—	—	—	—	—	—
司貿發展有限公司	2,054,560	2.45%	—	—	—	—	(1)余澤民 (2)程惠敏 (3)利得升集團有限公司 (4)林梅英	(1)代表人與其為二親等 (2)代表人與其為二親等 (3)代表人互為二親等 (4)公司負責人與其為二親等	註5
匯豐託管首要基金公司之國際新興市場基金	1,655,000	1.97%	—	—	—	—	—	—	—
林梅英	1,621,935	1.93%	—	—	—	—	(1)余澤民 (2)程惠敏 (3)利得升集團有限公司 (4)司貿發展有限公司	(1)與其為二親等 (2)與其為二親等 (3)與其代表人	—

姓名 (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公司	為二親等 (4)與其代表人 為二親等	
德銀託管主要生命國際新興市場投資專戶	992,001	1.18%	—	—	—	—	—	—	—
匯豐託管飯店餐飲業退休基金會	956,000	1.14%	—	—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註4：代表人：余澤民。

註5：代表人：林余德。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05 年 3 月 31 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 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傲成集團	23,285,716	100%	-	-	23,285,716	100%
東莞廣澤	註 2	100%	-	-	註 2	100%
東莞廣能	註 2	100%	-	-	註 2	100%
湖南廣佳	註 2	100%	-	-	註 2	100%
開封廣佳	註 2	100%	-	-	註 2	100%
襄陽廣佳	註 2	100%	-	-	註 2	100%
重慶正澤	註 2	40%	-	-	註 2	40%
東莞佳立	註 2	51%	-	-	註 2	51%
東莞新澤	註 2	30%	-	-	註 2	30%
廣華投資	1,500,000	100%	-	-	1,500,000	100%
大華廣澤	註 2	35%	-	-	註 2	35%
廣源國際	19,414,080	79%	-	-	19,414,080	79%
廣佳投資	30,200,000	100%	-	-	30,200,000	100%
武漢廣佳	註 2	100%	-	-	註 2	100%
廣晉投資	3,309,477	100%	-	-	3,309,477	100%
WIN INC.	25,480	49%	-	-	25,480	49%
佳澤投資	610,000	100%	-	-	610,000	100%
廣泰投資	6,807,363	58.75%	-	-	6,807,363	58.75%
智景控股	500,000	100%	-	-	500,000	100%
HIROTAI AUTOMOTIVE TRIM SA DE CV	174,165,839	58.75%	-	-	174,165,839	58.75%
HIROSAWA AUTOMOTIVE TRIM USA CO.	60,000	100%	-	-	60,000	100%

註 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2：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年 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股)	金 額(元)	股 數 (股)	金 額 (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 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8.12	USD 1	11,428,580	USD11,428,580	11,428,580	USD11,428,580	設立並發行新股 與傲成集團股東 進行換股	—	
99.04	-	150,000,000	NTD1,500,000,000	36,097,169	NTD360,971,690	註 1	—	
99.04	NTD 10	150,000,000	NTD1,500,000,000	60,000,000	NTD600,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	註 2
99.04	NTD 64	150,000,000	NTD1,500,000,000	63,000,000	NTD630,000,000	現金增資	—	註 3
101.12	NTD 80	150,000,000	NTD1,500,000,000	71,000,000	NTD710,000,000	現金增資	—	註 4
102.05	NTD 10	150,000,000	NTD1,500,000,000	78,100,000	NTD781,000,000	盈餘轉增資	—	註 5
103.07	NTD103	150,000,000	NTD1,500,000,000	85,000,000	NTD850,000,000	現金增資	—	註 6
104.03		150,000,000	NTD1,500,000,000	83,840,000	NTD838,400,000	庫藏股減資	-	註 7

註 1：經 99/4/9 之董事會及 4/19 之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改章程及備忘錄，將股本面額由 USD1 元變更為 NTD10 元，核定股本變更為 1,500,000 仟元，並將實收股本自 USD11,428,580 元以 USD1 元對 NTD31.585 元轉換為 NTD360,971,690 元。

2：經 99/4/9 之董事會及 99/4/19 之股東會決議通過資本公積轉增資 NTD239,028,310 元。

3：經 99/4/9 之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每股 NTD64 元辦理現金增資 NTD30,000,000 元，並於 4/28 完成繳款。
(興櫃前之海外公司，無核准文號)

4：經 101/12/12 之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每股 NTD80 元辦理現金增資 NTD80,000,000 元，並於 12/17 完成繳款。生效日期及文號：101/11/7，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9770 號。

5：經 102/3/21 之董事會及 102/5/24 之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轉增資 NTD71,000,000 元，該次增資主管機關生效日期及核准文號分別為 103/7/23 及臺證上二字第 1020014607 號。

6：經 103/03/24 之董事會決議通過以每股 NTD103 元辦理現金增資 NTD69,000,000 元，並於 103/7/7 日完成繳款。生效日期及文號：103/5/23，金管證發字第 1030017675 號。

7：經 104/03/06 之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買回庫藏股註銷，於 104/3/18 日完成變更，該次註銷案批准日期及文號分別為 104/3/13 日及台證上二字第 1040004392 號

2. 股份種類

105 年 3 月 29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83,840,000	66,160,000	150,000,000	上市股票

(二) 股東結構

105 年 3 月 29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3	4	113	7,401	91	7,612
持有股數	3,277,000	372,000	16,393,444	42,970,800	20,826,756	83,840,000
持股比例	3.909	0.444	19.553	51.253	24.841	100.00

註：外國機構及外人中，包含一大陸法人，持股 880,000 股，佔 1.049%。

(三) 股權分散情形（每股面額新台幣十元）

105年3月29日

持股份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3,965	69,287	0.08
1,000 至 5,000	2,903	5,304,787	6.33
5,001 至 10,000	286	2,282,222	2.72
10,001 至 15,000	115	1,491,720	1.78
15,001 至 20,000	72	1,345,035	1.60
20,001 至 30,000	55	1,425,075	1.70
30,001 至 40,000	24	857,684	1.02
40,001 至 50,000	17	782,565	0.93
50,001 至 100,000	54	4,000,279	4.77
100,001 至 200,000	51	7,310,128	8.72
200,001 至 400,000	39	10,936,832	13.04
400,001 至 600,000	10	4,930,254	5.88
600,001 至 800,000	7	4,941,749	5.89
800,001 至 1,000,000	6	5,520,397	6.58
1,000,001 股以上	8	32,641,986	38.96
合 計	7,612	83,840,000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5年3月29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余澤民		13,887,847	16.56%
程惠敏		5,761,899	6.87%
利得升集團有限公司		2,719,245	3.24%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2,539,500	3.03%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402,000	2.86%
司貿發展有限公司(SZU MAO DEVELOPMENT CO.,LTD.)		2,054,560	2.45%
匯豐託管首要基金公司之國際新興市場基金		1,655,000	1.97%
林梅英		1,621,935	1.93%
德銀託管主要生命國際新興市場投資專戶		992,001	1.18%
匯豐託管飯店餐飲業退休基金會		956,000	1.14%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年 度	103 年	104 年
每 股 市 價 (註 1)	最 高		135	144.5
	最 低		86.40	65.1
	平 均		111.48	105.33
每 股 淨 值 (註 2)	分 配 前		72.41	77.15
	分 配 後		68.71	尚未分配
每 股 盈 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81,307	83,840
	原 列 每 股 盈 餘 (註 3)		7.78	9.04
	追 溯 調 整 後 每 股 盈 餘		7.78	9.04
每 股 股 利	現 金 股 利		3.70	尚未分配
	無 償 配 股	尚未分配	—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	尚未分配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註 4)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 益 比 (註 5)		14.33	11.65
	本 利 比 (註 6)		30.13	—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註 7)		3.32%	—

註 1：列示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每股淨值係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係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係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本公司 104 年度盈餘分配經 105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通過，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依公司章程第130條有關股利分派之規定如下：本公司處於成長階段，基於資本支出、業務擴充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發展等需求，本公司之股利政策將依據本公司未來資金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以現金股利及/或股票股利方式配發予本公司股東。除上市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董事會應以下述方式及順序擬訂盈餘分派案並提交股東會決議：

(a) 依法提撥應繳納之稅款；

(b) 彌補虧損(如有)；

(c) 依據上市法令規定提撥百分之十(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d) 依據上市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要求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e) 按當年度盈餘扣除前述第(a)項至第(d)項後之數額，最多提撥百分之一(1%)應保留作為董事紅利；

- (f) 按當年度盈餘扣除前述第(a)項至第(d)項後之數額，最多提撥百分之七(7%)及最低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應保留作為員工紅利(包含本公司員工及/或子公司之員工)；及
- (g) 按當年度盈餘扣除前述第(a)項至第(f)項（下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並加計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後（下稱累積可分配盈餘），如有剩餘，得經董事會提議股利分派案，送請股東常會依據上市法令決議後通過分派之。股利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及/或股票股利方式發放，最低至少應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十五(15%)，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20%)。

2.本年度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3月21日董事會通過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每股4.5元，共計新台幣377,280,000元，擬送請105年度股東常會承認。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年度股東會尚無擬議之無償配股案。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撥應繳納之所得稅款及彌補以前年度之虧損，然後以其餘額提撥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其餘部分最多提撥 1%應保留作為董事紅利，最多提撥 7%及最少 1%應保留作為員工紅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或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計基礎，係依相關法令、本公司章程、及過去經驗為適當估計。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計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

-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本公司 3 月 21 日董事會通過，依章程規範擬議配發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4,043 仟元及 17,687 仟元。

-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本公司未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本公司業已將 104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入帳，故設算之每股盈餘與財務報表之每股盈餘相同。

-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本公司 103 年度之員工紅利金額為 17,225 仟元，董監酬勞為 3,937 仟元。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 103 年現金增資募集資金新臺幣 710,700 仟元，計畫用於償還銀行借款與充實營運資金，該項計畫業於 103 年第三季執行完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為控股公司，具有實質營運功能之子公司為東莞廣澤、武漢廣佳、湖南廣佳、開封廣佳及襄陽廣佳，主要營業項目為汽車塑膠內飾件之射出成型及表面噴塗、曲面印刷(水轉印)、模內成型加工等表面處理業務。

2. 營業比重

本公司之產品依 104 年度營業收入計算，其營業比重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年度	
		營收淨額	營業比重
汽車零部件 (註1)	表面塗裝	3,132,102	37.88%
	射出成型	1,733,621	20.96%
	水轉印	2,347,670	28.39%
模具		177,192	2.14%
其他(註2)		878,663	10.63%
銷貨淨額		8,269,248	100%

註 1：汽車零部件產品別分類係以出貨狀態區分，如水轉印件除包含僅經水轉印工序之產品外，亦包含經前製程成型、塗裝等工序，再經水轉印工序之產品。

2：其他為外購件和樣品銷貨。

3. 公司目前之產品及服務項目

- (1)汽車內飾件之射出成型、表面噴塗、曲面印刷(水轉印)、模內成型(IMD、OMR)、皮革包覆加工：主要用於汽車內部中央扶手、儀表板、車門、座椅、方向盤等。
- (2)塑膠件模具製作：提供汽車零配件模具製造及銷售。
- (3)其他：消費性電子產品外殼。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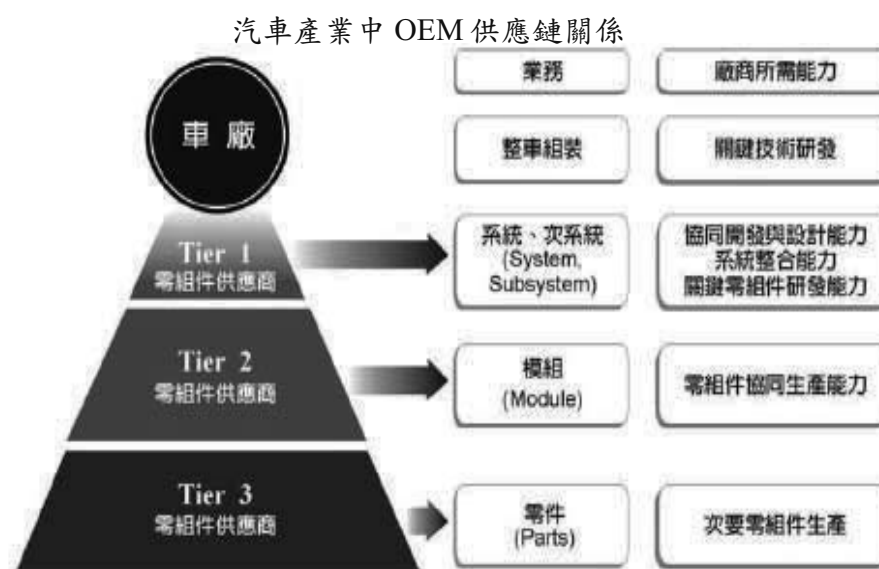
- (1)尋求與各種表面處理技術之廠商合作，如真木、真鋁、電鍍、雷射雕刻及真空吸塑等技術，使產品種類更加多元。
- (2)提供汽車零組件廠商所需零件之產品設計、開模、生產、表面處理及零件組裝之綜合服務，使客戶得以一次購足所需零件。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從英國人發明蒸氣機、內燃機點火裝置開始，至1886年德國人卡爾賓士發明的第一輛汽油三輪汽車問世，直到今天，其中歷經百餘年的技術演進，汽車零組件隨著汽車在各階段的不同面貌和發展，也歷經不同的轉變，舉凡在外觀、材質、功能性上都有長足的進步，加上一部汽車的製造，依複雜程度及精密度的不同，所需的零組件大約介在8,000~15,000個之間，不僅涵蓋的產業眾多，包含了機械、自動化、電子、資訊、材料及化工等，上萬種汽車零配件本身亦因應用的範圍及材料本身的不同，亦橫跨金屬、非金屬、電子資訊、紡織及石化等產業，也因為如此，汽車產業素有「火車頭工業」之稱，是一個具有高精度、高技術性，且需高度整合的綜合性產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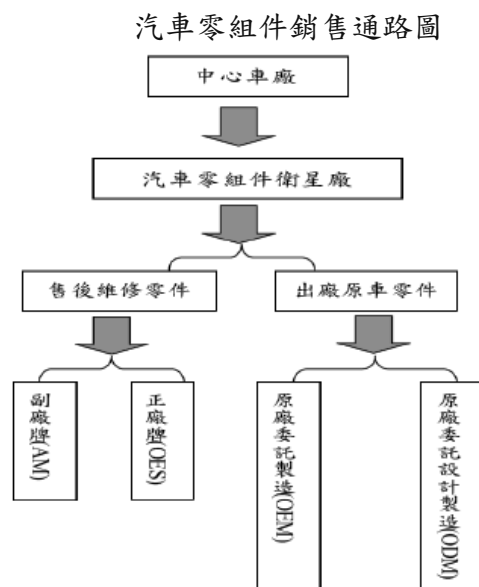
汽車產業係以車廠為中心形成之OEM供應體系，由上到下分別為車廠、Tier 1廠商、Tier 2廠商與Tier 3廠商等。其中，車廠掌握零組件功能與規格的制訂權，並進行整車組裝、關鍵技術研發與部分零組件的製造活動；Tier 1廠商的供貨對象為車廠，負責系統或次系統產品的開發生產；Tier 2廠商負責模組產品生產，以供應Tier 1廠商；Tier 3廠商則是負責汽車零件或元件生產，彼此間形成緊密的供應關係。



惟隨著汽車產業邁入全球化階段，在全球採購的趨勢下，各車廠與零組件協力廠的關係已不再僵固，零組件廠商可能會與多家車廠合作，加上車廠為了降低成本，不少大型車廠陸續將研發設計的發球權轉移給零組件廠商，使得汽車零組件廠商在產業價值鏈中的角色中更能創造出不同以往的高附加價值空間。此外，OEM市場中，零組件產品的外觀、功能與規格依車廠需求不同而各有差異，故多為客製化產品，標準化的機率仍低，但車廠及OEM大廠為了降低成本，不得不增加委外代工的比重方式因應。

隨著時下的趨勢及潮流發展，汽車產業也須不斷創新突破，不僅外型設計與性能都要展現與以往不同面貌，更要兼具流行時尚與休閒風格、多元化的設計需求，及環保、電子科技化及輕量化的要求，不僅材料不同以往(如使用鎂合金、鈦合金等輕金屬取代過去的鋼、材及工程塑膠)，更在傳統配線或裝置上加入資訊及電子科技而出現新的應用，如LED車燈、GPS導航系統、防撞、自動駕駛等安全及智慧化的設計、影音多媒體娛樂系統、無線數據通訊系統等，不僅使得汽車零件業的項目愈來愈廣，也逐漸讓汽車零組配件成為一門新的高科技產業，成為繼消費性電子、電腦、通訊後的第4C產業(Car)，未來發展潛力無窮。

汽車零組件主要可分為原廠組裝使用的零件與售後維修車廠所使用的零件。就零件的銷售管道區分，可區分為原廠委託製造OEM(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ing)、原廠委託設計製造ODM(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ing)、售後維修正廠認證之零件OES(Original Equipment Service)、售後維修零件副廠牌AM(After Market)四種汽車零件的銷售管道。其中，OEM、ODM市場為原廠組裝零件，與新車銷售情形息息相關，同時也是AM及OES之未來潛力市場所在，OES則是售後維修之原廠認證零件，AM所提供之零件則供售後維修及改裝車市場使用之副廠零件，一般而言，多數的汽車零件廠商同時供應原裝車市場及售後維修市場零件。



資料來源：車輛研究測試中心報告

根據HIS Automotive公佈預測報告指出105年全球新車銷售量有望達到9,000萬輛，高於104年的8,800萬輛，成長的來源主要還是來自穩定成長的中國市場及美國汽車市場。104年美國汽車銷量創下歷史新高達1,747萬輛，比103年成長5.7%，歐洲的則為1,420萬輛，比103年成長9.2%。以104年數據分析，北美市場目前主力車種，已由以往的經濟型車款轉向大型的SUV車款，

由於美國市場規模龐大、經濟穩健擴張成長且失業率下降，加上低的燃油價格及信貸環境寬鬆，其增長速度將可繼續維持，有助於提升汽車零組件業的景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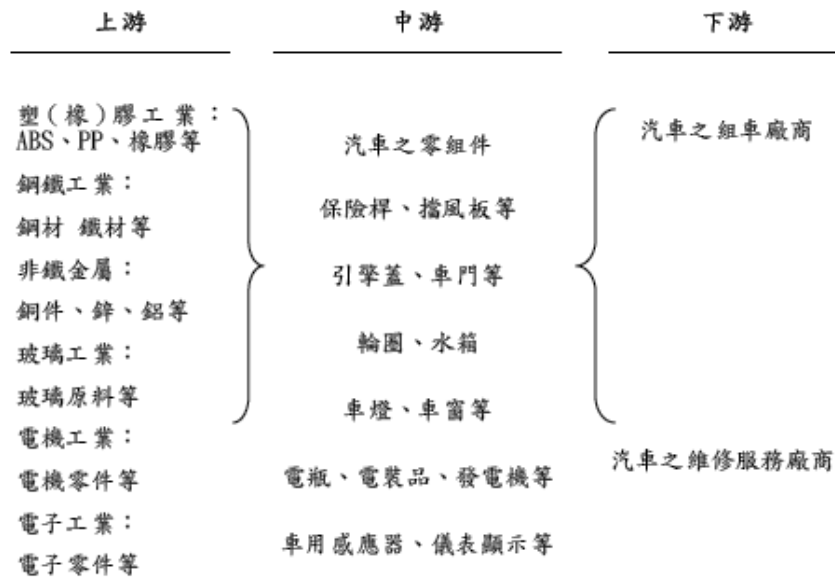
中國汽車市場104年新車銷售量2,460萬輛，年增4.7%，連續七年蟬聯世界第一，雖然表現穩健，但中國大陸汽車市場已步入高原期，市場需求呈現低速成長將成為產業的“新常態”；另外在引擎技術持續精進帶動下，各大國際車廠皆以小排氣量附加渦輪增壓之方式為設計新車款設計主軸，配合中國大陸政府推出「排氣量1,600 c.c.及以下之汽車購置稅減半」之優惠，小排氣量且乘坐空間寬敞之運動休旅車(SUV)銷量之成長預估將成為105年中國汽車銷量增長的主要動力。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預估，中國汽車市場105年將仍有6%的成長達2,600萬輛。中國雖然取代美國成為全球最大車市，但以目前擁有的汽車保有量1.72億輛來看，仍有很大的成長空間。以目前大陸的國民所得、都市化程度、以及汽車保有量水準，未來新車的銷售加上舊車汰換量，將可支撐未來大陸汽車市場穩定的成長動力。

本公司主要係為汽車業客戶提供汽車內外飾件之注塑成型及後續水轉印、表面塗裝等“製造一條龍”式的服務，目前主要客戶為華南區日系日產、本田及豐田三大車廠之配套廠商，由於101年第四季起受到中日釣魚島衝突影響，以至於日系車種在101年第四季銷量呈現大幅下滑現象，因應此中國與日本間的政治變局，日系車廠亦推出相關補救措施以降低反日潮造成之衝擊，經過相關補救措施的出臺，中國反日潮亦淡化下，102年9月份起日系車廠的新車銷售量見到強勁反彈，本田及豐田亦在104年更創下在中國新車銷售的歷史新高，104年第四季中國大陸政府推動之購置稅減稅政策，預計將可帶動日系車在105年銷量維持穩定增長格局，可望帶動本公司訂單及營收成長。另本公司為分散客戶集中日系合資品牌的現象，過去幾年積極開發歐美車系的努力，已在104年漸漸顯現，未來在日系品牌車成長下，加上歐美系車廠的新訂單，及全球車款出貨的挹注下，本公司未來營收成長仍屬可期。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汽車工業屬高精密度、技術性且須高度整合之綜合產業，生產製造流程非常繁複，牽涉範圍極廣，其相關衛星廠商不下百家，需要各種產業的相互配合，而汽車零組件數眾多，往往一部車約需8,000~15,000個零組件。汽車零組件需求來自供應汽車組裝廠商組成新車販售，以及售後維修服務廠商更換零件所用，零組件可依材質分為金屬零組件與非金屬零組件，包括鋼鐵、非鐵金屬、橡膠、玻璃、石綿、陶瓷、纖維等，其所涵蓋之產業非常廣泛。各種零組件之製造方式則包含了鑄造、沖壓、鍛造、粉末冶金、機械加工與熱處理等程式，完成之零組件在經過檢驗合格後，送到中心廠進行組裝，因此汽車零組件業能帶動一國的基礎工業和週邊產業之發展。

近年來在全球化競爭下，汽車零組件廠商已不再只服務特定車廠，加上逐漸取得零組件研發之發球權，其產品的變化性及所橫跨的產業領域皆大於以往，下遊客戶亦較過去廣泛。茲將汽車零組件業上、中、下游關聯圖列示如下：



資料來源：台灣產經研究院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表面處理技術不斷創新

表面處理係指在材料表面利用物理或化學反應，把材料表面的化學成份構造予以改變或賦予功能的技術。表面處理的對象非常廣泛，從傳統工業到現在的高科技工業，從以前的金屬表面到現在的塑膠、非金屬的表面。透過表面處理，將使材料更耐腐蝕、更耐磨耗、更耐熱，不僅使材料之壽命延長，且可改善材料表面之特性、光澤、美觀等，提高產品之附加價值，故表面處理在各種加工製造業中扮演不可或缺的角色。

表面處理雖然不是工業之主流，但只有透過表面處理，製品的特性及價值才能充份發揮出來。應用電鍍(plating)、陽極處理(anodizing)、化成處理(convesion coating)、塗裝(coating)等工業技術，達到防蝕、增進可焊性、潤滑性、耐磨性、附著性及鋼材防止滲碳等多項目的。人類生活水準不斷提高，對使用的物品除了講求實用外，更加重視美觀，因此各類塗裝技術紛紛出籠，漸漸的原本一些呆板的產品外殼，經過塗裝的立體彩繪，賦予物體以保護、美化和其他預期的效果。

水轉印(Cubic Printing)是以特殊化學處理之高分子薄膜，經印上色彩紋路後，平送於水槽表面，利用水壓的原理，將色彩平均地披覆於產品表面，而多餘之膜將會自動溶解經清洗及烘乾後，再上一層表面透明塗料，此時全新的視覺效果已然呈現。

水轉印係為一新興的高效印刷製作技術，全稱為曲面印刷，即在凹凸不平的表面進行印刷，達到極佳的效果，克服了平面印刷印不到凹凸面，而且設備昂貴的缺點，同時因其生產成本相對較低、使用範圍廣、實用性強、操作簡單，而倍受青睞。經過水轉印以後的產品，模擬度高，幾乎可達到以假亂真的程度，目前可在五金類(銅、鐵、鋁、非金屬類...等)木材、鞋類、家庭用品、汽車內部裝潢、塑膠(ABS、PU、PP、PE、TPR、4FS、PVC...等)、石材、電木、陶瓷等多種材質的表面印刷。經水轉印的產品，由於色澤更為生動活潑，其附加價值成倍提升，且對於設計者而言，更將設計之領域推向更寬廣的境界。

(2)汽車消費者不斷追求美觀、高級感，汽車內飾件表面處理需求不減

消費者是購買汽車的最終決定者，除價格考量外，舉凡品質、外觀、產品的獨特性及是否符合時下流行趨勢，皆可能影響消費者的決定，尤其在汽車零配件上更形明顯。在品質、價格差異不大的情形下，產品是否獨具特性或符合時下的流行而受消費者的喜愛，及不同地區消費者的喜好差異等，皆會影響到汽車銷售狀況的好壞，由於水轉印技術可廣泛應用於各種汽車塑膠內飾件、儀表盤、控制台等，改善小型汽車的空間感、款式和性價比，並增強汽車內飾的美觀度和實用性，讓高檔汽車更顯豪華，創造一種愉悅的視覺效果，大幅提高汽車之價值。

4. 市場競爭情形

汽車業屬少數廠商的封閉市場，各項車用零組件均須經嚴格而冗長的測試認證，才有可能被汽車原廠所採用，品質較有保障。在此之前仍需先被認定為具有發展潛力之供應商，國際知名車廠才願意將所需的各項品質、信賴度、產品壽命等規範提供給該供應商做為產品研發及測試使用，這樣冗長的過程所耗費的時間與成本不容小覷，因此形成了一定程度的進入障礙。

本公司於88年引進日本Cubic水轉印技術及瑞典ABB自動塗裝等表面處理設備，並於90年增加注塑成型設備，為汽車業客戶提供汽車內外飾件之注塑成型及後續水轉印、表面塗裝等“製造一條龍”式的服務。本公司已累積10年以上之汽車內外飾件之研發與生產經驗，從模具設計、模具製造、注塑成型到表面塗裝及水轉印等加飾技術，均具有優異的技術能力，且從公司規模、生產技術及接單能力方面而言，亦於同業中佔有一席之地。近年來本公司更積極引進自動化設備，優化生產流程，以期降低勞成本增加競爭力。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技術層次

本公司主營業務為汽車內飾件之射出成型、表面噴塗、仿木紋印刷等，隨經濟不斷發展，消費者購買汽車除考量價格、安全性外，外觀亦係重要因素，故除車款外型，市場上針對車內飾件亦發展出多樣之表面處理技術，目前主要之表面處理技術包含噴塗、水轉印、IMD、OMR、皮革包覆、真木、金屬電鍍等，汽車內飾件使用之表面處理技術因車種定位而有差異，低階車款所用之內飾件通常僅經過射出成型，未經噴塗或其他表面裝飾加工；中高階車種則較常使用仿木紋及金屬紋飾件；真木、真鋁或金屬電鍍飾件則用於高階車款，故擁有不同表面處理技術之內飾件廠商，於產品定位不同下，其最終供應之車廠即存在差異，而本公司除生產一般低階車款需要之射出成型件外，亦有中高階車款所需之噴塗及仿木紋與皮革包覆產品，可提供客戶多樣產品之選擇。本公司未來除提供中高階以下車種所用之射出成型、表面噴塗、仿木紋印刷及皮革包覆之汽車內飾件外，亦將逐步發展高階車款之真木、真鋁飾件，除有助完整本公司之產品線，亦有助於業務規模之提升。

2. 研究發展

本公司之內飾件相關產品主要應用於汽車內部中央扶手、儀表板、車門、座椅及方向盤等汽車零配件，未來將持續利用工程中心之開發技術，自產品開發期即與客戶合作開發，藉以瞭解產品趨勢及新型技術之變化，為模具前置作業先行準備以縮短模具製作時程，快速提供產品量產時程。此外，本公司持續投入汽車零組件之成型方式及成型件表面處理技術，發展出氮氣成型、熱轉印及真空熱轉印等技術，未來亦將逐步發展高階車款所使用之真木、真鋁飾件，可因應客戶需求提供多變化及多層次之表面處理工藝，進而提升產品之精緻度、使用質感及耐久性，以滿足外觀多樣化的市場潮流，除有助完整本公司之產品線，亦有利於業務規模之提升，取得產業競爭有利之地位。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NO.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	應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萬)	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A-01	精益生產	技術評估及調研中	3,250	2017-12月	通過精益生產的改造，可以節省人力，提升工作良率及效率。
A-02	模內表面加飾特殊運用技術	架構驗證中	500	2016-12月	通過模內表面加飾特殊技術運用，可以節省成本，提升工作效率。
A-03	水轉印自動化	評估已完成，改造中	10,000	2016-8月	通過自動化，提升工作良率和效率
A-04	無動力工裝開發	初期調研技術評估及規劃	100	2016-12月	此工裝的開發可節省人力，工時，並能緩解人員疲勞力
A-05	工業4.0立項	初期調研技術評估及規劃	2,000	2016-10月	利用一個集成的資訊系統來產生為進行產品開發設計和製造所需的完整技術資料。改變傳統靠人工抄表、統計的粗放管理模式，用科學管理手段提高企業生產效率和節能管理水準
A-06	高等國家級實驗室能力整合	初期架構	650	2016-12月	提升廣澤整個自主研發能力，降低委外實驗費用
A-07	新技術TOM工藝研發	架構驗證中	3,250	2016年新項目啟動 2017年量產	本技術於塑膠製品行業，為便於產業升級，提升競爭力，創造更高的附加價值及合乎環保需求的產品

4. 研發人員及學經歷

單位：人

學歷 \ 項目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博士	0	0	0
碩士	1	1	1
大專	105	89	34
高中	36	79	73
合計	142	169	189

5. 最近三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研發費用	269,847	202,017	203,673
營收淨額	7,313,090	8,404,236	8,269,248
占營收淨額比率	3.69%	2.40%	2.46%

6.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編號	名稱	類型	專利證號或申請號	專利申請日	備註
1	車門把手銷釘組裝機	實用新型	ZL200820203632.8	2008.11.18	已取得
2	卡扣組裝氣動槍	實用新型	ZL200820203633.2	2008.11.18	已取得
3	一種汽車換檔罩橡膠圈安裝組件	實用新型	ZL200820203634.7	2008.11.18	已取得
4	一種用於方向盤塗裝工序的夾具	實用新型	ZL200820203636.6	2008.11.18	已取得
5	卡扣組裝機	實用新型	ZL200820204214.0	2008.11.28	已取得
6	雙色塗裝用遮蔽模具架	實用新型	ZL200820204240.3	2008.11.28	已取得
7	鞋底清潔機	實用新型	ZL200820204241.8	2008.11.28	已取得
8	引擎蓋板標牌組裝機	實用新型	ZL200820204242.2	2008.11.28	已取得
9	出風口葉片組裝機	實用新型	ZL200820204668.8	2008.12.5	已取得
10	標牌切割機	實用新型	ZL200820204671.X	2008.12.5	已取得
11	汽車門飾條轉印夾具	實用新型	ZL200820205779.0	2008.12.19	已取得
12	汽車飲料架組裝設備	實用新型	ZL200920193359.X	2009.8.25	已取得
13	汽車雜物盒面蓋開啟時間檢測裝置	實用新型	ZL200920193360.2	2009.8.25	已取得
14	汽車車門開關飾板彈片鉚接裝置	實用新型	ZL200920193361.7	2009.8.25	已取得
15	一種用於增強汽車安全帶插扣韌性的製造裝置	實用新型	ZL200920237394.7	2009.10.19	已取得
16	手持研磨器具	實用新型	ZL200920295989.8	2009.12.31	已取得
17	一種鐳射雕刻定位裝置	實用新型	ZL201020117591.8	2010.2.10	已取得
18	一種鐳射雕刻檢測裝置	實用新型	ZL201020151933.8	2010.3.31	已取得
19	一種氣壓抽油裝置	實用新型	ZL201020266117.1	2010.7.21	已取得
20	一種汽車檔位控制臺外殼的檢測裝置	實用新型	ZL201020512429.6	2010.9.1	已取得
21	一種汽車杯架	實用新型	ZL201020565119.0	2010.10.18	已取得
22	一種汽車中控台	實用新型	ZL201020565131.1	2010.10.18	已取得
23	一種汽車儀錶板	實用新型	ZL201020565145.3	2010.10.18	已取得
24	一種改良的安全氣囊蓋	實用新型	ZL201020565150.4	2010.10.18	已取得
25	一種汽車排擋框	實用新型	ZL201020583809.9	2010.10.30	已取得
26	一種汽車座椅扶手胚件	實用新型	ZL201020583810.1	2010.10.30	已取得
27	一種汽車車門飾條	實用新型	ZL201020583812.0	2010.10.30	已取得
28	一種改良的汽車車門飾條	實用新型	ZL201020583816.9	2010.10.30	已取得
29	一種安全氣囊蓋	實用新型	ZL201020583821.X	2010.10.30	已取得
30	一種汽車擋泥板	實用新型	ZL201020583827.7	2010.10.30	已取得
31	一種汽車用置物盒	實用新型	ZL201020583862.9	2010.10.30	已取得
32	一種汽車方向盤	實用新型	ZL201020583897.2	2010.10.30	已取得
33	一種汽車後座通道箱模具	實用新型	ZL201020583899.1	2010.10.30	已取得
34	一種汽車行李箱箱蓋	實用新型	ZL201020583900.0	2010.10.30	已取得
35	引擎隔熱板	實用新型	ZL201020583903.4	2010.10.30	已取得
36	一種噴嘴盒飾蓋	實用新型	ZL201020604169.5	2010.11.12	已取得
37	一種車用通風口葉片裁切裝置	實用新型	ZL201120056698.0	2011.3.7	已取得
38	塑膠件熱熔裝置	實用新型	ZL201120095096.6	2011.4.2	已取得
39	一種汽車空調出風口葉片連杆機構	實用新型	ZL201120180403.0	2011.5.31	已取得
40	一種汽車空調出風口	實用新型	ZL201120180404.5	2011.5.31	已取得
41	一種臥式噴塗夾具	實用新型	ZL201120457222.8	2011.11.17	已取得
42	一種塗裝室用排氣裝置	實用新型	ZL201120457223.2	2011.11.17	已取得
43	一種防碰撞噴塗夾具	實用新型	ZL201120457224.7	2011.11.17	已取得
44	一種運輸架	實用新型	201120540036.0	2011.12.21	已取得
45	具有按壓機構的熱熔裝置	實用新型	201120540037.5	2011.12.21	已取得

編號	名稱	類型	專利證號或申請號	專利申請日	備註
46	一種旋轉夾具	實用新型	201120540060.4	2011.12.21	已取得
47	一種漏光檢測裝置	實用新型	201220054305.7	2012.2.20	已取得
48	一種汽車扶椅上蓋	實用新型	201220080621.1	2012.3.6	已取得
49	塑膠件熔接定位裝置	實用新型	201220095341.8	2012.3.14	已取得
50	一種進膠結構改良的注塑模具	實用新型	201220184121.2	2012.4.27	已取得
51	一種結構改良的周轉箱	實用新型	201220208503.4	2012.5.10	已取得
52	一種進膠結構改良的雙色模具	實用新型	201220251780.3	2012.05.31	已取得
53	一種懸臂結構防變形的改良模具	實用新型	201220339574.8	2012.7.13	已取得
54	一種汽車飾件的噴塗遮蔽裝置	實用新型	201220339571.4	2012.7.13	已取得
55	一種夾腳結構改良的汽車飾件	實用新型	201220339563.X	2012.7.13	已受理
56	一種用於條形電鍍件的電鍍夾具	實用新型	201220502933.7	2012.9.27	已受理
57	一種進膠表面無氣痕的塑膠件	實用新型	201220502849.5	2012.9.27	已受理
58	一種具有凹位的塑膠件	實用新型	201220507735.X	2012.9.27	已受理
59	一種進膠表面無泡面的塑膠件	實用新型	201220502848.0	2012.9.27	已受理
60	汽車配件表面常壓等離子體預處理方法	發明專利	ZL200810220260.4	2008.12.19	已取得
61	惰性材料汽車配件的表面處理方法	發明專利	ZL200910214466.0	2009.12.31	已取得
62	一種塑膠基材的表面處理方法	發明專利	201010525333.8	2010.10.30	已取得
63	一種塑膠基材的表面高光塗裝工藝	發明專利	201110283405.7	2011.9.22	已取得
64	一種產品整形烘烤箱	實用新型	201220582777.X	2012.11.7	已取得
65	一種檢具上的安裝裝置	實用新型	201220582775.0	2012.11.7	已取得
66	一種裝有感應裝置的模具	實用新型	201220582800.5	2012.11.7	已取得
67	一種固定安全氣囊蓋的設備	實用新型	201220582776.5	2012.11.7	已取得
68	改善汽車配件模具 結合綫位置的調節裝置	實用新型	201320014310.X	2013/1/11	已取得
69	一種汽車配件注塑模具	實用新型	201320014454.5	2013/1/11	已取得
70	一種銅模遮蔽模具架	實用新型	201320014455.X	2013/1/11	已取得
71	一種改良的進膠結構	實用新型	201320014317.1	2013/1/11	已取得
72	一種產品組裝設備	實用新型	201320227125.9	2013.04.28	已取得
73	一種成型產品送料裝置	實用新型	201320226749.9	2013.04.28	已取得
74	一種備料支架	實用新型	201320226834.5	2013.04.28	已取得
75	一種模具上料車及可升降的模具上料車	實用新型	201320227141.8	2013.04.28	已取得
76	一種放置產品的網車	實用新型	201320351114.1	2013.06.19	已取得
77	一種塑膠製品自動檢測系統	實用新型	201320351648.4	2013.06.19	已取得
78	一種成型機輸料裝置	實用新型	201320351580.X	2013.06.19	已取得
79	一種置模架	實用新型	201320351565.5	2013.06.19	已取得
80	一種方便互換入子的模具	實用新型	201320536504.6	2013.08.30	已取得
81	一種消除卷簧異響的裝置	實用新型	201320536356.8	2013.08.30	已取得
82	一種壓緊機構	實用新型	201320600406.4	2013.09.27	已取得
83	一種吸塑模具	實用新型	201320600515.6	2013.09.27	已取得
84	一種結構改良的靜電除塵裝置	實用新型	201420018307.X	2014.01.03	已取得
85	一種汽車扶手上蓋板組裝設備	實用新型	2014200188669.9	2014.01.03	已取得
86	一種速時冷卻的注塑模具	實用新型	201420049099.X	2014.01.26	已取得
87	一種速時冷卻的注塑模具	發明專利	201410036827.8	2014.01.26	已受理
88	一種汽車扶手生產工藝	發明專利	201410036998.0	2014.01.26	已受理
89	一種改良的卡腳結構	實用新型	201420049097.0	2014.01.26	已取得
90	一種汽車扶手蓋板的 開啟高度的檢測治具	實用新型	201420368761.8	2014.07.07	已取得
91	一種真空吸附設備	實用新型	201420367452.9	2014.07.06	已取得

編號	名稱	類型	專利證號或申請號	專利申請日	備註
92	一種水路結構改良的模具	實用新型	201420367733.4	2014.07.05	已取得
93	一種可調分型面吸塑模具及吸塑機	實用新型	201420367416.2	2014.07.25	已取得
94	一種塑膠件水口銑削治具	實用新型	201420367732.X	2014.07.05	已取得
95	一種吸塑模具型腔內的阻隔結構	實用新型	201420455456.2	2014.08.13	已取得
96	一種用於膠膜裁切的側面裁切裝置	實用新型	201420455454.3	2014.08.13	已取得
97	一種車門扳手的組裝治具	實用新型	201420486812.7	2014.08.28	已取得
98	一種車門扳手的組裝治具	發明專利	201410426556.7	2014.08.27	已受理
99	一種雙色模具的型腔結構	實用新型	201420571993.3	2014.10.01	已取得
100	一種改良型遮蔽治具	實用新型	201420676821.2	2014.11.14	已受理
101	一種塑膠製品表面紋路的處理工藝	發明專利	201410638967.2	2014.11.14	已受理
102	一種塑膠件水口剪切裝置	實用新型	201420755560.3	2014.12.06	已受理
103	一種熔接裝置	實用新型	201420755715.3	2014.12.06	已受理
104	一種改善膜坯的吸塑模具	實用新型	201420755832.X	2014.12.06	已受理
105	一種消除異響的彈簧結構	實用新型	201420772249.X	2014.12.11	已受理
106	一種塑膠產品水轉印的烘乾方法	發明專利	201410774189.X	2014.12.17	已受理
107	一種膠膜用傳送機構	實用新型	201420808941.3	2014.12.21	已受理
108	一種改良的導光管	實用新型	2015020047671.3	2015.01.23	已受理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項目	短期發展計劃	長期發展計劃
銷售策略	1.於中國市場方面，除與原有之日系車廠持續保持合作外，亦尋求中國本土品牌及歐美系車廠之訂單，以增加客源；海外市場方面，則積極與歐美車廠接觸，尋求合作機會。 2.藉由本公司模具製作之能力，可與客戶於產品前期開發階段即開始合作，復以本公司可提供成型、表面噴塗、轉印等各類產品，滿足客戶多樣需求。 3.除汽車產業外，藉由原有之表面處理技術，積極開發電子產業客戶，增加產品多元性。	1.提高組裝件銷售比重，除原有之塑膠件成型至表面處理之工序外，亦自外採購汽車零組件，再加以組裝成較大之產品，藉由滿足客戶一次購足之需求，提高產品報價及提升毛利率。 2.除原有之日本水轉印技術廠外，積極尋求其他表面處理技術廠商之長期合作關係，如高階車種較易使用之真木技術，拓展各類車種訂單機會。
研發計劃	1.持續擴充研發部門人力，並積極培訓優秀研發人才，強化研發團隊。 2.致力於設備之改良，提升產品良率，並縮短製程時間，亦可有效降低人力之僱用。	1.研發低污染製程，順應世界環保潮流。 2.尋求與各式表面處理技術廠之合作機會，藉以滿足消費者之多元需求。 3.強化產品設計能力，利用模具中心之開發技術，自產品設計期，與客戶合作開發，藉以瞭解產品趨勢及新型技術之變化。
生產計劃	1.建立一貫化作業流程，從模具、成形、轉印到組裝之完整生產體系，提升良率及效率。 2.注重人力及機器之配置，控管生產流程，提升產線員工之責任感。	1.延伸產品線，自汽車內各零部件之生產，延伸至複合產品之組裝，提升產品附加價值。 2.持續擴大生產規模，朝向模組化、高速及自動化生產，提升產值及品質。
財務與營運管理	1.配合未來營運發展，透過健全的財務規劃及營運管理，統籌分配公司資源，將公司資源發揮最大之效益。 2.積極推動股票上市計畫，厚植企業財務實力，藉由資本市場的助力，累積快速擴充營運規模之實力及引進新技術之能力。	1.強化內控制度及公司治理架構，保障股東權益，且透過制度之建立，可將經營團隊之專業經驗具體化，提高公司治理之有效性。 2.藉由資本市場多樣化之籌資管道，強化財務結構與集團體質，厚植長期發展實力；配合營運規模成長，充實經營團隊與提升公司知名度及形象。 3.在合理的投資報酬率下，尋求同業或異業間之策略聯盟，以穩固公司在行業中的地位，提升企業規模並擴大產品組合。
人力資源	1.建立完整之勞工福利制度，加強員工向心力，降低員工流動率。 2.推動教育訓練並鼓勵持續進修，強化員工職能，加強中階主管管理才能，提升高階主管策略規劃能力。	1.激發員工潛能，強化內部組織管理，提升營運績效。 2.延攬優秀人才加入，強化集團競爭力，奠定永續發展之基礎。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銷售地區

本公司之主要客戶係中國華南地區之三大日系車廠之零組件供應商，故銷售地區以中國為主，另有部分產品係銷往日本、美洲、歐洲、非洲等地。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域 \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銷售淨額	比例(%)	銷售淨額	比例(%)
中國大陸	7,676,918	91.35	7,306,138	88.35
美國	627,350	7.46	852,232	10.31
其他國家	99,968	1.19	110,878	1.34
總計	8,404,236	100.00	8,269,248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因中國內需市場廣大，各大國際車廠及相對應之衛星工廠進入中國，此外中國當地車廠亦加入戰局，使中國當地各式汽車零組件廠商眾多，其中汽車內飾件廠商擁有基本之成型及表面噴塗技術者眾，惟欲使用常被用於中高階車種之仿木紋印刷技術則須取得技術母廠之生產授權。仿木紋印刷技術中，目前係以日本 Taica 株式會社之 Cubic Printing 技術較被廣泛使用，尤以日系車廠為主，而該公司目前於中國僅將此水轉印技術授權予三家廠商生產，其中本公司已取得華南、華中等七省之技術授權，使本公司擁有生產優勢。除水轉印及模內轉印技術外，本公司也以合資方式取得汽車真木、塑膠電鍍及雷射雕刻內飾件技術，同時也積極進行熱燙印及真空轉印等相關技術開發工作，另本公司設有模具中心，可提供客戶自產品開模至注塑成型及後續水轉印、表面塗裝等“製造一條龍”式的服務。本公司已累積 10 年以上之汽車內外飾件之研發與生產經驗，從模具設計、模具製造、注塑成型到表面塗裝及水轉印等加飾技術，均具有優異的技術能力，且從公司規模、生產技術及接單能力方面而言，亦於同業中佔有一席之地。

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1)中國人民所得提高

中國 2016 年的「三五」規劃將依世界銀行的標準接近高所得的行列，維持內需消費的成長是中國政府計劃經濟成長的重要支柱，顯示中國的消費力將進一步提升。

中國的汽車產業伴隨著中國經濟成長一起蓬勃發展，在中國政府的政策引導下已發展成為全球最大的汽車生產及消費市場，104 年中國汽車市場總銷量達 2,460 萬輛，較 103 年成長 4.7%，連續七年蟬聯世界第一大汽車銷售市場，雖然表現穩健，但中國大陸汽車市場已步入高原期，市場需求呈現低速成長將成為產業的“新常態”；另外在引擎技術持續精進帶動下，各大國際車廠皆以小排氣量附加渦輪增壓之方式為設計新車款設計主軸，配合中國大陸政府推出「排氣量 1,600 c.c.及以下之汽車購置稅減半」之優惠，小排氣量且乘坐空間寬敞之運動休旅車(SUV)銷量之成長預估將成為 105 年中國汽車銷量增長的主要動力。隨著中國人民所得提高所伴隨的消費能力的提升，汽車市場成長動能將可持續下去。根據統計至 104 年底民用汽車擁有數為 1.72 億輛，擁有汽車駕照人數超過 3.27 億人，民用汽車擁有數及擁有汽車駕照人數間的巨額數字落差代表中國汽車市場的增長潛力仍然可期，另外由於中國政府對於汽車排放標準越趨嚴格，因此有部分不符合規範之汽車亟待淘汰和更新，加上城鎮化持續推進都有代表中國汽車市場剛性需求非常強烈。

(2)全球汽車需求量持續增加

就汽車市場而言，全球在未來幾十年內需求仍持續增加，各國亦積極發展汽車工業，汽車工業之地位日益重要。全球汽車產業主要包括三大市場，即亞洲、美國及歐洲，三個市場都擁有龐大的消費市場及大規模生產的能力。104 年全球汽車掛牌量約達 8,800 萬輛，其中美國汽車銷量共 1,747 萬輛，歐洲汽車產量為 1,420 萬輛，預計 105 年汽車產量增幅仍將保持在單位數的成長。

雖自 100 年起中國的汽車優惠政策措施相繼到期或取消後，加上通貨膨脹的壓力，中國政府由宏觀調控政策漸轉變為積極的財政政策與穩健的貨幣政策，導致汽車市場增長連續兩年低幅度成長，但 102 年卻大幅成長 14%，新車產銷雙雙突破 2,000 萬輛大關，103 年也接近 7%的成長，104 年則僅成長 4.7%，雖然表現穩健，但增速已遠低於 102 年的 2 位數成長，預期未來低速成長將成為中國汽車市場的常態現象。因此公司的策略是將繼續鞏固並深耕目前既有的日系車廠客戶，並已利用公司專業的製造能力且優質的服務理念爭取到歐系及美系車廠的訂單。

綜上，未來本公司在汽車內外飾件之注塑成型及表面塗裝後續水轉印、汽車真木、塑膠電鍍、雷射雕刻內飾件技術，同時也積極進行熱燙印

及真空轉印等相關技術開發工作持續發展下，隨著全球汽車需求仍持續增加及中國汽車市場之成長動能，將有效帶動本公司業績之增長。

4. 競爭利基

(1) 優異的表面處理技術

表面處理技術為本公司核心技術之一，本公司於 88 年引進日本 Cubic 水轉印技術，其優點是在任何曲面都可印出圖案，可使塑膠片變身為高貴的仿核桃木飾，增強汽車內飾的美觀度和實用性，讓高檔汽車更顯豪華。本公司將水轉印技術運用至汽車內飾件生產，目前已打入日系車廠供應鏈，技術及管理亦得到肯定，中國的三大日系旗艦車款中，包括廣州本田的 Accord、廣州豐田的 Camry 和日產的 TEANA，其排擋箱、儀表盤、車門所見的木紋裝飾皆為本公司生產。另外日產的 X-trial 及克萊斯勒的 Jeep 也採相同的技術。本公司模內轉印的新工法也陸續接到新訂單並交貨中，其中包括日產 Murano 及 Infinity 等款車型。

(2) 通過諸多國際大廠品質認證，建立自主培訓體系

本公司於 90 年即已通過 ISO 9002 品保認證及汽車業國際品質管理制度 QS 9000 品保認證，另亦於 93 年通過汽車業國際品質管理制度 TS 16949 品保認證，產品從設計、開發、製造、品檢及銷售各階段，均有相關制度及作業標準進行各項工作規範，品質系統受許多國際大廠稽核並有實績肯定，如 97 年獲得 FORD 頒贈 Q1 品質獎。此外，公司擁有完整訓練制度，長期培育技術、品質及管理人才，以因應未來發展需要。

(3) 品質穩定及價格優勢

汽車業屬少數廠商寡佔又封閉的市場，要進入零組件供應鏈最基本的條件是必須通過 QS 9000 及 TS 16949 國際標準驗證，其認證期間長且作業繁瑣。本公司憑藉自有資源及優秀之經營團隊，為少數取得 QS 9000 及 TS 16949 認證之汽車零組件廠，加以落實工廠 5S 管理制度，產品技術及品質均居業界領導地位，產品已獲得國際級大客戶信賴且有穩定之合作關係，故品質穩定之產品與具競爭力之價格為本公司之競爭利基。

(4) 產品市場進入門檻高，競爭者寡，市場地位穩固

一般汽車零組件之研究開發時間約在半年左右，但驗證時間卻往往長達三個月至一年，且如為第一次與一級供應商(Tier 1)大廠合作，從資格審查、驗證到送交樣品所需時間更須達三年之久。對 Tier 1 廠來說，要維繫及監督既有供應商須付出相當成本及時間，故如要放棄現有供應商改採

其他廠商零件，除需要重新投入認證時間及成本外，零件改變對其最終產品之影響亦無法估量，因此基於保守心理且在成本及風險等雙重考量下，Tier 1 廠通常不輕易更換零件供應商，故廠商被替換可能性相對較低。此屬汽車業之特殊環境，亦為其他廠商之進入障礙，因而競爭者寡，惟一旦進入市場多可維持長久生意機會。

本公司已獲得豐田、日產、本田、福特、通用及克萊斯勒等汽車製造商信賴且有穩定之合作關係，成功打進由汽車零組件廠商與下游汽車製造業組成之中衛體系，故汽車零組件供應商之地位應屬穩固，且未來發展行銷其他車用零組件之機會亦大。

(5)採用日本及歐洲之高精度機器設備，確保產品品質及穩定性

本公司持續強化生產設備，採用日本、德國及瑞典之曲面印刷、自動噴塗機械手臂、檢測及注塑成型等高精度機器設備，不僅可確保生產品質也兼顧產品的產量，且在模具設計、自動化加工、性能檢測等皆已逐漸朝向自動化生產，故在交期上可以配合客戶需求如期交貨，並能提高產能、降低成本、發展高附加價值產品，適應市場競爭的要求。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車廠訂單為計畫性生產，零組件供應商之訂單量較穩定且長

汽車產業在產品品質認證上非常嚴謹，需經過繁瑣的測試與認證，且車廠尋找合適供應商至正式下訂單約需3~5年時間，故零組件供應商一旦切入車廠供應鏈，不會輕易轉單或契約中止。而車廠係採計畫性生產，通常會提供數月甚或長達一年之預估訂單量予供應商，供其做為生產排程之依據，按照車廠之預定交貨計畫實際生產製造並出貨，因此零組件供應商之訂單量較為穩定且長。

B.各大車廠採行全球採購策略，提高產品銷售機會

近年油價不斷攀升，材料價格持續上漲，已嚴重影響汽車業之生存，汽車業者除積極尋求新的能源汽車外，尚需更進一步降低製造車輛的成本，藉此提昇公司之利潤，再加上全球Tier 1零組件供應商相繼合併或重組，故各大車廠及Tier 1零組件供應商將採行全球採購及外包的方式以降低其採購成本，未來全球汽車生產訂單將大量釋出至其他零組件生產廠商。本公司之產品已具備相當之品質及價格控制能力，並深獲大廠肯定，未來成長空間仍相當大。

C.全球汽車生產基地轉移至中國，中國成長加速

104年中國汽車銷量達2,460萬輛，年成長率為4.7%，持續保持全球第一大汽車銷售國。隨著經濟回溫、國家財政收入、政府措施與中國民眾財力成長都會持續支持中國車市的穩定成長率，因此中國车市未來成長空間仍潛力十足。而高銷售量下帶來的市場商機，將使得中國成為汽車零組件業最具潛力的市場。

另，近年來中國對外資政策進行了重大的戰略調整，利用外商直接投資的重點開始從注重數量向注重提高品質和優化結構轉變，從3C到汽車大部分的零組件甚至成品都由大陸製造再出口銷往世界各地，相信經過此次策略調整後，從根本上強化產業結構，能吸引更多車廠及相關零組件廠到大陸加工製造。綜上，對積極佈局中國的本公司而言，未來汽車零組件的需求，將十分可觀。

D.日系車廠仍積極佈局中國汽車市場

汽車市場的蓬勃發展使得中國成為國際汽車巨頭積極搶進的地區，外來品牌及其合資企業紛紛加強在中國的投資和經營力度，爭相在中國境內擴充產能，其中日本車廠更是展現強大的企圖心。日系車廠原冀望利用研發與生產當地化，快速取得中國汽車市場的需求資訊，加快將產品構思轉化為生產能力的速度，並充分利用中國的自然資源和勞動力資源實現產品的市場價值，擴展日本汽車品牌在中國的市占率，但因101年第四季中日釣魚島事件導致日系車在中國市場市占率大幅滑落，以至於對日系車廠是否如計劃擴展產生重大不確定性，但因中國汽車市場是全球最大的汽車市場且在中日雙方關係持續和緩情況下，104年三大日系車在中國市場皆取得突破百萬輛的銷量，目前各日系車廠仍按照計劃逐步加大對中國市場的投資與擴張的步伐，根據其已完成之對中國市場的戰略佈局，本公司有機會跟隨豐田、日產及本田之擴展計劃而有穩定之成長。

E.全球車款及歐美系車廠訂單取得

車廠在全球化的策略下，為改善相同車型多地生產模具重複購置的成本浪費情形，並為充分利用中國生產的優勢，開始採一地生產全球發貨的方式來增加其競爭力，本公司自103年起已開始配合車廠進行全球化車款生產服務，目前交貨的車廠為日產的X-trial及 Murano，另外本公司墨西哥新廠預計105年下半年建廠完成將有助於本公司取得北美車廠全球化車款的業務。另外本公司在中國市場歐美車系的訂單也取得重大

的進展，繼福特之後本公司也陸續切入通用及克萊斯勒供應鏈，目前本公司正積極配合車廠進行多款新車開發工作，有利未來營收的增長。

(2)不利因素及具體因應對策

A.中國勞動成本上升

97年1月1日起中國政府開始實施新的勞動合同法，不論是社會保險、培訓成本、休假制度、獎懲規範等皆有明確之規定，企業也需與勞工簽訂明確之書面勞動契約，相關規定皆使企業之勞動成本顯著提高。而中國政府近年來致力於消弭城鄉差距，強化內地的發展，當內地的經濟環境與就業條件改善之後，考量工資與物價水準間的差異，願意離鄉背井到沿海城市的工人大幅減少，缺工現象於是發生，沿海城市便推出調升工資、改善勞動條件的政策來吸引工人。此外，自99年開始，中國便醞釀一股地方調整最低工資標準風潮，且調整幅度大多在15%以上，東莞市104年5月基本工資計劃由人民幣1,310元調高為人民幣1,510元，不斷成長的薪資費用亦造成勞動成本持續上升，進而對企業獲利產生負面之影響。

因應對策：

- a.對於中國勞動市場發生人力短缺之情形，未來將廣泛透過與學校單位簽訂實習協議、透過人力派遣單位協助招募勞工、推動員工轉介等方式，以有效降低人力短缺造成之影響。
- b.本公司將以更多半自動化設備取代部份人工生產，並持續改善現有之生產及作業流程、引進先進之生產設備，以提高生產效率，降低製造成本。

B.產品須配合車廠政策降價

每款車型量產後，即面臨到各品牌汽車之競爭，而車廠為維持其銷售量，將有調降汽車銷售價格之壓力，故車廠便會向上游供應商要求零組件降價，以轉移其價格下降帶來之成本壓力，如此一來零組件廠的毛利將遭到壓縮。

因應對策：

- a.提升製程良率、改善生產流程及推動生產成本合理化之措施，並拓展全球市場之銷售，以增加產品量、值之方式，提高生產之規模經濟，降低固定生產成本比重。

- b.持續提升現有技術、引進其他加飾技術，進行生產線流程優化及引進自動化設備，加上技術之垂直整合及水準擴展，並提升公司管理品質，有效提高公司運轉效率，發展高附加價值產品，以維持整體毛利率。

C.產品品質驗證嚴格且時間長

由於汽車零組件產品之品質與信賴度較資訊產品更為重要，故即使彼此因長期合作已建立信賴關係，新產品仍須經過長時間之測試與驗證，所需資金較大，其風險亦高。對本公司而言，無論在投入資金開發新產品或維持目前產品線之抉擇上，都將攸關未來之發展性，亦為不可忽視之潛在風險。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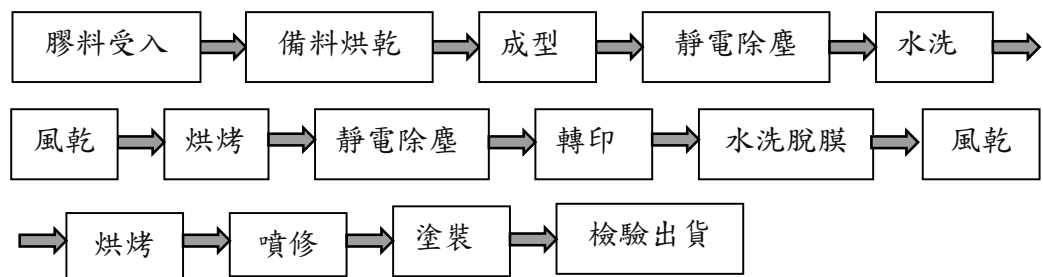
- a.本公司目前已有許多項產品經客戶驗證並量產出貨，營運狀況相當穩定，具備充分實力因應未來新產品驗證所需投入之時間及成本。
- b.本公司於汽車內外飾件之表面處理業已歷經多年耕耘，除產品品質深獲客戶肯定外，在業界亦已樹立良好口碑，故於切入新產品開發時將收事半功倍之效。
- c.健全研發部門組織，強化研發能力，增加產品開發數量，以大量開發產品降低因個別產品認證時間長對公司業績之影響程度，且較多之新產品數目，亦可縮短產品間認證之空窗期。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商品(服務)用途
塑膠件成型及表面處理，如曲面印刷(水轉印)、噴塗等。	1.汽車內部中央扶手、儀表板、方向盤、門把等外觀裝飾。 2.汽車座椅、安全氣囊蓋等裝飾。 3.電子產品外殼。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以水轉印飾件主要生產流程為例)



(三)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本公司與主要原料供應商均已建立長久良好供應關係，也同時注意市場行情以穩定關鍵性原料之採購價格並建立長期策略合作之廠商，供貨來源穩定。

主要原料	供應商	供應狀況
膠料	森六(廣州)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良好
塗料	佩特化工(上海)有限公司	良好
膠膜	TAICA CORPORATION	良好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森六貿易	293,388	6.28	-	森六貿易	316,395	7.33	
2	廣州長瀨	309,769	6.63		廣州長瀨	270,986	6.28	
	其他	4,069,024	87.09	-	其他	3,730,856	86.39	-
	進貨淨額	4,672,181	100.00	-	進貨淨額	4,318,237	100.00	-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增減變動說明

因汽車產業中供應商皆需通過車廠認證，為確保原料品質穩定，本公司之原料採購對象主要係由客戶指定。一般而言，本公司對各供應商之採購量較為平均；對森六貿易之採購比重相對提升，主係受個別客戶指定採購量增加所致。膠膜原全為進口，103 年度部分改分國內向供應商廣州長瀨購買。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康奈可(廣州)汽車科技	1,438,449	17.12	-	康奈可(廣州)汽車科技	1,708,901	20.67	-
2	埃馳(上海)汽車零部件技術有限公司重慶分公司	634,178	7.55	-	日產貿易通商有限公司	943,233	11.41	-
3	得立鼎塗裝設備(上海)	542,946	6.46	-	廣州河西汽車內飾件有限公司	574,972	6.95	-
4	Hirosawa USA	595,583	7.09	關係人	Hirosawa USA	564,406	6.82	關係人
5	其他	5,193,080	61.78	-	其他	4,477,736	54.15	-
	銷貨淨額	8,404,236	100.00	-	銷貨淨額	8,269,248	100.00	-

其金額與比率增減變動說明：

本公司主要客戶為豐田、本田及日產三大日系車廠之一、二級供應商，受中國汽車市場需求持續擴張，本公司營業額逐年成長，本公司前幾大客戶中即分屬該三大日系車廠之零件供應商，對其之銷售量主受各車款銷售量影響。整體而言，最近兩年度及申請年度銷售客戶之變化尚無重大異常。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件；新台幣仟元

生產 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103 年度			104 年度		
		產能(註 3)	產量	產值	產能(註 3)	產量	產值
汽車內飾件	射出成型	40,058,291	39,272,835	2,034,822	57,103,729	55,984,048	1,746,685
	表面噴塗	26,411,312	26,149,814	2,696,370	26,875,748	26,348,773	2,512,396
	水轉印(註1)	10,851,890	11,073,357	1,335,183	12,843,228	12,716,067	1,818,004
模具		189	189	157,779	-	-	-
其他(註2)		314,488	308,322	21,673	319,037	312,781	14,230
合 計		77,636,170	76,804,517	6,245,827	97,141,742	95,361,669	6,091,315

註 1：汽車零部件產品別分類係以出貨狀態區分，如水轉印件除包含僅經水轉印工序之產品外，亦包含經前製程成型、塗裝等工序，再經水轉印工序之產品。

註 2：主係電子產品。

註 3：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增減變動分析：

104 年度產量增加但產值減少原因主系 104 年度產量增加的是低單價部件產品即車型 2WS 卡扣所致。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件；新台幣仟元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汽車 零部件	射出成型	35,433,559	2,028,462	1,611,539	30,014	43,793,467	1,699,534	1,877,808	34,087
	表面塗裝	23,955,634	2,868,262	1,968,909	192,910	22,572,809	2,752,477	2,980,869	379,625
	水轉印	8,390,772	1,689,272	2,845,342	408,158	7,868,607	1,916,952	2,344,624	430,718
模 具		1,032,949	259,478	50	55,169	174	86,266	136	90,926
其 他		36,772,412	831,444	135,557	41,067	38,906,340	850,909	739,549	27,754
合 計		105,585,326	7,676,918	6,561,397	727,318	113,141,397	7,306,138	7,942,986	963,110

註：汽車零部件產品別分類係以出貨狀態區分，如水轉印件除包含僅經水轉印工序之產品外，亦包含經前製程成型、塗裝等工序，再經水轉印工序之產品。

增減變動分析：

104 年度營業額減少主系 104 年度主機廠去庫存致新生產較少，另因國家扶持小排量車政策影響擠壓中高級車市占率所致。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員工	3,083	3,189	3,087
	間接員工	823	854	820
	合 計	3,906	4,043	3,907
平 均 年 歲		31	31	30.9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88	1.40	1.476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士	0.0%	0.0%	0.0%
	碩 士	0.15%	0.40%	0.43%
	大 專	10.32%	15.40%	15.30%
	高 中	21.92%	22.10%	24.20%
	高 中 以 下	67.61%	62.10%	60.07%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事例。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設有工會組織、員工伙食委員會，通過員工選舉產生代表，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事項及勞資關係處理，另本公司主要營運據點位於中國大陸，員工依當地勞動法律法規的規定，參加社會保險(含養老、醫療、生育、工傷及失業等)，以保障員工福利;住房公積金的繳納，公司則依照《東莞市住房公積金繳存管理辦法》中的規定在員工入職一個月內購買。

每年不定期組織員工外出旅遊，旅遊經費 700 元-2500 元/人不等，公司免費提供食宿，住宿方面：按等級劃分住宿舍條件，單人房，雙人房，夫妻房等等，住宿條件優越。公司提供環境優雅的就餐場所，餐廳設有空調、電視機等，餐標亦不斷提升。公司依法為員工繳存五險一金，為員工提供全面的保障。

2. 員工進修及訓練制度及實施狀況如下

為使本公司員工皆能瞭解公司沿革、目標與使命，並熟悉工作環境與相關規章制度，本公司對新進員工皆須依規定進行職前訓練，且為持續提升員工的績效與專業能力，各部門依公司發展目標擬定年度教育訓練計畫，並依此計劃執行內部訓練與外派訓練，讓經驗與知識得以傳承，並可及時吸收最新訊息。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主要營運據點位於中國大陸，員工依當地勞動法律法規的規定，參加養老保險，本公司亦依當地規定按月提撥員工保險金，以保障員工福利。

4. 勞資間協議及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之子公司已依主要營運地之勞動合同法及其它相關法規維護勞工的合法權益，且為營造和諧之勞資關係，依法設立工會，且在勞資議題上多採取雙向協調之方式處理，使勞資關係和諧。另本公司訂有完善之文管系統，於各項管理辦法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專案，並透過定期召開工會會議，由職工福利委員會根據員工的合理要求，適時調整福利內容，確保員工權益最大化。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積極推動、貫徹各項員工福利措施，尚無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狀況發生。

六、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技術許可	Taica 株式會社、東莞廣澤、廣澤（武漢）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2010/5/10 至 2020/5/9, 三方未在到期前一年通知終止，合約期間將自動延長二年。	Cubic Printing 工藝在中國八省區的特許使用許可	技術訊息保密；未經 Taica 株式會社許可不得轉讓相關技術。
租賃合同	東莞市明大實業有限公司、東莞廣澤	2004/3/1 至 2019/2/28	東莞廣澤向東莞市明大實業有限公司承租 A、B 棟廠房、辦公樓及員工宿舍	已退租
租賃合同	東莞市明大實業有限公司、東莞廣澤	2005/6/30 至 2019/2/28	東莞廣澤向東莞市明大實業有限公司承租 C 棟廠房	無
租賃合同	東莞市明大實業有限公司、東莞廣澤	2009/4/1 至 2055/4/30	東莞廣澤向東莞市明大實業有限公司承租 D 棟廠房用地	無
合資合同	Taica 株式會社、廣華投資有限公司、傲成集團、東莞廣澤	2009 年 6 月 2 日簽訂，約定經營期限自 2009 年 8 月起 10 年止。	Taica 株式會社與廣華投資有限公司雙方共同出資設立營運“東莞大華廣澤表面處理科技有限公司”並由傲成集團及東莞廣澤和提供協助等相關事宜。	出自各方未經另一出資方書面同意，不會出售、轉讓、質押、作為擔保提供或其他方法處分合資公司的股份。
投資協議	武漢市漢南區人民政府與廣佳投資有限公司	2010 年 6 月 30 日簽訂	有關汽車零部件生產項目 100 畝之土地使用及項目建設。	無
買賣合同	Taica 株式會社、傲成集團、東莞廣澤、廣澤（武漢）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2010 年 11 月 1 日簽訂，有效期限與技術許可合同相同。	東莞及武漢廣澤通過傲成向 Taica 株式會社採購 Cubic Printing 工藝所用之轉印膠膜及活化劑相關事宜。	甲乙雙方不得在未得到對方書面承諾之前，把通過本合同及個別合同得到的技術及交易情報在合同期限內及合同期滿 3 年內向協力廠商開示或者洩露。
租賃合同	東莞市厚街科技工業城有限公司、東莞廣澤	2011/8/10 至 2022/1/9	東莞廣澤向厚街科技工業城承租 22,073.98 平方米廠房。	無
租賃合同	東莞市怡昌實業有限公司、東莞廣澤	2011/8/25 至 2021/8/24	東莞廣澤向怡昌實業有限公司承租廠房 A、倉庫 A	無
租賃合同	東莞市怡昌實業有限公司、東莞廣澤	2012/7/15 至 2021/8/24	東莞廣澤向怡昌實業有限公司承租廠房 A 天面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合同	東莞市怡昌實業有限公司、東莞廣澤	2012/12/15 至 2022/12/14	東莞廣澤向怡昌實業有限公司承租廠房 B、倉庫 B、幹部宿舍、宿舍 B	無
租賃合同	東莞市怡昌實業有限公司、東莞廣澤	2011/12/15 至 2021/12/14	東莞廣澤向怡昌實業有限公司承租宿舍 A、油漆倉	無
租賃合同	東莞市怡昌實業有限公司、東莞廣澤	2012/7/15 至 2022/7/14	東莞廣澤向怡昌實業有限公司承租綜合樓	無
租賃合同	東莞市怡昌實業有限公司、東莞廣澤	2013/10/29 至 2023/10/28	東莞廣澤向怡昌實業有限公司承租膠料倉	無
租賃合同	東莞市怡昌實業有限公司、東莞廣澤	2015/11/1 至 2025/10/31	東莞廣澤向怡昌實業有限公司承租 C 車間	無
施工合同	東莞市中厚建築工程公司、東莞廣澤	2015/11/1	C 車間承載增加	無
CUBIC 附加合同	東莞廣澤、廣澤(武漢)汽車飾件有限公司、武漢廣佳	2012 年 7 月簽訂	東莞廣澤與武漢廣澤同意解除雙方之間的委託加工關係，武漢廣澤不再擁有從事和 CUBIC PRINTING 工藝實施相關的委託加工權，不得從事與 CUBIC PRINTING 工藝相關的或者與 CUBIC PRINTING 業務存在競爭關係的經營活動，且武漢廣澤應將其《CUBIC 技術許可合同》中的權利義務以及本技術相關業務資產一併轉移和轉讓給武漢廣佳；同時，東莞廣澤許諾武漢廣佳在其授權範圍內實施東莞廣澤以及與本技術實施相關的委託加工。合同自東莞廣澤指示開始日起生效。	無
融資授信	台新銀行	2014 年 11 月 21 日自簽約日起六個月內	中放 2 年期美金 200 萬授信案	財務比率承諾： (1)負債比(負債總額/淨值)) 不得高於 90% (2)流動比(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不得低於 110% (3)淨值不得低於人民幣 8 億元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融資授信	兆豐商銀	2015 年 7 月 9 日簽訂，首次動用日起三年	一般中期放款美金壹仟萬元整，不迴圈使用	財務承諾： 依連保人 F 廣華之會計師每半年查核之合併財務報告為準，每半年檢視一次。 (1)流動比率： 不低於 110%。 (2)負債比率： 不高於 100%。 (3)利息保障倍數： 不低於 8 倍。 (4)有形淨值： 不低於新臺幣 40 億元。
融資授信	臺灣銀行	2015 年 8 月 10 日簽訂，首次動用日起三年	周轉金中放美金壹仟萬元整，不迴圈使用	財務承諾： 依連保人 F 廣華之會計師每半年查核之合併財務報告為準，每半年檢視一次。 (1)流動比率： 不低於 110%。 (2)負債比率： 不高於 100%。 (3)利息保障倍數： 不低於 8 倍。 (4)有形淨值： 不低於新臺幣 40 億元。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並應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3月31日財 務資料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流動資產	—	3,521,059	5,246,290	5,354,315	5,743,151	5,408,96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399,228	2,562,741	2,558,773	2,683,629	2,622,669
無形資產	—	19,946	16,915	23,530	20,860	20,430
其他資產	—	510,342	568,337	663,323	898,885	900,229
資產總額	—	6,450,575	8,394,283	8,599,941	9,346,525	8,952,29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1,939,355	3,314,331	2,450,013	1,785,826
	分配後	—	2,045,855	3,509,581	2,760,221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	277,091	245,487	50,238	430,102	451,01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2,216,446	3,559,818	2,500,251	2,236,839
	分配後	—	2,322,946	3,755,068	2,810,459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4,207,567	4,807,191	6,070,812	6,468,438	6,559,947
股本	—	710,000	781,000	850,000	838,400	838,400
資本公積	—	2,181,246	2,181,246	2,825,650	2,787,090	2,787,09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1,354,661	1,635,552	2,073,036	2,647,732
	分配後	—	1,177,161	1,440,302	1,762,828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	(38,340)	209,393	433,683	383,543	286,725
庫藏股票	—	—	—	(111,557)	—	—
非控制權益	—	26,562	27,274	28,878	165,264	155,51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	4,234,129	4,834,465	6,099,690	6,715,457
	分配後	—	4,127,629	4,639,215	5,789,482	尚未分配

註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101年度、102年度、103年度及104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102年度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填列。

註4：104年度分配後數字係依據105年度股東會前之董事會決議，惟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之。

註5：當年度截至3/31日財務資料為公司自結數。

(二)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流動資產		1,725,934	2,546,366	3,375,084	3,542,936
基金及投資		378,299	168,513	197,962	323,645
固定資產		826,439	752,783	1,387,284	2,203,674
無形資產		57,344	131,077	138,255	126,320
其他資產		106,349	99,919	162,597	253,529
資產總額		3,094,465	3,698,658	5,261,182	6,450,10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64,349	1,037,439	1,749,737	1,937,470
	分配後	964,349	1,037,439	1,844,237	2,114,970
長期負債		64,166	21,934	15,156	277,091
其他負債		—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028,515	1,059,373	1,764,893	2,214,561
	分配後	1,028,515	1,059,373	1,859,393	2,321,061
股本		360,972	630,000	630,000	710,000
資本公積		1,613,646	1,628,569	1,635,189	2,187,86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5,180	551,412	1,129,772	1,349,508
	分配後	15,180	551,412	1,035,272	1,172,008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48,839	(193,367)	73,526	(38,393)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2,065,950	2,639,285	3,496,289	4,235,543
	分配後	2,065,950	2,639,285	3,401,789	4,129,043

註：除98年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外，99~101年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

(三)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收入	—	5,153,960	7,313,090	8,404,236	8,269,248	1,881,133
營業毛利	—	1,182,069	1,610,351	1,915,198	1,975,325	534,782
營業損益	—	344,696	512,724	906,725	922,819	246,44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64,033	100,195	(17,227)	73,850	(11,947)
稅前淨利	—	408,729	612,919	889,498	996,669	234,49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408,729	612,919	889,498	996,669	234,49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	317,084	460,142	633,344	753,334	180,00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112,694)	249,249	225,284	(55,328)	(98,24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04,390	709,391	858,628	698,006	81,75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314,559	458,391	632,734	757,974	188,32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2,525	1,751	610	(4,640)	(8,32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202,693	706,124	857,024	707,834	91,50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1,697	3,267	1,604	(9,828)	(9,754)
每股盈餘	—	4.52	5.87	7.78	9.04	2.25

註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101年度、102年度、103年度及104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當年度截至3/31日財務資料為公司自結數。

(四) 簡明合併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營 業 收 入	2,905,456	3,547,157	4,666,981	5,153,960
營 業 毛 利	924,876	1,132,848	1,284,978	1,182,942
營 業 利 益	573,111	717,668	729,491	344,26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8,841	39,360	71,421	86,559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33,904	62,982	30,397	22,526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588,048	694,046	770,515	408,299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487,834	535,973	581,297	316,761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	—	—
非 常 損 益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 累積影響數	—	—	—	—
本 期 損 益	487,834	535,973	581,297	316,761
每 股 盈 餘	13.51	8.63	9.18	4.96

註：除98年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外，99~101年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

(五)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所屬單位名稱	查核意見
100年度	江忠儀及陳宜君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修正式無保留查核意見(註)
101年度	江忠儀及陳宜君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查核意見
102年度	江忠儀及陳宜君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查核意見
103年度	江忠儀及陳宜君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查核意見
104年度	江忠儀及陳宜君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查核意見

註：本公司自民國100年起，合併資產負債表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當年度之平均匯率換算；資本交易及其他股東權益項目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並以前述方式追溯重編民國99年度之報表，故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34.36	42.41	29.07	29.02	24.9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188.03	198.22	240.35	263.22	273.2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	181.56	158.29	218.54	251.59	302.88	
	速動比率	—	148.53	132.01	184.80	217.1	258.61	
	利息保障倍數(倍)	—	32.27	28.41	34.82	47.74	36.0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	3.69	3.61	3.06	3.19	3.28	
	平均收現日數	—	99	101	119	114	111	
	存貨週轉率 (次)	—	7.96	8.22	7.71	7.76	6.68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	4.45	4.28	3.85	4.63	5.16	
	平均銷貨日數	—	46	44	47	47	5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	2.67	2.95	3.28	3.08	2.87	
	總資產週轉率 (次)	—	0.88	0.99	0.98	0.88	0.8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5.60	6.45	7.68	8.63	8.45	
	權益報酬率 (%)	—	8.21	10.15	11.57	11.91	11.2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	57.57	78.48	104.65	118.88	111.88	
	純益率 (%)	—	6.15	6.29	7.53	9.17	10.01	
	每股盈餘 (元)	—	4.52	5.87	7.78	9.04	2.2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13.98	11.23	35.75	49.67	52.6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77.68	63.23	65.33	71.13	71.85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3.51	4.48	9.21	9.39	2.6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1.93	2.01	1.60	1.66	1.69	
	財務槓桿度	—	1.04	1.05	1.03	1.02	1.03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倍)：主係因 104 年度獲利增加及利息費用減少所致；								
2.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主係因 104 年度營收減少致對外採買減少再致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3. 純益率：主係因 104 年度獲利增加及利息費用減少所致；								
4. 現金流量比率 (%)：主係因 104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 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1：無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之資料可供計算。

註 2：各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8 年度(註)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33.24	28.64	33.55	34.33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257.72	353.52	253.12	204.7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78.97	245.45	192.89	182.86
	速動比率		149.28	206.95	165.87	149.81
	利息保障倍數		93.81	72.32	144.73	32.2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44	3.79	3.86	3.69
	平均收現日數		106	96	95	99
	存貨週轉率(次)		10.39	7.76	8.39	7.9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54	5.05	4.68	4.45
	平均銷貨日數		35	47	44	46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52	4.71	4.36	2.4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4	0.96	1.04	0.8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7.57	16.02	13.07	5.59
	股東權益報酬率(%)		26.66	22.78	18.95	8.19
	佔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158.77	113.92	115.79	48.49
		稅前利益	162.91	110.17	122.30	57.51
	純益率(%)		16.79	15.11	12.46	6.15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13.51	8.63	9.18	4.96
	現金流量比率(%)		52.38	53.92	36.01	12.2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2.92	134.12	106.47	77.91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21.74	19.43	16.30	2.82
	營運槓桿度		1.27	1.45	1.29	1.93
	財務槓桿度		1.01	1.01	1.01	1.04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不適用, 請詳前頁之說明。						

註1：本公司成立於98年12月成立，故98年度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並出具擬制性財務報告。

註2：各財務比率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佔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營業利益／實收資本。

(4)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稅前純益／實收資本。

(5)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6)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業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其中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江忠儀、陳宜君兩位會計師查核，並擬出具查核報告書。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

敬請 鑒察

此致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105年股東常會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 張育嘉 鍾文 廖宏明

中 華 民 國 一 ○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請參閱第 94~144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本公司僅出具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故不適用。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分析比較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5,354,315	5,743,151	388,836	7.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58,773	2,683,629	124,856	4.88
無形資產	23,530	20,860	(2,670)	(11.35)
其他資產	663,323	898,885	235,562	35.51
資產總額	8,599,941	9,346,525	746,584	8.68
流動負債	2,450,013	2,282,721	(167,292)	(6.83)
負債總額	2,500,251	2,712,823	212,572	8.50
股本	850,000	838,400	(11,600)	(1.36)
資本公積	2,825,650	2,787,090	(38,560)	(1.36)
保留盈餘	2,073,036	2,459,405	386,369	18.64
其他權益	433,683	383,543	(50,140)	(11.56)
庫藏股票	(111,557)	-	111,557	(100.00)
非控制權益	28,878	165,264	136,386	472.28
股東權益總額	6,099,690	6,633,702	534,012	8.75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金額變動達10%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1%) 1.其他資產增加：主係因 104 年度增投 WIN、正澤、佳立權益性投資及新增設備預付款所致。 2.保留盈餘增加：主係本期未分配盈餘及本期淨利較上期增加所致。 3.庫藏股票減少：主係 104 年度執行庫藏股註銷。 4. 非控制權益增加：主係 104 年度投資設立廣泰投資有限公司，該公司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股 58.75%，故非控制權益增加。 以上差異皆屬正常營業變動，對公司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二、財務績效

1. 最近兩年度經營結果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8,404,236	8,269,248	(134,988)	(1.61)
營業成本	6,489,038	6,293,923	(195,115)	(3.01)
營業毛利	1,915,198	1,975,325	60,127	3.14
營業費用	1,008,473	1,052,506	44,033	4.37
營業淨利	906,725	922,819	16,094	1.7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56,899	112,885	55,986	98.4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4,126	39,035	(35,091)	(47.34)
稅前淨利	889,498	996,669	107,171	12.05
減：所得稅費用	256,154	243,335	(12,819)	(5.00)
稅後淨利	633,344	753,334	119,990	18.95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金額變動達 10%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 1%)				
稅前及稅後淨利增加：主係 104 年度毛利、兌換利益、投資利益、佣金收入及處分固定資產利益較 103 年度增加所致。				
以上差異皆屬正常營業變動，對公司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2.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預期銷售數量時，主要係參考專業研究機構之市場分析，並依客戶之預估需求定期與之確認目前訂單狀況，同時亦考量產能規劃，輔以過去經營績效為依據，訂定年度出貨目標。

3.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將持續和各品牌車廠開發零部件，配合中國龐大之內需及車輛產製能力，預估未來業績將可持續成長，且財務將可配合業務之成長及獲利之挹注，持續維持穩健良好之財務狀況。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1)	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2)	全年現金 流出(入)量 (3)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607,070	1,133,715	(425,627)	2,315,158	-	-
現金流量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活動淨流入 1,133,715 千元：主要係因應收帳款陸續收回所致。					
2. 投資活動淨流出 776,338 千元：主要係為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權益法投資所致。					
3. 融資活動淨流入 377,045 元：主要係為借款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年度無流動性不足情形。

(三)未來一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1)	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2)	全年現金 流出(入)量 (3)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315,158	157,098	(1,392,454)	1,079,802	—	籌資
1.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流入 157,098 千元：主要係預計營收增加且陸續收回應收帳款所致。					
(2)投資活動流出 779,007 千元：主要係預計投入轉投資及新增廠房設備所致。					
(3)融資活動流出 613,447 千元：主要係預計償還銀行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因應未來營運需求，將辦理現金增資或融資借款作為支應現金不足之缺口。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二)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目前轉投資政策以達成擴增營運據點或生產線、增加製造工藝為主要目標，由相關執行部門遵循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式」等辦法執行，上述辦法或程式並經董事會或股東會討論通過。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損失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104 年度投資 收益(損失)金額	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傲成集團	775,372	營運穩定獲得增長。	不適用
東莞廣澤	650,554	營運穩定獲得增長。	不適用
廣華投資	4,588	營運穩定獲得增長。	不適用
廣源國際	(3,993)	公司已於 104 年度按投資份額提列被投資公司當年度虧損金額。	待子公司未來隨交貨量增加對其營運狀況應有所改善。
廣佳投資	(79,232)	其所投資之武漢廣佳於 104 年度 Q4 始獲利	104 年度 Q4 營運狀況有所改善
佳澤投資	(9,551)	公司已於 103 年度及 104 年度提列投資成本金額列為投資損失	子公司尚處準備期，待量產交貨後將逐步改善。
廣晉投資	(14,781)	其所投資之 WIN 因轉投資之常熟模諾尚未投入大量生產未產生收益	子公司尚處準備期，待量產交貨後將逐步改善。
WIN	(15,214)	其所投資之常熟模諾尚未投入大量生產未產生收益。	子公司尚處準備期，待量產交貨後將逐步改善。
東莞大華廣澤	5,088	營運穩定獲得增長。	不適用
武漢廣佳	(73,052)	104 年度營運狀況已改善，Q4 單季已獲利。	營收正隨著投入量產而逐漸改善中
東莞廣能	2,794	營運穩定獲得增長。	不適用
湖南廣佳	(21,029)	104 年度遷廠投入新的生產線致虧損，新接車型 105 年量產，預計 105 年改善。	預計 105 年度隨交貨量增加對其營運狀況應有所改善。
開封廣佳	43,641	營運穩定獲得增長。	不適用
常熟模諾	(9,722)	截至 104 年度止尚未能大批量產交貨，故尚未產生收益。	待未來大批量產後其收益將獲得改善。
東莞新澤	2,481	104 年產生效益公司獲利	不適用
襄陽廣佳	36,426	104 年量產交貨，公司獲利	不適用
東莞佳立	(4,567)	尚在準備期未營運，故尚未產生收益	待未來大批量產後其收益將獲得改善
重慶正澤	13,431	開始產生損益。	不適用
廣泰投資	(5,097)	轉投資之墨西哥工廠尚未投入大量生產未產生收益	子公司尚處準備期，待量產交貨後將逐步改善。
HIROTAI墨西哥	(4,542)	公司尚處準備期，待量產交貨後將逐步改善。	待未來大批量產後其收益將獲得改善。
智景控股	(38,985)	虧損原因為扣除在庫存貨在前端關聯公司已產生的收益	不適用
HIROSAWA美國	6,083	營運穩定獲得增長。	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未來一年本公司仍將持續以基本業務為主要標的，來完成中國市場各區域之業務佈局以及產品多樣化之策略聯盟，並依據相關執行部門提出的評估報告且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投資循環」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式」進行投資，本公司 2016 年度之投資計畫明細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項目	投資比例	預計投資金額
墨西哥	58.75%	229,775
開封廣佳	100%	101,000
優能富創	20%	4,000
武漢廣佳轉投資	40%	6,060
合計	—	340,835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之下列事項

(一)風險因素

- 1.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單一海外營業據點或子公司符合重要子公司之標準者，應增列該海外營業據點或子公司之風險事項說明：

本公司係於英屬開曼群島設立登記，所轄之海外控股公司多設立於薩摩亞群島，而主要之營運據點位於中國大陸境內，針對英屬開曼群島、薩摩亞群島及中國大陸關於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外匯管制、租稅及相關法令，暨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判決效力之情形等風險事項，請詳以下第2.項之說明。另本公司有關進貨及銷貨集中風險情形等事項及因應措施請詳第 11.項之說明。

- 2.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及主要營運地國之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相關法令、外匯管制及租稅，暨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等風險事項，並說明所採行之因應措施：

廣華控股係註冊於英屬開曼群島(Cayman Islands)之控股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並無實質經濟活動，實際管理功能及營運活動係由中國大陸地區之轉投資事業東莞廣澤、武漢廣佳進行，主要業務為汽車塑膠飾件之成型及曲面印刷、表面噴塗等表面處理等；另因中國之外匯管制因素，東莞廣澤、武漢廣佳對中國境外之銷售及採購，係透過位於薩摩亞(Samoa)之傲成集團進行。茲將本公司註冊地國開曼群島及主要營運地國薩摩亞、中國大陸之總體經濟、政經環境變動、相關法令、外匯管制、租稅與該等國家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之情形等風險事項評估如下：

(1)英屬開曼群島

①總體經濟概況、政經環境

英屬開曼群島(以下簡稱開曼群島)為英屬殖民地，位於加勒比海，英文為其主要官方語言。該地政治穩定，雖沿習英國法律制度，實際卻享有高度自主權，當地之政府首長由英國女皇任命，惟當地居民可選出 12 名國會議員，自行立法及負責島上之財經事務。

開曼群島上 90%之食物及民生用品依賴進口，存在鉅額貿易赤字，而其主要經濟收入來自金融服務業及旅遊業，其金融服務業之興起主要係因政局穩定、無外匯限制及不收直接稅，開曼群島與薩摩亞(Samoa)、英屬維京群島(BVI)、百慕達(Bermuda)及模里西斯(Mauritius)等地同為著名之免稅天堂，亦因此使其成為重要之境外金融中心。其中開曼群島之法律簡明嚴謹，且政府能隨時修訂法律，確保其在金融、保險、商業等方面之優勢地位，使開曼群島現為僅次於紐約、倫敦、東京、香港之世界第五大金融中心。該地擁有多家之銀行、信託機構及保險公司，亦有眾多法律、會計及其他專業服務機構設立，為境外控股公司提供便捷之服務。

②外匯管制、相關法令、租稅風險

開曼群島使用之貨幣為開曼元，並採固定匯率制。該地無外匯管制或其他貨幣限制。另租稅規定方面，因本公司係註冊為開曼群島之豁免公司(Exempted Company)，依據開曼群島稅務豁免法之規定，豁免公司於公司註冊成立後20年內無須對其任何業務所得利潤、收入或增值徵稅繳納相關稅額，故對本公司而言，尚無稅務上之風險。

而法令規範方面，開曼公司法規定開曼公司須訂定公司設立備忘錄(Memorandum of Association)以規定公司名稱、註冊地址及資本構成等，然並未強制要求公司訂立章程，惟實務上開曼公司會依其公司法之標準章程(First Schedule Table A)範例訂立公司章程，以規範公司內部運作事項，如股東會、董事會等。惟因開曼公司法與台灣之法令存在差異，本公司已依台灣之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在開曼群島法令規範之限度內修正公司章程，以保障台灣投資人之股東權益。

③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

依據開曼法律意見書，外國法院作成之民事確定判決在滿足下列要件之情況下，可被開曼法院承認並在開曼執行：A.係終局判決；及B.係由具有管轄權之外國法院所作成；C.為請求特定人給付一定金錢之債務(但非給付稅款、罰款、罰金或其他類似之義務)或對人之非金錢救濟(僅限特定情形)；及D.該判決之取得及執行不違反公平正義原則或開曼之公共政策。

(2)主要營運地國：薩摩亞

①總體經濟概況、政經環境

薩摩亞，又名西薩摩亞或薩摩亞獨立國，位於波利尼西亞島群中心，有“波利尼西亞心臟”之稱。其原係紐西蘭屬地，直至1962年脫離紐西蘭之政權，成為南太平洋首個獨立國家。薩摩亞之經濟活動以農業為主，出產椰子、可哥等作物，另有小型輕工業及農產品加工業，旅遊業亦是薩摩亞主要經濟活動之一。薩摩亞政治、經濟和貿易環境穩定，且其政府鼓勵外國投資，致力於營造良好之投資環境，並通過立法鼓勵和擴大國外企業之投資，如1987年薩摩亞通過國際公司法以規範境外公司之設立，另有國際信託基金法、離岸銀行法及1988年通過之國際保險法等。此後薩摩亞即成為與百慕達、開曼、英屬維京群島並列之著名境外公司註冊地。目前薩摩亞與中國大陸具有正式之外交關係，故經由薩摩亞地區之境外公司投資大陸地區，於行政程式上相當便利。

②外匯管制、相關法令、租稅風險

薩摩亞目前無任何外匯管制。相關法令及稅務方面，薩摩亞暫未與任何國家簽訂雙邊稅務協定，依薩摩亞之稅法規定，於薩摩亞長駐之企業，須對其全球所得課稅，若為非長駐企業則僅須就來源於薩摩亞境內之所得課徵。而於國際公司法訂定後，依其規定設立之境外公司(國際商業公司)其所得更可享受完全免稅之優惠。因薩摩亞政府目前仍係鼓勵及扶持外國投資，其相關法令變動對本集團之經營風險應屬有限。

③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

依據薩摩亞法律意見書，由於我國並非薩摩亞判決互惠執行法(Samoan Reciprocal Enforcement of Judgments Act)所認可之國家，薩摩亞法院不認可我國法院之判決。

(3)主要營運地國：中國大陸

①總體經濟概況、政經環境

中國自1979年施行改革開放後，遵循計劃經濟，依每一年、五年及十年之計劃發展，目前正處於第12個5年計劃中，實施期間為2011年至2015年。2011年中國經濟發展明顯放緩，擴張速度是10年來最慢的年份之一，雖然如此中國經濟仍連續第10年創下9%以上的年增長率。中國自2010年底開始通貨膨脹率即穩定上升，至2011年中，消費物價指數年增長率已超過6%，以逾長期平均值的兩倍以上，為應對通膨壓力，中國政府實施緊縮的貨幣政策、管制利率及調高銀行存款準備率等多項政策，促使銀行貸款增長趨緩下來，2011年整年雖仍維持16%的貨幣增長，較2010年的20%成長明顯趨緩。2011年第四季通膨壓力有減輕之跡象加上歐美等國經濟前景惡化，中國政府在2011年年底開始實施寬鬆貨幣政策，調降銀行存款準備金率，以紓解貨幣市場的壓力，在2016年3月繼續調降了0.5%後，目前銀行存款準備金率維持在16.5%，但基準利仍維持在4.35%，處於相對高水準。

2015年中國經濟進入結構性減速期，全年經濟成長為6.9%，中國政府正努力通過經濟結構性改革，逐步消除非均衡發展累積下來的風險，走向較均衡的經濟結構，2016年中國經濟增長目標訂在6.5%-7.0%之間，因此我們可看到未來1. 中國經濟將保持平穩減速態是趨勢，而以往由政策刺激經濟成長漸導向自主增長的方向；2. 人民幣匯率由於美聯儲升息的預期，加上中國宏觀經濟不振，貶值壓力仍然存在，人民幣的匯率升貶將會影響中國外貿企業產品的競爭能力，對依賴外銷為主之中國經濟將有重大的影響；3. 企業生產經營成本將進一步提高，當前所有企業面臨勞動力、原料能源、資金成本等都處於上升階段，企業經營將面臨重大的挑戰。

②外匯管制、相關法令、租稅風險

A.外匯管制風險

中國大陸於1994年外匯改革後，實施銀行結售匯制度，境內機構經常帳項下之外匯收入，必須調回國內，除按國家規定準許保留之外匯可在外匯指定銀行開立外匯帳戶外，應按銀行掛牌匯率，售予外匯指定銀行。同時，人民幣經常帳項目可有條件兌換，企業在規定範圍內，持有效憑證和商業單據可到外匯指定銀行購買外匯。1996年，中國接受國際

貨幣基金組織協定第八條條款，實現外匯經常帳項目之完全兌換，惟資本項目依然實行嚴格管制。對一般進出口貿易而言，人民幣雖可完全兌換，中國政府為避免投機資金過度流動，進出口交易之真實性仍受外匯管理部門監管，進口付匯及出口收匯皆有對應之核銷制度審查。

近年來，中國逐步朝開放外匯管制之方向改革，2003年後，中國因龐大之外匯存底與對美國存在巨額貿易順差，及國際美元走軟，致人民幣匯率升值壓力不斷，套利之投機資金通過貿易管道跨境移入中國，使中國之外匯管制朝向嚴進寬出，其中經常帳項目係對出口收匯業務加強管理，確保外匯流入之真實性；資本帳方面，則簡化對外直接投資之外匯管理手續、實施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QFII)及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QDII)制度、允許符合條件之跨國公司向境內實質企業委託放款和對境外實質企業外放款、允許符合條件之個人對外資產轉移等。

本集團主要交易幣別係以人民幣為主，部分外銷及外購交易雖係以美金或歐元計價，惟比重較低，且本集團於中國境內之營運主體為符合中國對外匯核銷之規定，外銷外購主係藉由境外公司交易，調節收付匯時間，可降低外匯管制風險。另資本帳方面，中國於2009年6月發布之《關於境內企業境外放款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放寬境內企業為境外企業提供直接放款之資金來源、額度等；另七月發布之《境內機構境外直接投資外匯管理規定》放寬境內機構對外投資之資金匯出限制與程式，包含境內機構可使用多種外匯資金來源進行境外直接投資、外匯資金來源之審核由事前審查改為事後登記、資金匯出之管理由核准制調整為登記制等，使公司之資金調度及業務拓展有更佳之彈性及時效性。雖中國仍存在部分外匯管制，惟受全球經濟發展趨勢影響，外匯管制持續朝開放之方向發展，故外匯管制對公司之營運尚無重大影響。

B. 法令變動風險

中國為建構完善之勞動契約規範，保障勞動者之權益，於1995年1月實施《勞動法》，推行勞動合同制及社會保險制度，惟《勞動法》施行期間，相關規定之成效不佳，中國遂於2007年6月29日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並於2008年1月1日起正式施行，明確規範用人企業及勞動者間之權利義務，包含勞資雙方須簽訂勞動合同，用人企業對員工試用期之工資給付、社會保險金之提撥、加班費、解僱補償等皆有規範。受勞動合同法施行之影響，用人企業之人事成本增加，惟亦因勞動合同法之規範，員工於簽訂合同後有其應遵守之義務，用人企業可有效降低出資培育員工之投資風險。本公司為降低人事成本，已逐漸提高自動化生產，並持續改良機器設備以提升生產效率，故此法令之變動對本公司之風險應屬有限，惟未來中國大陸之法令變動仍會對本公司產生一定程度之影響，本公司將持續注意政府部門之法令變動，以及早訂定因應措施。

C. 租稅風險

從20世紀中國改革開放後，為吸引外資、發展經濟，中國對外資企業採取了有別於內資企業之優惠稅收政策，一般內資企業所適用之所得稅率為33%，外資企業則可享受24%或15%之優惠稅率。此外生產性外

商投資企業更有「兩免三減半」之稅收優惠(獲利起前兩年免稅，後三年減半徵收)。惟中國政府考量國家稅收及維持企業之公平競爭，於2007年3月16日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稅收優惠政策朝「產業優惠為主、區域優惠為輔」轉型，不以內、外資企業區分。根據新所得稅法之規定，2008年起內資企業、外資企業統一適用25%之企業所得稅率，外商已享受之「兩免三減半」及出口型台商減半所得稅等稅務優惠將於五年之緩衝期內陸續減少並取消，惟大陸重點扶持之高新技術企業或環保節能廠商，仍可享15%的優惠稅率。

在股息及紅利分配方面，由於本公司係一控股公司，支付股息之能力取決於旗下主要營運據點之盈餘分派，及董事會通過之分配方式與金額。依中國之企業所得稅法，非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場所，或雖設立機構場所但取得之所得與其所設機構場所無實際聯繫者，仍應當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之所得繳納企業所得稅，適用稅率為20%，惟目前《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規定對上述所得減按10%之稅率徵收。本公司位於中國之轉投資公司，其母公司所在地國薩摩亞與中國大陸間並無租稅優惠，故未來該營運主體將盈餘分派至其母公司時需支付上述10%之所得稅；另根據中國法律，中國境內公司僅可從其稅後利潤中分配及派付股息，而稅後利潤金額係按照中國公認會計原則及中國有關財務法規計算之保留盈餘為基準而定，與台灣公認會計準則有所不同。此外，中國境內之公司須將其每年除稅後淨收入之10%，調撥至不可作股息分派之法定儲備金（但當儲備金累計額達到公司註冊資本之50%時可不再提撥）。上述中國對境內公司分配股息或盈餘匯出之限制及稅率之變動，將影響本集團對股東進行股息分配之能力及彈性。

③是否承認我國法院民事確定判決效力

我國法院對商事、智慧財產權、海事等民事糾紛案件所為之民事判決(包括法院民事裁定、調解書、支付令，以及我國仲裁機構之裁決)，其當事人住所地、經常居住地或被執行財產所在地在中國其他省、自治區、直轄市者，當事人得於該判決效力確定後二年內，根據中國最高人民法院《關於人民法院認可臺灣地區有關法院民事判決的規定》以及《關於人民法院認可臺灣地區有關法院民事判決的補充規定》，以符合規定之格式及內容要求向中國法院申請認可和執行。經中國法院裁定認可之我國法院民事判決，在中國境內具有法律效力且與中國法院作出之生效判決具有同等效力；但申請認可之我國法院民事判決不得有下列任一情形：

- A.申請認可之民事判決的效力尚未確定；
- B.申請認可之民事判決，係於被告缺席又未經合法傳喚或在被告無訴訟行為能力又未經適當代理之情況下所做成；
- C.該案件為中國法院專屬管轄；
- D.該案件雙方當事人訂有仲裁協議；
- E.該案件為中國法院已作出判決，或中國以外國家、地區之法院作出判決，或中國以外國家、地區之仲裁機構作出仲裁裁決，且已為中國法院所承認；

F.申請認可之民事判決內容違反一個中國原則；或

G.申請認可之民事判決有違反國家法律基本原則或損害社會公共利益之情形。

3.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利息支出占營收比重不高，104年度利息費用21,324仟元，僅佔營業收入淨額之0.258%，在本公司業績持續穩定，且多項重大投資進行下，主要以長期性融資搭配短期性營運週轉金為財務調度使用，利率之變動對本公司之影響較小。且本公司與銀行等金融機構接保持密切聯繫以爭取優惠之貸款條件，亦藉由健全之財務規劃，有效運用各項財務工具，以降低利率變動之風險。

(2)匯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2015年8月11日，中國人民銀行宣佈「完善人民幣匯率中間價形成機制」措施，將原本由官方指導人民幣中間匯價改為參考前一日銀行同業外匯市場收盤價，以增加匯率市場化程度，並在此後三個交易日內完成中間價與市場匯率的點差校正，期間創下1994年來人民幣匯率兩日內最大跌幅。匯率改革的政策的效果有利於人民幣國際化的進程，且目前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已納入人民幣為特別提款權(SDR)，預計未來人民幣中間價將可體現市場的預期，有助於維持匯率的穩定。

本公司產品之銷貨地區及原料之採購地區主要皆為中國，且交易主係以人民幣計價，部分外銷及外購交易雖係以美金或歐元計價，惟金額僅佔總銷售額及總採購額之10%左右，故人民幣之升貶雖會使本公司外幣部位產生匯兌損益，惟影響較小，且為降低匯率波動對損益之影響，本公司與往來銀行維持密切聯繫，以掌握外匯市場之變化情形，本公司之業務部門對外銷及外購之交易報價亦會視匯率之變動適時調整，應可將匯率波動影響降至最低。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客戶與供應商保持良好之關係，近年來之損益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若因通貨膨脹導致進貨成本提高，本公司亦會適當調整產品售價，以降低對損益之影響。

4.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之經營，並未跨足其他高風險產業，且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不作高槓桿投資，故風險尚屬有限。另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已依相關規定訂定作業辦法，並依相關規定執行。

5.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之產品係汽車內飾件，其規格主係由汽車大廠指定，故本公司積極培養研發人才，配合客戶需求開發模具，並藉由機器設備之改良，以提高飾件成品良率及降低生產成本。本公司將持續投入研發費用，以提升於產業內之競爭力。

103年及104年之研發費用及其佔當年度營收之比例分別為2.02億元，2%及2.04億元，2%，105年預計投入研發費用2.5億。

6.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註冊地國及主要營運主體之營運地國分別為開曼群島及薩摩亞、中國大陸，本公司各項業務之執行均依照註冊地國及主要營運地國之重要政策及法律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政策發展趨勢及法律變動情形，以及時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之因應對策。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有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使公司財務業務受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7.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尚無發生科技改變或產業變化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惟於汽車零件表面處理技術不斷進步下，本公司除不斷提昇產品品質及致力於製程之改良，亦適時引進新技術並與車廠密切配合，以掌握最新趨勢。另本公司採行穩健之財務管理策略，以保有市場競爭力。

8.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自成立以來，均專注本業經營，且產品品質深獲汽車大廠肯定，經營結果與信譽良好，市場上尚無發生足以影響本公司企業形象之情事，尚無企業形象改變之問題。

9.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0.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主要營運主體東莞廣澤為因應客戶之內飾件需求提升，已於99年6月租得東莞市厚街鎮土地，並已開始擴建新廠房，其中第一期工程之A棟及B棟廠房已分別於101年及102年量產，其中第二期廠區之C棟廠房已於104年9月1日交屋，目前正進行機器及產線架設中。藉由新廠房提供之產能及完整之生產動線規劃，將可提升生產效率；另本公司為因應中國華中地區客戶需求提升及且該地區將有新車廠進駐，除在武漢地區成立內飾件成型及表面處理公司外，另外也陸續配合車廠在湖南、襄陽及開封成立生產基地。另外本公司墨西哥設廠案也已於104年開始建廠中，預計106年下半年正式量產，於上述新廠房設置完成後，將有效提升本公司產能並創造營收，擴大營運規模。

11.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之風險

本公司之產品為汽車內飾件，因汽車產業供應鏈較封閉，供應商皆需通過車廠認證，為確保原料品質穩定，本公司之原料主係來自客戶指定之採購對象，其餘客戶未指定者，則依採購當時之成本考量尋求最適供應商。本公司之採購對象中，僅對前兩大供應商之採購達總進貨金額之12.77%，對其他供應商之採購金額平均，無對單一供應商有大量採購之情事，尚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2)銷貨集中之風險

本公司之產品為汽車之內飾件，客戶主係中國境內三大日系車廠之車體零組件供應商。因汽車產業供應鏈較為封閉，車廠握有採購及銷售主導權，本公司產品之銷售對象通常係由車廠指定，其中部分車廠更要求對其之銷售皆需透過其轉投資公司，使本公司銷貨對象較為集中，對前三大日系車廠客戶之銷售額約佔全年度銷售額之60%左右，惟此係汽車產業之特性，應無銷貨集中之

風險，且本公司已持續拓展業務，與歐美車廠合作並開拓全球車款的供應，以期降低客戶集中的風險。

12.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董事張家祥先生於100年度因理財規劃考量，轉讓100,000股外，餘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情事，而其轉讓對公司財務、業務之運作並無影響。

13.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經營權改變而影響公司營運之情事。

14.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其他重要風險。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本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風險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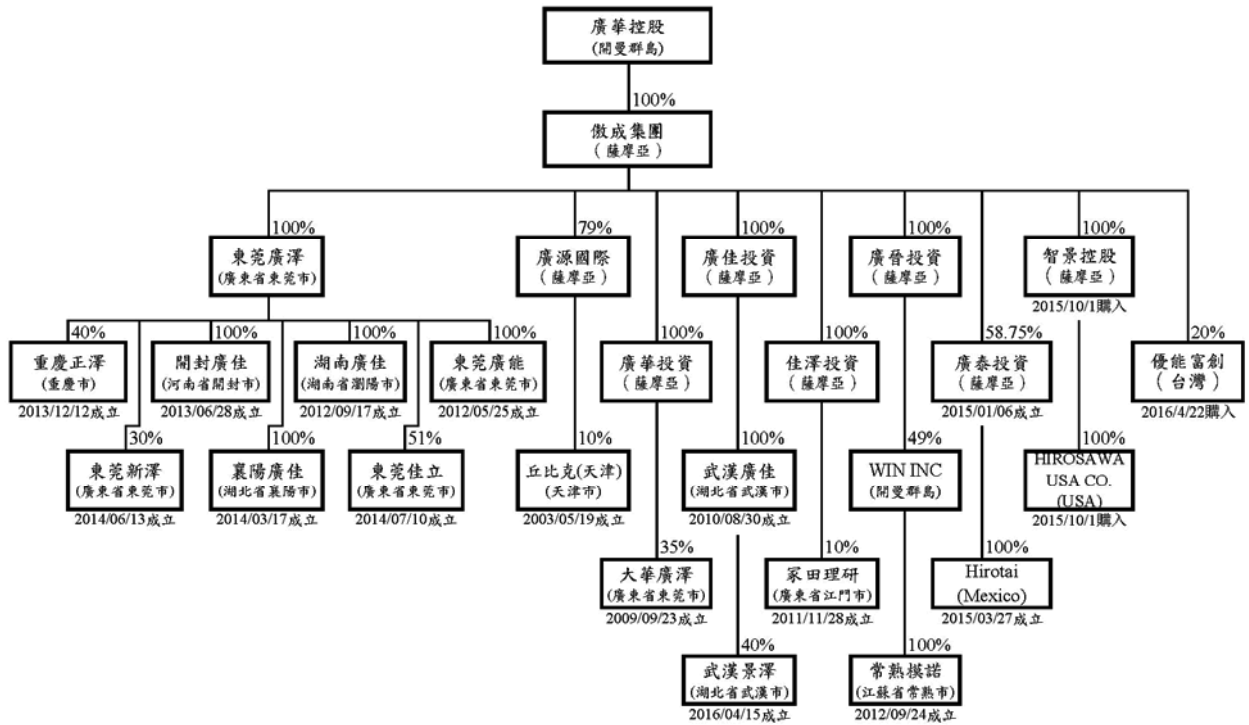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截至105年3月31日

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2002-12-20	中國廣東省東莞市厚街鎮橋頭第三工業區	334,910	生產和銷售各類汽車飾件、電子塑膠零配件、塑膠中空板箱；道路普通貨運；從事模具、工裝夾具、治具、檢具的批發及進出口業務；提供上述產品的设计、技術諮詢及售後服務。研究開發、生產和銷售模具、模貝配件。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2004-04-27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 Apia, Samoa.	2,851,090	國際貿易及一般投資業務
廣華投資有限公司	2009-01-23	同傲成地址	50,869	一般投資業務
廣源國際有限公司	2009-02-25	同傲成地址	124,565	一般投資業務
廣泰投資有限公司	2015-01-06	同傲成地址	363,299	一般投資業務
東莞大華廣澤表面處理科技有限公司	2009-09-23	中國廣東省東莞市厚街鎮環岡第一工業區	142,379	生產和銷售各類汽車內外飾件、電腦配件、小家電配件、建材配件、日用品配件、金屬工具，從事上述產品的轉印處理、組裝業務。設立研發機構、研究開發轉印技術。
廣佳投資有限公司	2010-05-14	同傲成地址	975,820	一般投資業務
武漢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2010-08-30	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漢南區徽湖西路392號	967,513	生產和銷售各類汽車飾件、電子塑膠零配件、塑膠中空板箱；提供上述產品的设计、技術諮詢及售後服務。
佳澤投資有限公司	2010-09-29	同傲成地址	20,033	一般投資業務
廣魯投資有限公司	2011-01-12	同傲成地址	103,537	一般投資業務
WIN INC.	2011-04-07	同傲成地址	189,600	一般投資業務
江門塚田理研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2011-11-28	廣東省江門市新會區崖門鎮新財富環保電鍍基地第二期211座B邊第一、二層	213,609	五金、塑膠電鍍加工，生產經營五金塑膠製品和汽車飾件、衛浴飾件的塗裝等相關業務。
東莞廣能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2012-05-25	同東莞廣澤地址	25,344	銷售各類汽車飾件、電子塑膠配件、塑膠中空板箱及模貝等業務。
湖南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2012-09-17	湖南省瀏陽製造產業基地瀏陽巨集伊科技開發有限公司1號廠房	177,408	生產和銷售各類汽車飾件、電子塑膠配件、塑膠中空板箱及模貝等業務
開封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2013-06-28	開封市開封新區龍海二路中段路北	76,032	生產和銷售各類汽車飾件、電子塑膠配件、塑膠中空板箱及模貝等業務
常熟模諾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2012-09-24	江蘇省常熟市沙家浜鎮常昆工業園區南新路	103,900	從事汽車飾件、汽車零部件及配件的生產、研發、技術諮詢、技術服務，銷售自產產品。
襄陽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2014-03-17	湖北省襄陽高新區深圳工業園蘇州大道1號	152,064	生產和銷售各類汽車飾件、電子塑膠配件、塑膠中空板箱及模貝等業務
東莞新澤模具有限公司	2014-06-13	中國廣東省東莞市厚街鎮厚街科技工業園	25,241	生產和銷售塑膠、五金模貝並提供相關設計開發、技術諮詢服務
東莞佳立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2014-07-10	中國廣東省東莞市厚街鎮厚街科技工業園	63,360	生產和銷售汽車零部件及電子零部件
重慶正澤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3-12-12	重慶市北部新區匯星路2號	514,483	製造、銷售汽車零部件、汽車電子產品，通用照明產品
智景控股有限公司	2008-04-03	同傲成地址	36	一般投資業務
HIROSAWA AUTOMOTIVE TRIM USA CO.	2008-09-09	23135 COMMERCE DR FARMINGTON HILLS MI 48355	35	國際貿易
HIROTAI AUTOMOTIVE TRIM SA DE CV	2015-03-27	VILLAS DE LAS ROSAS #106-A, COL. VILLAS BUGAMBILIAS, LEON, GUANAJUATO, MEXICO	245,085	生產和銷售各類汽車飾件、電子塑膠零配件、塑膠中空板箱、模貝、工裝夾具、治具、檢具的銷售及進出口業務；提供上述產品的设计、技術諮詢及售後服務。研究開發、銷售模貝、模貝配件。

3. 依公司法369之3條推定為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涵蓋生產和銷售各類汽車飾件、電子塑膠零配件、塑膠中空板箱及模具等業務。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截至105年03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	持有股份	
			股數	比例
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余澤民	-	-
	董事	張家祥、黃建中	-	-
	總經理	黃建中	-	-
	監事	王曉軍	-	-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余澤民	-	-
	董事	張家祥、黃建中	-	-
	總經理	黃建中	-	-
廣華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余澤民	-	-
廣源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	余澤民	-	-
廣泰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余澤民	-	-
	董事	黃建中、 MOCHIZUKI、 KAZUYORI	-	-
東莞大華廣澤表面處理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望月一賴	-	-
	副董事長	余澤民	-	-
	董事	鈴木大登、張家祥、 野崎剛	-	-
	總經理	野崎剛	-	-
	監事	小林克哉	-	-
廣佳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余澤民	-	-
	董事	張家祥、黃建中	-	-
武漢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余澤民	-	-
	董事	張家祥、黃建中	-	-
	監事	黃盛昌	-	-
	總經理	黃建中	-	-
佳澤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余澤民	-	-
廣晉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余澤民	-	-
WIN INC	董事	余澤民、黃建中、 GAP INVESTMENT S.A.、MM HOLDING INC.	-	-
江門塚田理研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董事長、總經理	下島聰	-	-
	副董事長	黃建中	-	-
	董事	下島康保、竹村喜博、 米山良司	-	-
	監事	島良市	-	-
東莞廣能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董事長、總經理	黃建中	-	-
	監事	黃盛昌	-	-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	持有股份	
			股數	比例
湖南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董事長、總經理	黃建中	-	-
	董事	余澤民、莊吳釗	-	-
	監事	黃盛昌	-	-
開封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張家祥	-	-
	經理	武獻群	-	-
	監事	黃盛昌	-	-
常熟模諾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余澤民	-	-
	董事	F.BANDURA、 A.ADORANTE、 P.BRISSA	-	-
	董事、總經理	黃建中	-	-
	監事	黃盛昌	-	-
襄陽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黃建中	-	-
東莞佳立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余澤民	-	-
	董事	黃建中、森和文	-	-
	董事、總經理	山田智博	-	-
	監事	井川秀幸	-	-
東莞新澤模具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代偉	-	-
	副董事長	黃建中	-	-
	董事	莊吳釗、劉德雄	-	-
	董事、總經理	康佰橋	-	-
重慶正澤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長	汪武揚	-	-
	副董事長	余澤民	-	-
	董事	黃建中、閔智	-	-
	董事、總經理	張勇	-	-
	監事	王曉軍、方正平	-	-
HIROTAI AUTOMOTIVE TRIM SA DE CV	董事長	余澤民	-	-
	董事	MOCHIZUKI、 KAZUYORI	-	-
	董事、總經理	黃建中	-	-
智景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余澤民	-	-
	董事	黃建中、黃盛昌	-	-
HIROSAWA AUTOMOTIVE TRIM USA CO.	董事、總經理	黃建中	-	-
	董事	余澤民、黃盛昌	-	-
丘比克（天津）轉印有限公司	董事	新裡次久、渡邊清、森 和文、望月一賴、李重 卓、余澤民、陳國偉	-	-
	總經理	鈴木誠	-	-

6.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 元；截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稅後)
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334,910	6,572,889	1,511,383	5,061,506	6,489,078	728,881	650,575	-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2,851,090	7,162,291	911,270	6,251,021	1,332,383	262,747	775,372	33.30
廣華投資有限公司	50,869	79,522	204	79,318	-	(26)	4,588	3.06
廣源國際有限公司	124,565	119,711	0	119,711	-	(26)	(5,055)	(0.21)
東莞大華廣澤表面處理科技有限公司	142,379	236,285	42,062	194,223	157,048	20,242	14,536	-
廣佳投資有限公司	975,820	692,450	27,785	664,665	-	(4,620)	(79,232)	(2.62)
武漢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967,513	1,379,097	686,711	692,386	1,058,718	(57,238)	(73,052)	-
佳澤投資有限公司	20,033	130	27	103	-	(26)	(9,551)	(15.66)
東莞廣能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25,344	31,724	7,053	24,671	31,471	2,572	2,794	-
湖南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177,408	196,373	39,576	156,797	54,632	(21,011)	(21,029)	-
開封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76,032	322,658	181,694	140,964	595,585	58,043	43,641	-
重慶正澤零部件有限公司	514,483	989,533	438,968	550,565	779,599	51,138	33,578	-
常熟模諾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103,900	53,237	495	52,742	4,214	(21,898)	(17,200)	-
襄陽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152,064	343,802	165,282	178,520	361,121	45,149	36,426	-
東莞新澤模具有限公司	25,241	273,687	246,343	27,344	182,569	9,526	8,269	-
東莞佳立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63,360	53,640	731	52,909	771	(8,912)	(8,765)	-
廣晉投資有限公司	103,537	65,320	-	65,320	-	(53)	(14,781)	(4.47)
智景控股有限公司	36	6,050	116	5,934	-	(110)	5,967	11.93
HIROSAWA AUTOMOTIVE TRIM USA CO.	35	269,655	263,606	6,049	912,410	7,929	6,266	0.01
WIN INC.	189,600	123,533	11,474	112,059	-	(10,360)	(31,049)	(661)
廣泰投資有限公司	363,299	340,453	756	339,697	-	(6,992)	(8,675)	(0.75)
HIROTAI AUTOMOTIVE TRIM SA DE CV	245,085	229,251	3,622	225,629	-	(16,399)	(4,542)	(0.04)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請參閱第94~144頁104年度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三)、關係報告書：

本公司非公司法關係企業章所訂之從屬公司，故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本公司已依臺灣證券交易所2015年10月15日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下稱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於章程或其他內規訂定保障股東權益之重要內容。惟關於下列事項，因開曼群島法令之限制，致本公司章程規定與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之要求有所差異，茲說明如下：

差異項目	開曼群島法令及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1. 公司非依股東會決議減少資本，不得銷除其股份；減少資本，應依股東所持股份比例減少之。 2. 公司減少資本，得以現金以外財產退還股款；其退還之財產及抵充之數額，應經股東會決議，並經該收受財產股東之同意。 3. 前項財產之價值及抵充之數額，董事會應於股東會前，送交中華民國會計師查核簽證。	依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規定，減少已發行資本則須經特別決議通過，並經法院批准，方能生效。	為不違反開曼群島公司法之規定，本公司章程第39B條以強制贖回或買回股份之方式，達成依股東所持股份比例減資之效果。茲因兩者於執行上並無不同，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應屬有限。
股東會應於中華民國境內召開之。若於中華民國境外召開股東會，應於董事會決議或股東取得主管機關召集許可後二日內申報證券交易所同意。	對於公司股東自行召開股東會，開曼群島公司法並未賦與任何主管機關許可之權限。	本公司依臺灣證券交易所2010年4月13日臺證上字第0991701319號函說明二第（三）點之意旨，未於章程相關條款規定股東自行召集股東會須經主管機關許可，應不致影響股東之權益。
股東繼續一年以上，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者，得以書面記明提議事項及理由，請求董事會召集股東臨時會。請求提出後十五日內，董事會不為召集之通知時，股東得報經主管機關許可，自行召集。	對於公司股東自行召開股東會，開曼群島公司法並未賦與任何主管機關許可之權限。	本公司依臺灣證券交易所2010年4月13日臺證上字第0991701319號函說明二第（三）點之意旨，未於章程相關條款規定股東自行召集股東會須經主管機關許可，應不致影響股東之權益。
公司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	依據開曼群島律師之意見，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由於未能就議案內容與其他股東同時進行討論，故不得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	本公司章程第68條規定，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非被視為親自出席，而係被視為委託股東會主席依其書面或電子方式所為之指示行使表決權（但該委託並不視為上市法令下之委託出席股東會）。茲因兩者於執行上並無不同，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應屬有限。

差異項目	開曼群島法令及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下列涉及股東重大權益之議案，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為之。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不足前述定額者，得以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 1. 公司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而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 2. 變更章程 3. 章程之變更如有損害特別股股東之權利者，另需經特別股股東會之決議 4. 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 5. 解散、合併或分割之決議 6. 有價證券之私募 7.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	開曼群島公司法第 60 條所定特別決議，指經有權於該股東會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表決權數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決議；須經特別決議通過之事項，諸如變更章程、解散與合併等等，如以低於該多數所作成之決議通過者，應屬無效。 針對公司因無法於其債務到期時清償而決議自願解散之情形，開曼群島公司法第 116 條(d)項規定應以股東會普通決議為之。	針對變更章程、章程變更有損害特別股股東權利、合併，以及非因無法於其債務到期時清償而自願解散等情形，本公司章程第 158 條、第 18 條、第 31 條與第 33(b)條規定應依開曼群島公司法所定特別決議通過；針對公司因無法於其債務到期時清償而決議自願解散之情形，本公司章程第 33(a)條規定依股東會普通決議為之；其餘始依最左列所定決議方式通過之。參酌臺灣證券交易所 2010 年 4 月 13 日臺證上字第 0991701319 號函之意旨，上開差異對於股東權益之影響應屬有限。
董事之報酬，未經章程訂明者，應由股東會議定，不得事後追認。	無特別規定。	本公司章程第 85 條規定董事報酬應由董事會參酌同業水準決定之，第 86B 條並規定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以決定董事報酬及其他獎勵性措施。參照中華民國經濟部 2004 年 3 月 8 日商字第 09302030870 號解釋之意旨，以及「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上開規定對於股東權益應無不利影響。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東儀



會計師：

陳宜君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一日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	\$ 8,386,950	101	8,506,444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97,566	1	103,611	1
4190 銷貨折讓	20,136	-	(1,403)	-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七))	8,269,248	100	8,404,236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六(四))	6,293,923	76	6,489,038	77
營業毛利	1,975,325	24	1,915,198	23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306,450	4	319,394	4
6200 管理費用	542,383	7	487,062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03,673	2	202,017	2
6300 營業費用合計	1,052,506	13	1,008,473	12
營業淨利	922,819	11	906,725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八))：				
7010 其他收入	25,748	-	22,33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8,207	1	(9,809)	-
7050 財務成本	(21,324)	-	(26,303)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五))	1,219	-	(3,454)	-
稅前淨利	996,669	12	889,498	11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三))	243,335	3	256,154	3
本期淨利	753,334	9	633,344	8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41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項目	(40,547)	(1)	225,284	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40,547)	(1)	225,284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781)	-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4,781)	-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5,328)	(1)	225,284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98,006	8	858,628	10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757,974	9	632,734	8
8620 非控制權益	(4,640)	-	610	-
	\$ 753,334	9	633,344	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707,834	8	857,024	10
8720 非控制權益	(9,828)	-	1,604	-
	\$ 698,006	8	858,628	1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9.04		7.78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9.02		7.76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廣華投資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其他		合計	權益總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781,000	2,181,246	140,149	38,394	1,457,009	-	209,393	209,393	-	4,807,191	27,274	4,834,465	-	4,834,465		
本期淨利(損)	-	-	-	-	632,734	-	-	-	-	632,734	610	633,344	-	633,34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24,290	224,290	-	224,290	994	225,284	-	225,28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32,734	-	224,290	224,290	-	857,024	1,604	858,628	-	858,62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5,839	-	(45,839)	-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95,250)	-	-	-	-	(195,250)	-	(195,250)	-	(195,250)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38,394)	38,394	-	-	-	-	-	-	-	-	-		
現金增資	69,000	644,269	-	-	-	-	-	-	-	713,269	-	713,269	-	713,269		
可轉換特別股轉換	-	-	-	-	-	-	-	-	(111,557)	(111,557)	-	(111,557)	-	(111,557)		
其他	-	135	-	-	-	-	-	-	-	135	-	135	-	135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850,000	2,825,650	185,988	-	1,887,048	-	433,683	433,683	(111,557)	6,070,812	28,878	6,099,690	-	6,099,690		
本期淨利(損)	-	-	-	-	757,974	-	-	-	-	757,974	(4,640)	753,334	-	753,33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8,301)	(41,839)	(50,140)	-	(50,140)	(5,188)	(55,328)	-	(55,32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57,974	(8,301)	(41,839)	(50,140)	-	707,834	(9,828)	698,006	-	698,00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3,273	-	(63,273)	-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10,208)	-	-	-	-	(310,208)	-	(310,208)	-	(310,208)		
庫藏股註銷	(11,600)	(38,560)	-	-	(61,397)	-	-	-	-	-	111,557	-	-	-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146,214	146,214	-	146,214		
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838,400	2,787,090	249,261	-	2,210,144	(8,301)	391,844	383,543	-	6,468,438	165,264	6,633,702	-	6,633,702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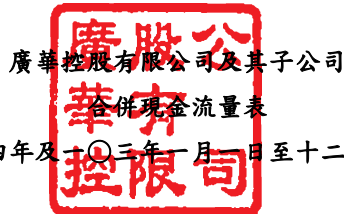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廣華控制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996,669	889,49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30,170	377,203
攤銷費用	6,560	8,081
呆帳費用提列(迴轉)數	440	(2,643)
利息費用	21,324	26,303
利息收入	(25,079)	(19,04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1,219)	3,45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172)	15,857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5,405	9,282
存貨跌價、呆滯報廢損失	32,561	52,341
售後服務及保固準備迴轉數	(3,508)	9,797
備抵銷貨退回及銷貨折讓(迴轉)提列	13,855	(6,24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87,337	474,38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7,299	12,641
應收帳款	487,872	66,690
存貨	11,191	40,092
預付款項	37,797	(19,769)
其他流動資產	(50,061)	36,503
其他金融資產	(11,631)	60,7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482,467	196,88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40,055)	11,162
應付帳款	(620,112)	(296,462)
其他應付款項	(8,203)	(36,219)
預收款項	13,212	(70,548)
其他流動負債	(2,776)	17,291
其他營業負債	52,557	(43,56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05,377)	(418,34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22,910)	(221,461)
調整項目合計	364,427	252,92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361,096	1,142,422
收取之利息	25,079	19,042
收取之股利	8,844	-
支付之利息	(21,869)	(26,012)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239,435)	(244,83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133,715	890,619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43,551	-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28)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20,372)	(168,12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8,114)	(378,97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110	86,160
取得無形資產	(4,048)	(13,88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29,427	50,5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15,333)	(62,386)
長期預付租金	1,441	16,26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76,338)	(473,37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	38,256	(347,661)
舉借長期借款	620,119	-
償還長期借款	(117,336)	(324,561)
發放現金股利	(310,208)	(195,250)
現金增資	-	713,269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11,557)
非控制權益變動	146,214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77,045	(265,76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6,334)	68,17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08,088	219,66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07,070	1,387,40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315,158	1,607,07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八日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為一投資控股公司，主要係為向中華民國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辦理股票公開發行所進行之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十五日以5：1之換股比率發行普通股取得傲成集團有限公司100%之股權，重組後本公司成為傲成集團有限公司之母公司。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權益。合併公司主要經營生產和銷售各類汽車飾件、電子塑膠零配件、塑膠中空板箱及模具等業務。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一〇一年九月二十七日經台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核准上市，並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十九日正式上市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 2014年1月1日生效)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合併公司已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比較期亦已配合重行表達。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三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改變公允價值之定義，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合併公司已依規定新增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並已按照該準則之過渡規定，推延適用新準則之公允價值衡量規定，惟針對新增之揭露規定無須提供比較期資訊。雖然已自民國一〇四年起推延適用新衡量規定，但對合併公司資產及負債項目之公允價值衡量並無重大影響。

(二)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已發布，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惟為依循合併公司在臺第一上市之需，合併公司於財務報表日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規定將經營結果與財務狀況換算為新台幣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合併損益表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資本交易及其他合併業主權益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對新台幣之即期匯率分別為5.0688及5.1014。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人民幣對新台幣之平均匯率分別為5.0535及4.9214。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積兌換差額為391,844千元，請詳其他權益項目之其他。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12.31	103.12.31
本公司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控股及銷售公司 (薩摩亞)	100%	100%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公司 (中國大陸)	100%	100%
"	廣華投資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薩摩亞)	100%	100%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12.31	103.12.31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廣源國際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薩摩亞)	79%	79%
"	廣佳投資有限公司	"	100%	100%
"	佳澤投資有限公司	"	100%	100%
"	廣晉投資有限公司	"	100%	100%
"	廣泰投資有限公司(註一)	"	58.75%	- %
"	智景控股有限公司	"	100%	- %
廣佳投資有限公司	武漢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公司 (中國大陸)	100%	100%
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東莞廣能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公司 (中國大陸)	100%	100%
"	湖南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公司 (中國大陸)	100%	100%
"	開封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公司 (中國大陸)	100%	100%
"	襄陽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公司 (中國大陸)	100%	100%
廣泰投資有限公司	HIROTAI AUTOMOTIVE TRIM SA DE CV	製造及銷售公司 (墨西哥)	100%	- %
智景控股有限公司	HIROSAWA AUTOMOTIVE TRIM USA CO.	製造及銷售公司 (美國)	100%	- %

註一：係傲成集團有限公司與Taica Corporation、External Group Co. Ltd.及MPL&LResourcePartners,LLC共同投資設立廣泰投資有限公司，並於民國一〇四年度間投資美金共6,807千元，取得廣泰投資有限公司58.75%。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合併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應收款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應收款

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等。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聯合協議

聯合協議係兩方以上具有聯合控制之協議。聯合協議包括聯合營運及合資，並具有下列特性：(a)參與協議者皆受合約協議所約束；(b)合約協議賦予協議者中，至少兩方對該協議具有聯合控制。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一號「聯合協議」將聯合控制定義為合約上同意分享對一協議之控制，其僅於與攸關活動（即對該協議之報酬有重大影響之活動）有關之決策必須取得分享控制之各方一致同意時方始存在。

合資係一項聯合協議，據此對該協議具有聯合控制之各方（即合資者）對於該協議之淨資產具有權利。合資者應將其合資權益認列為一項投資，並依IAS28之規定採用權益法處理該投資，除非企業依該準則之規定豁免適用權益法。

合併公司於評估聯合協議之分類時，考量了該協議之架構、單獨載具之法律形式、合約協議之條款及其他事實與情況。先前評估聯合協議之分類時，僅考量合約之架構。合併公司已重新評估其參與之聯合協議，並將該投資自「聯合控制個體」重分類為「合資」。該投資雖已重分類，惟其會計處理仍繼續採用權益法，故對合併個體之已認列資產、負債及綜合損益並無影響。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自建資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合併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20年
(2)機器設備	1年～10年
(3)模具設備	1年～5年
(4)其他設備	1年～5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二)長期預付租金

係土地使用權之長期預付租金，依效益期間按直線法攤提。

(十三)租 賃

依租賃條件，合併公司之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四)無形資產

1. 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主係取得電腦軟體等之成本，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估計三至十四年之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五)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六)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十七)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對有約定事前折讓或依商場實務極有可能發生折讓之銷貨，先以總額認列，於事務發生日或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折讓發生之金額，沖減銷貨收入或以銷貨折讓入帳，並認列備抵銷售退回及折讓。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

2.佣金收入

當合併公司於交易中作為代理人而非委託人時，收入係按所收取之佣金淨額認列。

(十九)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二十)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廿一)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廿二)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者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中,若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合併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所有權工具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其他非控制權益則按其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規定之其他基礎衡量。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三)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廿四)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12.31	103.12.31
庫存現金	\$ 2,703	631
活期存款	1,725,133	1,202,050
定期存款	587,322	404,389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	<u>\$ 2,315,158</u>	<u>1,607,070</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合併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12.31	103.12.31
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	<u>\$ 117,999</u>	<u>134,309</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上列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合併公司持有之部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經評估其價值已有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故於民國一〇四年度及一〇三年度提列減損損失分別為15,405千元及9,282千元。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4.12.31	103.12.31
應收票據	\$ 14,910	22,375
應收帳款	2,414,593	2,734,619
減：備抵呆帳	(2,126)	(1,696)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25,185)	(11,360)
	<u>\$ 2,402,192</u>	<u>2,743,938</u>

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12.31	103.12.31
逾期30天以下	\$ 141,731	134,582
逾期31~60天	15,459	25,770
逾期61~180天	32,984	17,432
逾期181天以上	14,472	27,768
	<u>\$ 204,646</u>	<u>205,552</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	1,696	1,696
認列之減損損失	-	440	440
外幣換算損益	-	(10)	(10)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126</u>	<u>2,126</u>
103年1月1日餘額	\$ -	4,283	4,283
認列之減損損失	-	(2,643)	(2,643)
外幣換算損益	-	56	56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696</u>	<u>1,696</u>

合併公司對上述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主要係因經濟環境所致，預期數個客戶將無法償還未付餘額，並基於歷史之付款行為以及廣泛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評等而提列。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係用於記錄壞帳費用，惟若合併公司確信相關款項可能無法回收者，則於認為款項無法收回時，逕將備抵呆帳沖轉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或受限制之情形。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存 貨

	104.12.31	103.12.31
原物料	\$ 308,496	359,177
在製品	54,761	67,927
製成品	342,763	232,462
在途存貨	35,045	82,553
	<u>\$ 741,065</u>	<u>742,119</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銷貨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銷售成本	\$ 6,272,355	6,437,881
存貨報廢損失	25,742	49,043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776	3,298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7,348)	(9,633)
存貨盤(盈)虧	(94)	(1,348)
其他	(3,508)	9,797
合計	<u>\$ 6,293,923</u>	<u>6,489,038</u>

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4.12.31	103.12.31
關聯企業	\$ 360,917	261,074
合 資	26,888	15,409
	<u>\$ 387,805</u>	<u>276,483</u>

1.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與GAP Investment及MM Holding Inc.共同投資設立WIN INC.，並於民國一〇三及一〇二年間投資歐元1,960千元及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九日投資歐元588千元，取得WIN INC.49%之股份，並因而取得該公司之重大影響力。

合併公司與重慶博奧實業有限公司共同投資設立重慶正澤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並分別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間投資人民幣24,000千元及一〇四年度間投資人民幣16,600千元，取得重慶正澤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40%之股份，並因而取得該公司之重大影響力。

合併公司與樂星實業有限公司共同投資設立東莞新澤模具有限公司，並於民國一〇三年間投資人民幣1,500千元，取得東莞新澤模具有限公司30%之股份，並因而取得該公司之重大影響力。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04.12.31	103.12.31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 360,917</u>	<u>261,074</u>
	104年度	103年度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 5,786	(2,633)
綜合損益總額	<u>\$ 5,786</u>	<u>(2,633)</u>

2. 合 資

合併公司與得立鼎工業株式會社共同投資設立東莞佳立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並於民國一〇三年間投資人民幣3,188千元及民國一〇四年四月十四日投資人民幣3,188千元，取得東莞佳立汽車飾件有限公司51%之股份。合併公司對東莞佳立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之淨資產具有剩餘權益，故合併公司將該聯合協議分類為合資並採用權益法處理。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合資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04.12.31	103.12.31
個別不重大合資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 26,888</u>	<u>15,409</u>
	104年度	103年度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 (4,567)	(821)
綜合損益總額	<u>\$ (4,567)</u>	<u>(821)</u>

3. 擔 保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或受限制之情形。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為了逐漸復甦的北美汽車市場，該地區對本公司營收佔比逐步提高，為加強對北美銷售據點之控制，並分散集中於大陸汽車市場之風險，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一日向其他關係人收購智景控股有限公司100%之股權而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並取得其100%轉投資之HIROSAWA AUTOMOTIVE TRIM USA CO.(以下簡稱Hirosawa USA)之股權，收購價金為人民幣一百萬元，Hirosawa USA為一家位於美國底特律市之銷售公司，銷售汽車內飾件至北美地區。

收購日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明細如下：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8,682
應收帳款	186,798
存貨	47,57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42
其他流動資產	1,007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68
其他資產	1,074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253,603)
應付費用	(24,123)
其他流動負債	(3,055)

非流動負債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2)
---------	-------

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5,131
減：所取得子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48,682)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u><u>\$ (43,551)</u></u>

收購交易中所取得之應收帳款之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趨近，於收購日尚無預期無法收回之款項。

自收購日至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期間，智景控股有限公司及Hirosawa USA所貢獻之收入及淨利分別為36,835千元及796千元。若此項收購發生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管理當局估計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收入將達142,130千元，淨利將為6,108千元。此擬制金額無法反映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僅作說明用途。

因收購認列之廉價購買利益如下：

移轉對價	\$ 5,069
減：可辨認資產之公允價值	5,131
廉價購買利益	<u><u>\$ (62)</u></u>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 程及待 驗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566,988	1,616,995	629,133	1,005,322	103,031	3,921,469
合併取得	-	1,560	-	1,866	-	3,426
增 添	3,448	111,175	109,852	101,602	135,073	461,150
重 分 類	-	141,314	34,530	49,134	(81,021)	143,957
處 分	-	(18,852)	(22,311)	(19,548)	-	(60,711)
匯率變動之影響	(3,612)	(10,499)	(3,650)	(6,042)	(494)	(24,297)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566,824</u>	<u>1,841,693</u>	<u>747,554</u>	<u>1,132,334</u>	<u>156,589</u>	<u>4,444,994</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537,948	1,545,203	494,016	914,781	101,707	3,593,655
增 添	9,526	112,484	87,876	52,500	74,132	336,518
重 分 類	-	61,276	37,480	28,469	(78,279)	48,946
處 分	-	(157,612)	(11,987)	(25,063)	1,929	(192,733)
匯率變動之影響	19,514	55,644	21,748	34,635	3,542	135,083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566,988</u>	<u>1,616,995</u>	<u>629,133</u>	<u>1,005,322</u>	<u>103,031</u>	<u>3,921,469</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80,067	568,040	274,810	439,779	-	1,362,696
合併取得	-	1,272	-	1,486	-	2,758
本年度折舊	25,415	158,981	104,564	141,210	-	430,170
處 分	-	(2,681)	(13,970)	(10,157)	-	(26,808)
匯率變動之影響	(434)	(3,148)	(1,481)	(2,388)	-	(7,451)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105,048</u>	<u>722,464</u>	<u>363,923</u>	<u>569,930</u>	<u>-</u>	<u>1,761,365</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52,777	476,542	193,030	308,565	-	1,030,914
本年度折舊	24,514	148,152	79,002	125,535	-	377,203
處 分	-	(76,262)	(6,742)	(9,557)	-	(92,561)
匯率變動之影響	2,776	19,608	9,520	15,236	-	47,140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80,067</u>	<u>568,040</u>	<u>274,810</u>	<u>439,779</u>	<u>-</u>	<u>1,362,696</u>
帳面價值：						
民國104年12月31日	<u>\$ 461,776</u>	<u>1,119,229</u>	<u>383,631</u>	<u>562,404</u>	<u>156,589</u>	<u>2,683,629</u>
民國103年1月1日	<u>\$ 485,171</u>	<u>1,068,661</u>	<u>300,986</u>	<u>606,216</u>	<u>101,707</u>	<u>2,562,741</u>
民國103年12月31日	<u>\$ 486,921</u>	<u>1,048,955</u>	<u>354,323</u>	<u>565,543</u>	<u>103,031</u>	<u>2,558,773</u>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合併公司於承租之土地上自建廠房，因法令規定房產權所有人與土地使用權人必須相同，故取具以土地使用權人東莞市厚街鎮橋頭塘面股份經濟合作社(下稱「橋頭塘面合作社」)登記之房產證，而橋頭塘面合作社同意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一日至一四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合計四十六年之廠房租賃期間，不需支付任何租金，於合約終止後該廠房所有權無償歸橋頭塘面合作社所有，明細列示如下：

	<u>104.12.31</u>	<u>103.12.31</u>
房屋及建築	\$ 89,211	89,785
減：累計折舊	<u>(30,109)</u>	<u>(26,262)</u>
淨額	59,102	63,523
租賃改良物淨額	<u>2,150</u>	<u>3,045</u>
合計	<u>\$ 61,252</u>	<u>66,568</u>

2. 擔 保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八) 長期預付租金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二十九日向武漢市漢南區國土資源和規劃局購買位於漢南區紗帽街薇湖西路392號之土地使用權，總價款為人民幣13,900千元及支付土地勘測費等約人民幣356千元，其使用權期間為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二十九日至民國一百四十九年九月二十九日，共計五十年，並按期認列為租金費用。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向東莞市豪豐環保投資有限公司購買位於東莞市麻涌鎮豪豐電鍍、印染專業基地之土地使用權，合併公司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一日至東莞市國土資源局競標後取得，並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十一日取得國有土地使用證，總購入價款為人民幣9,495千元，並依取得之使用權期間認列為租金費用。該土地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九日與非關係人東莞市進鋒五金科技有限公司簽訂土地使用權轉讓合同，總出售價款為人民幣10,972千元，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完成國有土地轉讓程序。

合併公司之長期預付租金提供作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 短期借款

	<u>104.12.31</u>	<u>103.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98,744	-
擔保銀行借款	<u>166,154</u>	<u>227,984</u>
合 計	<u>\$ 264,898</u>	<u>227,984</u>
尚未使用額度	<u>\$ 792,322</u>	<u>533,760</u>
利率區間	<u>2.17%~4.57%</u>	<u>1.88%~6.44%</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4.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CNY	4.99%	105~107	\$ 63,190
無擔保銀行借款	USD	2.10%~2.38%	104~107	534,865
				598,05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77,212)
合 計				<u>\$ 420,843</u>
尚未使用額度				<u>\$ 253,448</u>

103.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 額
擔保銀行借款	CNY	6.60%	102~105	\$ 94,354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47,177)
合 計				<u>\$ 47,177</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4.12.31	103.12.31
一年內	\$ 161,933	156,673
一年至五年	614,982	534,546
五年以上	254,725	485,378
	<u>\$ 1,031,640</u>	<u>1,176,597</u>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土地、廠房及宿舍。租賃期間通常為三至五十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租金給付每五年調整以反映市場租金，部分租賃依當地物價指數變動支付額外租金。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172,106千元及159,419千元。

宿舍及廠房的租賃係併同於土地與建物之租賃簽訂。由於土地所有權並未移轉、支付予該建物之地主的租金定期調整至市場租金，及合併公司未承擔該建物之剩餘價值，經判定該建物幾乎所有的風險及報酬均由地主承擔。依此，合併公司認定該租賃係營業租賃。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員工福利

大陸子公司根據當地法令規定，按月提撥一定比例之養老保險金，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本公司及其餘境外子公司因當地法令並無強制訂定退休金之規定，故本公司及其餘境外子公司並未訂定任何員工退休辦法。

(十三)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費用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38,295	248,955
	<u>238,295</u>	<u>248,955</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5,040	7,199
	<u>5,040</u>	<u>7,199</u>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 243,335</u>	<u>256,154</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稅前淨利	\$ 996,669	889,498
依各公司所在地國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21,247	226,058
不可扣抵之費用	7,632	10,853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3,189)	-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23,493	25,932
前期低(高)估	(12,797)	(7,363)
其他	6,949	674
合 計	<u>\$ 243,335</u>	<u>256,154</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4.12.31	103.12.31
課稅損失	<u>\$ 64,071</u>	<u>42,570</u>

上述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課稅損失使用。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金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民國一〇〇年度(申報數)	\$ 4,779	民國一〇五年度
民國一〇一年度(申報數)	61,774	民國一〇六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申報數)	95,473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尚未申報)	94,258	民國一〇九年度
合 計	<u>\$ 256,284</u>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其 他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3,061)
合併取得	(132)
認列於損益	(6,064)
匯率影響數	(2)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9,259)</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認列於損益	(2,952)
匯率影響數	(109)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3,061)</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8,000
合併取得	1,074
認列於損益	1,024
匯率影響數	(90)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20,008</u>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21,620
認列於損益	(4,247)
匯率影響數	627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8,000</u>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前述額定股本總額皆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普通股83,840千股及85,000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6,9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三日核准在案，現金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七日，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103元，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成。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間辦理註銷庫藏股已清除股本11,600千元及資本公積38,560千元，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4.12.31	103.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2,786,955	2,825,515
已失效認購權	135	135
	<u>\$ 2,787,090</u>	<u>2,825,650</u>

主要係股份轉換設立後承受轉換前子公司之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以及溢價發行新股而產生。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撥應繳納之所得稅款及彌補以前年度之虧損，然後以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其餘部分之百分之一應保留作為董事紅利，最多百分之七應保留作為員工紅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員工紅利實際配發金額為17,225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實際配發金額為3,937千元，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經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五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六日股東常會分別決議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配股率(元)	金 額	配股率(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3.70	<u>310,208</u>	2.50	<u>195,250</u>

4.庫藏股

民國一〇三度，本公司因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必要而買回之庫藏股共計1,160千股，買回金額為111,557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已全數註銷。

(十五)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u>\$ 757,974</u>	<u>632,734</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83,840</u>	<u>81,307</u>
	<u>\$ 9.04</u>	<u>7.78</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 757,974</u>	<u>632,734</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83,840	81,307
員工股票紅利之影響	219	22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84,059</u>	<u>81,528</u>
	<u>\$ 9.02</u>	<u>7.76</u>

(十六)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7%且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7,687千元及4,043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四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民國一〇五年度之損益。

(十七)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商品銷售	\$ 8,269,248	8,404,236

(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利息收入	\$ 25,079	19,042
股利收入	669	3,297
	<u>\$ 25,748</u>	<u>22,339</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外幣兌換(損)益	\$ 33,116	(14,240)
處分固定資產(損)益	3,172	(15,857)
資產減損損失	(15,405)	(9,282)
佣金收入	8,919	1,213
其他	38,405	28,357
	<u>\$ 68,207</u>	<u>(9,809)</u>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利息費用	\$ 21,324	26,303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最大暴險金額與其帳面價值相同。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汽車飾件產業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合併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而呆帳損失總在管理階層預期之內。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17%及24%係皆由二家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 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229,344	246,110	37,575	156,092	26,536	25,907	-
無擔保銀行借款	633,609	650,443	187,273	87,496	275,816	99,858	-
應付帳款	1,151,302	1,151,302	1,151,302	-	-	-	-
應付費用	266,619	266,619	266,619	-	-	-	-
應付設備款及其他應付款	77,971	77,971	77,971	-	-	-	-
	\$ 2,358,845	2,392,445	1,720,740	243,588	302,352	125,765	-
10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322,338	333,761	259,103	25,924	48,734	-	-
應付票據	40,434	40,434	40,434	-	-	-	-
應付帳款	1,529,462	1,529,462	1,529,462	-	-	-	-
應付費用	223,200	223,200	223,200	-	-	-	-
應付設備款及其他應付款	74,489	74,489	74,489	-	-	-	-
	\$ 2,189,923	2,201,346	2,126,688	25,924	48,734	-	-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4.12.31		103.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7,497	32.9148	905,047	14,099	31.2155	440,101
歐	元	9	35.9641	357	385	38.0340	14,63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0,444	32.9148	672,895	3,434	31.2155	107,184
日	幣	42,500	0.2731	11,606	104,366	0.2621	27,354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及日圓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稅後淨利之影響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美金(相對於新台幣)		
升值5%	\$ 8,706	12,484
貶值5%	(8,706)	(12,484)
歐元(相對於新台幣)		
升值5%	(162)	210
貶值5%	162	(210)
日幣(相對於新台幣)		
升值5%	(435)	(1,026)
貶值5%	435	1,026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00個基本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0%(100個基本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淨利將增加或減少6,466千元及6,598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活期存款與借款。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4.12.31
	帳面金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7,999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2,315,159
應收票據及帳款	2,402,192
其他金融資產	209,264
小計	4,926,615
合計	\$ 5,044,61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862,953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51,302
應付費用	266,619
應付設備款及其他應付款	77,971
合計	\$ 2,358,845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3.12.31
	帳面金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4,309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1,607,070
應收票據及帳款	2,743,938
其他金融資產	228,332
小計	4,579,340
合計	\$ 4,713,64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322,338
應付票據及帳款	1,569,896
應付費用	223,200
應付設備款及其他應付款	74,489
合計	\$ 2,189,923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衍生性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性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交易。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之收入分別約18%及17%係來自於對單一客戶之銷售。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

合併公司在監控客戶之信用風險時，係依據客戶之信用特性予以分組，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主要對象為中國大陸之國際級中外合資車廠及中國大陸當地之民族品牌車廠。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投 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提供財務保證予有業務往來之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或被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提供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13,483千元及13,570千元。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最適之投資現金報酬。一般而言，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六十天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另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1,045,770千元及533,760千元。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人民幣為主。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美元及日幣等。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美元。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廿一) 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劃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管理當局使用適當之負債權益比率或其他財務比率等，決定合併公司之最適資本。在維持健全的資本基礎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升股東報酬。

報導日之負債權益比率如下：

	104.12.31	103.12.31
負債總額	<u>\$ 2,712,823</u>	<u>2,500,251</u>
權益總額	<u>\$ 6,633,702</u>	<u>6,099,690</u>
負債權益比率	<u>40.89%</u>	<u>40.99%</u>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關聯企業	\$ 135,521	170,867
其他關係人	571,981	609,197
合併公司為聯合協議下之合資者之合資	207	-
	\$ 707,709	780,064

合併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產品與非關係人不同，故其交易價格無其他交易對象可資比較，關係人之收款期間為月結30天~120天，一般客戶之收款期間塑膠件產品為月結30天~120天，模具則為議定。

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

2.進 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關聯企業	\$ 225,886	141,872
其他關係人	132,024	174,033
	\$ 357,910	315,905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價格無其他交易對象可資比較，關係人之付款條件為30~60天或議定，一般廠商之付款條件主要為月結30天~90天。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合併公司為避免上述進、銷貨金額重覆計算，乃於出售原材料、半成品予關聯企業及其他關係人時，將其相關收入及成本以淨額表達，金額分別為29,165千元及25,576千元，待關聯企業加工製造完成且由其售回予合併公司再出售時，始認列相關營業收入及成本，惟其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不符合除列要件，故仍以總額列示。

3.其 他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委託關聯企業及其他關係人加工及雜項購置等而支付分別為2,694千元及785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替關聯企業及其他關係人代採購原物料，金額如下：

	代採購原物料	
	104年度	103年度
關聯企業	\$ 6,569	407
其他關係人	54	1,155
	\$ 6,623	1,562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12.31	103.12.31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99,052	83,041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7,969	185,860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為聯合協議下之合資者之合資	227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關聯企業	89,812	57,49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其他關係人	385	18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合併公司為聯合協議下之合資者之合資	171	263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關聯企業	52,919	66,166
		<u>\$ 250,535</u>	<u>393,009</u>

5.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4.12.31	103.12.31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88,813	43,941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20,352	66,890
應付費用	關聯企業	355	540
應付費用	其他關係人	217	676
應付設備款	關聯企業	8,261	592
應付設備款	其他關係人	10	2,425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2,316	1,035
		<u>\$ 120,324</u>	<u>116,099</u>

6.其他非流動資產

	104.12.31	103.12.31
關聯企業	\$ 1,094	-
其他關係人	560	-
	<u>\$ 1,654</u>	<u>-</u>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預付款項

合併公司預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104.12.31	103.12.31
關聯企業	\$ 22,135	49,521
其他關係人	1,480	1,393
	<u>\$ 23,615</u>	<u>50,914</u>

8.財產交易

(1)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取得價款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關聯企業	\$ 74,770	592
其他關係人	10,048	2,801
	<u>\$ 84,818</u>	<u>3,393</u>

(2)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以一般或分期付款方式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予關係人明細彙總如下：

關係人類別	104年度		103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關聯企業	\$ 418	286	68,491	5,095
合併公司為聯合協議下之合資者之合資	15,349	936	-	-
	<u>\$ 15,767</u>	<u>1,222</u>	<u>68,491</u>	<u>5,095</u>

9.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關聯企業	\$ 8,830	5,372
其他關係人	215	62
合併公司為聯合協議下之合資者之合資	385	110
	<u>\$ 9,430</u>	<u>5,544</u>

10.背書保證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為關聯企業之銀行貸款依持股比例提供背書保證，保證額度分別為13,483千元及13,570千元。

11.其他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十月一日以人民幣1,000千元向其他關聯人取得智景控股有限公司100%之股權，請詳附註六(六)說明。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104年度	10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4,864	34,619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4.12.31	103.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存出保證金	租賃押金及借款	\$ 12,427	34,162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存出保證金	租賃押金及借款	35,656	52,685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房屋及建築	借款	399,219	419,649
長期預付租金	借款	64,674	66,545
		\$ 511,976	573,04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4.12.31	103.12.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1,998	48,999

(二)合併公司有關租賃之承諾彙總，請詳附註六(十)。

(三)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035,172	287,174	1,322,346	938,085	275,025	1,213,110
勞健保費用	20,351	5,150	25,501	16,344	7,761	24,105
退休金費用	82,914	18,819	101,733	79,317	12,934	92,25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9,226	27,638	66,864	41,654	21,281	62,935
折舊費用	364,837	65,333	430,170	318,946	58,257	377,203
攤銷費用	238	6,322	6,560	240	7,841	8,081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註2)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名稱	價值		
1	東莞廣澤 汽車飾件 有限公司	武漢廣 佳汽車 飾件有 限公司	應收關 係人款 項	是	177,408	177,408	177,408	6%	2	-	營運週轉	-	-	-	貸與企業淨 值之10% 506,151	貸與企業 淨值之20% 1,012,301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3：上列與合併個體有關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4：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即期匯率換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平均匯率換算。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註2)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額(註2)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3)										
0	本公司	傲成集團有 限公司	2	1,293,688	658,295	658,295	493,721	-	10.18%	2,587,375	Y		
1	傲成集團 有限公司	東莞大華廣 澤表面處理 科技有限公司	4	1,250,204	13,483	13,483	-	-	- %	2,500,408			Y
2	東莞廣澤 汽車飾件 有限公司	武漢廣佳汽 車飾件有限 公司	4	1,012,301	304,128	304,128	196,428	-	6.01%	2,024,602			Y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式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各該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總額以不超過各該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3：與背書保證對象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4：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即期匯率換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平均匯率換算。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註1)	
廣源國際有限公司	普通股 丘比克(天津)轉印 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被 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	117,999	10.00%	-	
佳澤投資有限公司	江門冢田理研汽車 飾件有限公司	"	"	-	-	10.00%	-	

註1：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註2：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即期匯率換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平均匯率換算。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 類 及 名 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 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 成本	處分 損益	股數	金額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廣泰投資 有限公司	採權益 法之長 期股權 投資	共同投 資設立	本公司持 有58.75% 之子公司	-	-	6,807,363	213,105	-	-	-	-	6,807,363	213,105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 價 (註2)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Hirosawa Automotive Trim USA Co.	實質關係人 自104/10/1起 為母子公司	銷貨	811,172	61%	月結120天	-	-	234,359	64%	
"	東莞廣澤汽 車飾件有限 公司	母子公司	"	102,400	8%	月結90天	-	-	25,071	7%	
"	"	"	進貨	813,622	81%	月結180天	-	-	(266,272)	92%	
東莞廣澤汽車飾件 有限公司	傲成集團有 限公司	"	銷貨	831,965	13%	月結180天	-	-	265,710	14%	
"	"	"	進貨	125,735	3%	月結90天	-	-	(25,071)	3%	
"	開封廣佳汽 車飾件有限 公司	"	銷貨	150,967	2%	月結60天	-	-	60,827	3%	
"	武漢廣佳汽 車飾件有限 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進貨	382,634	10%	月結60天	-	-	(155,957)	16%	
"	東莞新澤模 具有限公司	"	"	118,715	3%	月結30天	-	-	(27,669)	3%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註2)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武漢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銷貨	394,529	37%	月結60天	-	-	155,958	30%	
"	重慶正澤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	"	"	113,375	11%	月結90天	-	-	67,753	13%	
開封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156,345	35%	月結60天	-	-	(57,556)	35%	
HIROSAWA AUTOMOTIVE TRIM USA CO.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	767,571	94%	月結120天	-	-	(234,359)	99%	

註1：上列與合併個體有關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2：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銷貨及進貨之交易價格無其他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註3：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即期匯率換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平均匯率換算。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HIROSAWA AUTOMOTIVE TRIM USA CO.	實質關係人	234,359	3.93%	-	即期收款	179,830	-
武漢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155,958	2.82%	-	即期收款	45,619	-
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265,710	3.62%	-	即期收款	169,882	-

註1：上列與合併個體有關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2：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即期匯率換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平均匯率換算。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1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淨額	102,400	無其他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1%
1	"	"	3	應收帳款	25,071	"	-%
1	"	武漢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淨額	19,051	"	-%
1	"	"	3	應收帳款	5,269	"	-%
1	"	HIROSAWA AUTOMOTIVE TRIM USA CO.	3	營業收入淨額	246,736	"	3%
1	"	"	3	應收帳款	234,359	"	3%
1	"	廣佳投資有限公司	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7,641	"	-%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2	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淨額	831,965	無其他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10%
2	"	"	3	應收帳款	265,710	"	3%
2	"	東莞廣能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淨額	26,733	"	-%
2	"	"	3	應收帳款	6,704	"	-%
2	"	開封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淨額	150,967	"	2%
2	"	"	3	應收帳款	60,827	"	1%
2	"	武漢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淨額	45,499	"	1%
2	"	"	3	應收帳款	49,377	"	1%
2	"	"	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82,821	"	2%
2	"	襄陽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淨額	24,763	"	-%
2	"	"	3	應收帳款	38,682	"	-%
2	"	"	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0,684	"	-%
2	"	湖南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淨額	1,874	"	-%
2	"	"	3	應收帳款	1,982	"	-%
2	"	"	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470	"	-%
3	湖南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淨額	47,434	"	1%
3	"	"	3	應收帳款	29,859	"	-%
4	武漢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淨額	394,529	"	5%
4	"	"	3	應收帳款	155,958	"	2%
4	"	開封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淨額	2,836	"	-%
4	"	"	3	應收帳款	3,317	"	-%
4	"	襄陽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805	"	-%
5	襄陽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淨額	1,424	"	-%
5	"	"	3	應收帳款	1,327	"	-%
6	HIROSAWA AUTOMOTIVE TRIM USA CO.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淨額	3,145	"	-%
6	"	"	3	應收帳款	2,394	"	-%

註1：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方式計算。

註4：交易往來金額未達新台幣1,000千元者，不予揭露，進銷交易及應收付帳款僅揭露銷貨交易及應收帳款之沖銷金額。

註5：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即期匯率換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平均匯率換算。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薩摩亞	國際貿易業務及一般投資業務	2,851,090	2,851,090	23,285,716	100.00%	6,251,021	775,372	775,372		註1
傲成集團有限公司	廣華投資有限公司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50,869	50,869	1,500,000	100.00%	79,318	4,588	4,588		
"	廣源國際有限公司	"	"	85,867	85,867	19,414,080	79.00%	94,572	(5,055)	(3,993)		
"	廣佳投資有限公司	"	"	975,820	975,820	30,200,000	100.00%	664,665	(79,232)	(79,232)		
"	佳澤投資有限公司	"	"	20,033	20,033	610,000	100.00%	103	(9,551)	(9,551)		
"	廣晉投資有限公司	"	"	103,537	83,538	3,309,477	100.00%	65,320	(14,781)	(14,781)		
"	廣泰投資有限公司	"	"	213,105	-	6,807,363	58.75%	199,572	(8,675)	(5,097)		
"	智景控股有限公司	"	"	5,069	-	500,000	100.00%	(33,852)	5,967	(38,985)		註1及註3
廣晉投資有限公司	WIN INC.	開曼群島	國際貿易業務及一般投資業務	102,474	82,036	25,480	49.00%	64,479	(31,049)	(15,214)		
廣泰投資有限公司	HIROTAI AUTOMOTIVE TRIM SA DE CV	墨西哥	製造及銷售業務	245,085	-	121,195,792	100.00%	225,629	(4,542)	(4,542)		
智景控股有限公司	HIROSAWA AUTOMOTIVE TRIM USA CO.	美國	"	35	35	60,000	100.00%	6,049	6,083	6,083		

註1：左列與合併個體有關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2：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即期匯率換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平均匯率換算。

註3：係為順流未實現毛利。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4)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4)	被 投 資 公 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 益 (註2、二(2))	期末投 資帳面 價 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註4)	收回 (註4)						
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各類汽車飾件、電子塑膠配件、塑膠中空板箱及模具等業務	334,910	(二)	-	-	-	-	650,575	100%	650,554	5,035,567	-
東莞大華廣澤表面處理科技有限公司	汽車及電子塑膠零件之轉印處理及組裝業務	142,379	(二)	-	-	-	-	14,536	35%	5,088	67,978	-
丘比克(天津)轉印有限公司	汽車及電子塑膠零件之成型、轉印及噴塗等業務	272,703	(二)	-	-	-	-	(58,736)	10%	-	117,999	-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4)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註4)	被 投 資 公 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 益 (註2、二(2))	期末投 資帳面 價 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註4)	收回 (註4)						
武漢廣佳汽 車飾件有限 公司	生產和銷售各 類汽車飾件、 電子塑膠配 件、塑膠中空 板箱及模具等 業務	967,513	(二)	-	-	-	-	(73,052)	100%	(73,052)	692,386	-
江門冢田理 研汽車飾件 有限公司	五金、塑料電 鍍加工，生產 經營五金塑料 制品和汽車飾 件、衛浴飾件 的塗裝等相關 業務	213,609	(二)	-	-	-	-	(7,294)	10%	-	-	-
常熟模諾廣 澤汽車飾件 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各 類汽車飾件、 電子塑膠配 件、塑膠中空 板箱及模具等 業務	103,900	(二)	-	-	-	-	(19,841)	49%	(9,722)	25,844	-
重慶正澤汽 車零部件有 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各 類汽車飾件、 電子塑膠配 件、塑膠中空 板箱及模具等 業務	514,483	(二)	-	-	-	-	62,895	40%	13,431	220,226	-
開封廣佳汽 車飾件有限 公司	生產和銷售各 類汽車飾件、 電子塑膠配 件、塑膠中空 板箱及模具等 業務	76,032	(二)	-	-	-	-	43,641	100%	43,641	140,964	-
湖南廣佳汽 車飾件有限 公司	生產和銷售各 類汽車飾件、 電子塑膠配 件、塑膠中空 板箱及模具等 業務	177,408	(二)	-	-	-	-	(21,029)	100%	(21,029)	156,797	-
東莞廣能汽 車飾件有限 公司	生產和銷售各 類汽車飾件、 電子塑膠配 件、塑膠中空 板箱及模具等 業務	25,344	(二)	-	-	-	-	2,794	100%	2,794	24,671	-
襄陽廣佳汽 車飾件有限 公司	生產和銷售各 類汽車飾件、 電子塑膠配 件、塑膠中空 板箱及模具等 業務	152,064	(二)	-	-	-	-	36,426	100%	36,426	178,520	-
東莞新澤模 具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塑 膠、五金模具 並提供相關設 計研發、技術 諮詢服務	25,241	(二)	-	-	-	-	8,269	30%	2,481	8,234	-
東莞佳立汽 車飾件有限 公司	生產和銷售汽 車零部件及電 子零部件	63,360	(二)	-	-	-	-	(8,765)	51%	(4,567)	26,888	-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4)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4)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4)
-	-	-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1)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係微成集團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公司。
- (2)東莞大華廣澤表面處理科技有限公司係廣華投資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公司。
- (3)丘比克(天津)轉印有限公司係廣源國際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公司。
- (4)武漢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係廣佳投資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公司。
- (5)江門冢田理研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係佳澤投資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公司。
- (6)常熟模諾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係WIN INC.轉投資之公司。
- (7)重慶正澤汽車零部件有限公司係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公司。
- (8)開封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係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公司。
- (9)湖南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係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公司。
- (10)東莞廣能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係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公司。
- (11)襄陽廣佳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係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公司。
- (12)東莞新澤模具有限公司係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公司。
- (13)東莞佳立汽車飾件有限公司係東莞廣澤汽車飾件有限公司轉投資之公司。

(三)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據：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3)其他一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或自結之財務報表。

註3：上列與合併個體有關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4：本公司係為境外公司，不受「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限額規定。

註5：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即期匯率換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平均匯率換算。

3.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以經營汽車飾件業務，其應報導營運部門為塑膠件部門，其餘部門主要為汽車零配件模具製造及銷售因不具重大性而無須揭露為應報導部門。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主要係以營業損益為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營運部門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一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一致。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4年度	塑膠件部門	所有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0,164,123	5,090	(1,899,965)	8,269,248
利息收入	33,593	-	(8,514)	25,079
收入總計	<u>\$ 10,197,716</u>	<u>5,090</u>	<u>(1,908,479)</u>	<u>8,294,327</u>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4年度	塑膠 件部門	所有其 他部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利息費用	\$ 29,837	-	(8,513)	21,324
折舊與攤銷	423,458	13,272	-	436,73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268,873	-	(1,267,654)	1,219
應報導部門損益	\$ 2,072,118	(11,442)	(1,302,702)	757,974
資 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 13,937,429	-	(13,549,624)	387,805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452,162	-	-	452,162
應報導部門資產	\$ 23,416,057	656,363	(14,725,895)	9,346,525
應報導部門負債	\$ 3,001,087	822,282	(1,110,546)	2,712,823
103年度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9,783,600	168,462	(1,547,826)	8,404,236
利息收入	26,643	-	(7,601)	19,042
收入總計	\$ 9,810,243	168,462	(1,555,427)	8,423,278
利息費用	\$ 33,904	-	(7,601)	26,303
折舊與攤銷	358,747	26,537	-	385,28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146,296	-	(1,149,750)	(3,454)
應報導部門損益	\$ 1,819,052	(22,126)	(1,164,192)	632,734
資 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 12,399,447	-	(12,122,964)	276,483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392,856	-	-	392,856
應報導部門資產	\$ 20,807,355	634,274	(12,841,688)	8,599,941
應報導部門負債	\$ 2,403,180	789,711	(692,640)	2,500,251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104年度	103年度
汽車零部件	\$ 8,092,056	7,897,914
其 他	177,192	506,322
合 計	\$ 8,269,248	8,404,236

廣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04年度	103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中國大陸	\$ 7,306,138	7,676,918
美 國	852,232	627,350
其他國家	110,878	99,968
合 計	<u>\$ 8,269,248</u>	<u>8,404,236</u>
地 區 別	104.12.31	103.12.31
非流動資產：		
中國大陸	<u>\$ 2,924,313</u>	<u>2,697,086</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退職福利之資產及由保險合約產生之權利之非流動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康奈可汽車科技有限公司	\$ 1,708,901	1,438,449
日產通商貿易有限公司	943,233	584,985
廣州河西汽車內飾件有限公司	574,972	520,833
Hirosawa USA	564,406	595,583
埃馳(上海)汽車零部件技術有限公司重慶分公司	484,366	634,178
	<u>\$ 4,275,878</u>	<u>3,774,028</u>



董事長：余澤民



